

附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注册资金	59477.4189 万元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投标人简介	<p>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 A 股主板上市公司，中国数字科技应用领域龙头企业。公司致力于数字新媒体技术研发及数字内容生产、分发与管理。依托公司强大的创意、设计和内容制作能力，结合长年积累的 CG 特效、人机交互、裸眼 3D、全息影像、5G 云 XR、AIGC、大数据可视化等关键技术手段，公司的产品及系统广泛应用于政务服务、城市文化体验、数字展示、文化旅游、广电 MCN、新零售体验及数字艺术消费等众多领域。5G 时代的到来将促进数字科技的颠覆性变革，公司将以 5G “新基建” 为战略基石，加强 5G 后端应用，加大对 5G 实时云渲染，全息现实，VR、AR、MR，4K/8K 超高清视频等数字新媒体技术的投入，强化数字文化 IP 的开发、打造及运营能力，巩固数字内容的生产制作及场景供给优势，力争成为全球新媒体数字科技的超前引领者及优质数字内容全渠道服务商。风语筑的未来已来，好玩的时候才刚刚开始。</p> <p>风语筑创意大楼作为国内数字文化展示行业内首幢复合型设计大楼，拥有近 20000m² LOFT 办公空间，设计师用简洁流畅的空间设计语言和独特的设计理念，向这里的员工、客户及前来参观的人们传递着风语筑的核心价值观和服务理念。整体设计秉承了“独栋、创意、数字化”理念，跨界式发展、颠覆式设计，创新打造成集数字科技、创意设计、艺术娱乐等多位一体娱乐性休闲创意设计工场。</p> <p>位于大楼二层的风语筑数字展示中心是一座集现代高科技声光电技术的多维立体展示馆，馆内精选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展陈技术，如虚拟现实、数字沙盘、5D 影院、超长高清无缝触摸屏、非触摸互动投影、互动飞屏、WIND-RENDER 云渲染农场等等，多角度体现风语筑的文化创意与技术革新。</p>			
联系方式	投标员：陈光仁	电话：15201980535	电子邮箱：510040403@qq.com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邮编：200436	

注：

-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 目录导航
- 全部展开
- 基础信息
- 营业执行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另册管理
- 获得荣誉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信息
- 抵押出质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 违法失信信息
- 自主公示信息
-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 自主发布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琴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12日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行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企业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12日
注册资本:	59477.4189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江湾二路191、193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舞台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艺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数字文化设备内网应用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 数字文化设备软件开发; 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文艺创作; 专业设计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娱乐性展览; 会议及展览服务;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咨询策划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 动漫游戏开发; 摄影及视频制作服务;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置设备销售; 工程管理服务; 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数字广告设计、代理; 游乐园管理; 休闲娱乐活动;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品牌管理; 工艺美术品及礼品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机电电气设备销售; 技术玻璃制品销售; 金属复合材料和陶瓷复合材料销售; 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软件销售; 软件开发; 智能机器人的研发;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音响设备制造; 网络设备制造; 互联网设备制造; 普通露天游乐场游乐设备制造(不含大型游乐设施); 普通机械成套设备安装服务;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普通露天游乐场游乐设备销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54:58

星期五, 5月 8

2026年5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1 十五	2 十六	3 十七
4 十八	5 十九	6 二十	7 廿一	8 廿二	9 廿三	10 廿四
11 廿五	12 廿六	13 廿七	14 廿八	15 廿九	16 三十	17 四月
18 初二	19 初三	20 初四	21 初五	22 初六	23 初七	24 初八
25 初九	26 初十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31 十五
1 十六	2 十七	3 十八	4 十九	5 二十	6 廿一	7 廿二

今天 三月廿二

设置日历以查看你的日程安排

开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证照编号: 00000000202309070006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晖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59477.4189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12日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193号

登记机关

2023年09月07日



许可项目: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舞台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艺术品进出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
为准)
一般项目: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创意设计; 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
发; 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数字内容复制; 会议及展
览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承办展览展示
信息服务;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及展
像及视频制作服务;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数据处理服务; 动漫游戏开发; 播
建业务;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数字广告设计制作; 计算机系统集成; 工程管理服务; 承接总公司工程
策划咨询; 品牌管理; 工艺美术品及礼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游览景区管理; 体育器材销售; 体育用品配
件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技术玻璃制品销售; 金属复合材料和陶瓷复合材料销售; 3D打印基础材料销
售; 金属制品销售; 软件销售; 软件开发; 智能机器人的研发;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普通机械
设备制造; 网络设备制造; 互联网设备制造; 普通游艺娱乐设备制造(不含大型游乐设施); 普通机械
设备安装服务; 电管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人工智能软件销售; 计算机软等。(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1509150009

注册号: 310108000317761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虞亚光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12019091900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名称（原企业名称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主要成员、章程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李霞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12021020200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注册资本变更，主要成员、章程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沈成璐

注册官：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12021081300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注册资本变更、章程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孙颖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1202210120011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事项如下：

项目	原登记事项	登记变更事项
注册资本 (注册资金/出资总额/投资额)	42196.6015万元	59690.0050万元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1202303140003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事项如下：

项目	原登记事项	登记变更事项
注册资本 (注册资金/出资总额/投资额)	59690.0050万元	59634.8656万元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1202309060008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事项如下：

项目	原登记事项	登记变更事项
注册资本 (注册资金/出资额/投资额)	59634.8656万元	59477.4189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文化科技、数字科技、多媒体科技、自动化科技、计算机软硬件、打印科技、计算机科技、图像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测绘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动漫设计，软件设计，摄影摄像服务，网络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机电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灯光音响设备设计与安装，建筑设计，广告设计、制作，模型设计，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包装材料、电子设备销售，游乐设备、机械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照明灯饰、工艺品、艺术品的设计与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舞台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艺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娱乐性展览；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动漫游戏开发；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程管理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数字广

2023/9/7

核准通知书

	告设计、代理；游览景区管理；休闲观光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品牌管理；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
--	--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3100161631105000568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连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李晖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2900014307306

2019 年 09 月 27 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30日
-2026年07月30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19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10000753179551N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231A25394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2028年10月11日;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0月11日;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28年10月11日



发证机关:



2024年0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沪) JZ安许证字[2016]012106

企业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晖
单位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193号
经济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5年11月06日 至 2028年11月05日

使用期限: 2025年11月06日至2028年11月05日

本使用件仅用于: 承接项目等经营活动

发证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06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Q11835R1L/SH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展览馆布展设计及施工

注: 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初次获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E11361R1L/SH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展览馆布展设计及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S11295R1L/SH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展览馆布展设计及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HXC18925F010007R1M

兹证明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审查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经评审，服务能力符合
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
和 HXC-GZ-FW (ASS) 商品售后服务 (ASS) 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五星级

该服务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展览展示的售后服务

第一次监审	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	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	贴标处
-------	-----	-------	-----	-------	-----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加贴合格标志，证书方为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证书有效性以右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初次获证日期：2022 年 9 月 13 日 本次签发日期：2025 年 9 月 9 日 有效日期：2028 年 9 月 12 日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振兴路 28 号 2 号楼 228 室 www.hxcc.org 010-5714659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注册资金	5085万元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乙级、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和工程咨询资质		
投标人简介	<p>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5085 万，2017 年 1 月公司自建办公大楼完工，公司经营地址乔迁至嘉兴市南湖区金港路 35 号恒欣大厦。现汇集有 180 多名优秀人才，其中各类注册师 30 余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00 余人。下设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规划、咨询、景观、市政、勘测、建筑装饰、概预算等专业。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先进勘察设计企业、嘉兴市最具社会责任感建筑企业、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诚信单位。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秉承“创意发展、成员发展、多元发展、服务发展”的理念和“精心设计、创造优质产品，诚信服务、超越顾客期望”的质量方针，张张图纸，精心设计，项项工程，质优价廉，赢得了社会和客户的满意。</p>		
联系方式	投标员：沈思成	电话：18621617506	电子邮箱： talent@sqhx.com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 111 号 1 号楼 2 楼		邮编：201613

注：

-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 目录导航
- 基础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动产抵押
- 获得荣誉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信息
- 抵押出质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 违法失信信息
- 自主公示信息
-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 自主发布公告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邱凌燕
登记机关: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2日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企业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邱凌燕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2日
注册资本:	5085.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12月01日
登记机关: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0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工程施工; 测绘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建筑劳务分包;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图文设计制作;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劳务派遣管理; 劳务派遣(不含劳务派遣); 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 节能管理服务; 运行效能评估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换发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换发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 https://www.sam.gov.cn/zw/zfzqk/fdzqk/dzq/art/2023/art_9e67139da37a466f8955d426130947b2.html

15:56:09
星期五, 5月 8

2026年5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1 十五	2 十六	3 十七
4 十八	5 十九	6 二十	7 廿一	8 廿二	9 廿三	10 廿四
11 廿五	12 廿六	13 廿七	14 廿八	15 廿九	16 三十	17 闰四
18 初二	19 初三	20 初四	21 初五	22 初六	23 初七	24 初八
25 初九	26 初十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31 十五
1 十六	2 十七	3 十八	4 十九	5 二十	6 廿一	7 廿二

今天 三月廿二

设置日历以查看你的日程安排

开始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1/2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零捌拾伍万元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邱凌燕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图文设计制作；招标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3日
- 2026年08月02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400727195881W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33A02327

资质类别及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28年12月22日;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2026年0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浙江省AAA级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公示期两年。公示期间实行动态管理，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示网站：<http://szxt.zjamt.zj.gov.cn>

公示时间：2025年9月16日-2027年9月15日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状态有效性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12825Q20838R3S

兹证明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和全过程咨询, 测绘服务、工程勘察 (需资质凭资质许可经营)

初次获证日期: 2016年08月08日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有效日期: 2028年06月28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有效状态扫描左上角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及状态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中标研国联(北京)认证中心

签发: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4号院21号
010-68017408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状态有效性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12825E20328R2S

兹证明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和全过程咨询, 测绘服务、工程勘察(需资质凭资质许可经营)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有效日期: 2028年06月28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有效状态扫描左上角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及状态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中标研国联(北京)认证中心

签发: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4号院21号
010-68017408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状态有效性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12825S20279R2S

兹证明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 2018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和全过程咨询, 测绘服务、工程勘察(需资质凭资质许可经营)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有效日期: 2028年06月28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有效状态扫描左上角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及状态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中标研国联(北京)认证中心

签发: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4号院21号
010-68017408

- 目录导航
- 全部展开
- 基础信息
- 营业执行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另册管理
- 获得荣誉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信息
- 抵押出质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 违法失信信息
- 自主公示信息
-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 自主发布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琴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12日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行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企业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12日
注册资本:	59477.4189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江湾二路191、193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舞台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艺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数字文化设备内网应用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 数字文化设备软件开发; 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文艺创作; 专业设计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娱乐性活动; 会议及展览服务;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咨询策划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 动漫游戏开发; 摄影及视频制作服务;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置设备销售; 工程管理服务; 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数字广告设计、代理; 游乐园管理; 休闲娱乐活动;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品牌管理; 工艺美术品及礼品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机电电气设备销售; 技术玻璃制品销售; 金属复合材料和陶瓷复合材料销售; 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软件销售; 软件开发; 智能机器人的研发;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音响设备制造; 网络设备制造; 互联网设备制造; 普通露天游乐场游乐设备制造(不含大型游乐设施); 普通机械成套设备安装服务;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普通露天游乐场游乐设备销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54:58

星期五, 5月 8

2026年5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1 十五	2 十六	3 十七
4 十八	5 十九	6 二十	7 廿一	8 廿二	9 廿三	10 廿四
11 廿五	12 廿六	13 廿七	14 廿八	15 廿九	16 三十	17 四月
18 初二	19 初三	20 初四	21 初五	22 初六	23 初七	24 初八
25 初九	26 初十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31 十五
1 十六	2 十七	3 十八	4 十九	5 二十	6 廿一	7 廿二

今天 三月廿二

设置日历以查看你的日程安排

开始

- 目录导航
- 基础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动产抵押
- 获得荣誉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信息
- 抵押出质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 违法失信信息
- 自主公示信息
-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 自主发布公告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邱凌燕
登记机关: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2日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企业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邱凌燕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2日
注册资本:	5085.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12月01日
登记机关: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0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工程施工; 测绘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建筑劳务分包;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图文设计制作;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劳务派遣管理; 劳务派遣(不含劳务派遣); 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 节能管理服务; 运行效能评估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换发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换发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 https://www.sam.gov.cn/zw/zfzqk/fdzqk/dzq/art/2023/art_9e67139da37a466f8955d426130947b2.html

15:56:09
星期五, 5月 8

2026年5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1 十五	2 十六	3 十七
4 十八	5 十九	6 二十	7 廿一	8 廿二	9 廿三	10 廿四
11 廿五	12 廿六	13 廿七	14 廿八	15 廿九	16 三十	17 闰四
18 初二	19 初三	20 初四	21 初五	22 初六	23 初七	24 初八
25 初九	26 初十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31 十五
1 十六	2 十七	3 十八	4 十九	5 二十	6 廿一	7 廿二

今天 三月廿二

设置日历以查看你的日程安排

开始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Q11835R1L/SH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展览馆布展设计及施工

注: 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初次获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E11361R1L/SH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展览馆布展设计及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S11295R1L/SH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展览馆布展设计及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ccci.com.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状态有效性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12825Q20838R3S

兹证明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和全过程咨询, 测绘服务、工程勘察 (需资质凭资质许可经营)

初次获证日期: 2016年08月08日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有效日期: 2028年06月28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有效状态扫描左上角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及状态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中标研国联(北京)认证中心

签发: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4号院21号
010-68017408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状态有效性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12825E20328R2S

兹证明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和全过程咨询, 测绘服务、工程勘察(需资质凭资质许可经营)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有效日期: 2028年06月28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有效状态扫描左上角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及状态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中标研国联(北京)认证中心

签发: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4号院21号
010-68017408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状态有效性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12825S20279R2S

兹证明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27195881W**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 2018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和全过程咨询, 测绘服务、工程勘察(需资质凭资质许可经营)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有效日期: 2028年06月28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有效状态扫描左上角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及状态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中标研国联(北京)认证中心

签发: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4号院21号
010-68017408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17442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6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8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0T81U8WS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17442号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语筑”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风语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风语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占风语筑2022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97.51%。由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对风语筑的重要性，以及单个项目销售收入确认上的错误可能对风语筑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风语筑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财务报表对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披露请参见附注三、（三十三）及附注六、（三十八）。</p>	<p>在审计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测试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中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风语筑主要项目的招投标和中标文件、销售合同、试运营确认书、开馆证明等，以评价风语筑项目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将收入和毛利率与上期、同行业比较分析，分析复核收入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4. 就本年确认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试运营确认书和决算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已按照风语筑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5.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金额、收款情况以及试运营日期进行函证，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达到可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对期末未完工项目进行公开信息查询和询问，确认项目进度，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风语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风语筑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风语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风语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17442号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风语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风语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风语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17442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1,885,051.64	1,187,076,772.44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873,696.57	316,093,946.83	六、(二)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507,154.80	17,370,143.38	六、(三)
应收账款	1,424,154,189.96	1,401,472,288.29	六、(四)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97,342.80	8,500,521.25	六、(五)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406,340.75	41,033,062.55	六、(六)
其中：应收利息	20,951.39	58,800.00	六、(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9,730,425.91	553,259,571.66	六、(七)
合同资产	147,564,833.98	184,629,106.84	六、(八)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6,733,327.18	105,434,231.81	六、(九)
流动资产合计	4,445,436,403.54	3,814,869,645.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684,708.38	51,958,261.46	六、(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802,200.00	174,100,663.00	六、(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2,205,342.72	176,065,453.13	六、(十二)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7,183.89	3,294,367.75	六、(十三)
无形资产	21,256,083.94	23,123,738.54	六、(十四)
开发支出			
商誉			六、(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621,732.92	1,894,091.44	六、(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786,249.75	158,430,237.11	六、(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1,003,501.60	588,866,812.43	
资产总计	5,116,439,905.14	4,403,736,457.48	

法定代表人 李晖

主管会计 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圣选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54,000.00	15,000,000.00	六、(十八)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8,339,270.49	152,912,981.98	六、(十九)
应付账款	935,257,355.42	776,749,748.08	六、(二十)
预收款项	46,666.68		六、(二十一)
合同负债	940,850,576.03	709,291,172.51	六、(二十二)
△卖出回购金融资资产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6,746,120.40	100,573,380.76	六、(二十三)
应交税费	48,591,774.32	51,741,402.01	六、(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64,263,666.79	79,138,492.11	六、(二十五)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8,469.35		六、(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158,120,080.30	141,461,315.78	六、(二十七)
流动负债合计	2,422,271,970.26	2,026,868,493.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71,114,499.50		六、(二十八)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69,906.44	六、(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5,635,970.77	75,501,867.26	六、(三十)
递延收益		153,145.17	六、(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62,608.32	3,338,644.71	六、(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6,313,078.59	82,363,563.58	
负债合计	2,918,531,057.79	2,109,232,056.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8,478,111.00	421,966,015.00	六、(三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	32,455,692.71		六、(三十三)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4,774,713.76	659,350,041.48	六、(三十四)
减：库存股	39,588,556.20	44,325,393.20	六、(三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677,097.94	156,025,096.06	六、(三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9,098,416.12	1,101,475,445.08	六、(三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7,895,475.33	2,294,491,204.42	
少数股东权益	13,372.02	13,19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7,908,847.35	2,294,504,40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16,439,905.14	4,403,736,457.48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奕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选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81,904,485.58	2,939,906,282.47	
其中：营业收入	1,681,904,485.58	2,939,906,282.47	六、(二十八)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4,888,059.26	2,327,149,068.86	
其中：营业成本	1,225,530,459.83	1,971,036,827.32	六、(三十八)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753,356.20	16,794,060.16	六、(三十九)
销售费用	102,053,875.58	142,879,228.08	六、(四十)
管理费用	91,454,722.39	120,647,159.91	六、(四十一)
研发费用	71,803,551.08	99,214,952.77	六、(四十二)
财务费用	-4,707,305.82	-23,423,159.38	六、(四十三)
其中：利息费用	16,733,901.96	463,640.54	六、(四十三)
利息收入	23,047,065.90	25,211,474.35	六、(四十二)
加：其他收益	19,614,678.15	12,719,522.36	六、(四十四)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49,207.25	6,134,159.02	六、(四十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5,816.25	2,756,400.18	六、(四十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75,233.57	22,657,035.20	六、(四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554,995.05	-144,584,537.28	六、(四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47,541.49	1,163,439.13	六、(四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614.47	六、(四十九)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012,426.32	510,893,446.51	
加：营业外收入	9,282.61	16,194.12	六、(五十)
减：营业外支出	24,892.23	4,049,143.28	六、(五十一)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209,616.70	506,860,497.35	
减：所得税费用	9,899,619.35	68,024,571.43	六、(五十二)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310,000.00	438,835,925.9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66,044,179.7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44,179.76	438,835,925.9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44,003.96	438,837,499.2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80	-1,573.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310,000.00	438,835,925.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044,003.96	438,837,499.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80	-1,573.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7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73	

主管会计工作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22年度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1,661,968.21	2,503,633,625.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05,739.87	41,748,901.81	六、(五十三)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0,167,708.08	2,545,382,526.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2,477,504.06	1,410,412,593.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012,263.62	391,055,55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364,264.24	202,410,328.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023,428.53	213,775,812.12	六、(五十三)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7,865,200.35	2,217,654,29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302,507.73	327,728,235.15	六、(五十四)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80,005.82	6,377,758.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2,326.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73,887.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0	660,000,000.00	六、(五十三)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5,580,005.82	666,513,972.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19,000.00	4,228,00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689,600.00	38,931,578.4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000,000.00	950,000,000.00	六、(五十三)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508,600.00	993,159,58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28,594.18	-326,645,61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86,7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65,35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65,359.94	15,886,7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22,781.04	145,322,003.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93,417.98	2,402,463.42	六、(五十二)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516,199.02	147,724,467.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549,160.92	-131,837,757.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310,794.47	-130,755,133.95	六、(五十四)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898,818.16	1,302,653,952.11	六、(五十四)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六、(五十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选

李晖

陈文

肖选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 A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1,968,915.00			485,200,044.46	44,125,291.29		1,101,478,445.00		106,025,096.06	1,101,478,445.00		2,291,491,204.42	13,196.22	2,291,504,400.6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76,547,902.00			-176,547,902.00	-4,236,837.00		-142,377,020.96		6,402,401.06	1,101,478,445.00		-201,759,031.04		-201,759,031.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三、本年年末余额	608,516,817.00			308,652,142.46	39,888,454.29		959,101,424.04		112,427,497.12	959,101,424.04		2,090,044,176.85	13,196.22	2,090,057,37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08,516,817.00			308,652,142.46	39,888,454.29		959,101,424.04		112,427,497.12	959,101,424.04		2,090,044,176.85	13,196.22	2,090,057,373.07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22年度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月31日	1月1日	2月1日	3月1日	4月1日	5月1日	6月1日	7月1日	8月1日	9月1日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4,559,400.00	294,559,400.00										1,972,578,159.06
二、会计政策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四、其他												
五、本年年初余额	294,559,400.00	294,559,400.00										1,972,578,159.06
六、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416,61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3.其他												
（六）其他												
七、本年年末余额	424,976,015.00	1,972,578,159.06										1,972,578,159.06
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976,015.00	1,972,578,159.06										1,972,578,159.06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风岳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0,086,548.31	1,152,356,525.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873,696.57	316,093,946.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507,154.80	17,370,143.38	
应收账款	1,418,758,287.50	1,398,012,235.12	十七、(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59,735.53	4,979,318.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360,389.36	40,892,871.58	十七、(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0,108,825.87	545,793,904.01	
合同资产	147,564,823.98	184,629,106.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708,570.17	103,676,931.51	
流动资产合计	3,088,828,032.09	3,763,804,983.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0,894,708.38	184,168,261.46	十七、(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802,200.00	174,100,663.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027,127.67	142,330,234.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7,183.89	3,291,367.75	
无形资产	1,364,149.39	2,668,762.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2,985.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173,980.18	159,208,51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2,909,349.51	666,923,789.67	
资产总计	3,841,737,381.60	4,430,728,773.08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

肖选





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20,154,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8,339,270.49	152,912,981.98	
应付账款	934,716,454.53	775,839,783.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8,824,147.73	703,602,888.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5,127,176.69	99,340,805.32	
应交税费	46,725,917.17	50,210,601.39	
其他应付款	75,443,672.82	88,804,628.61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8,169.35		
其他流动负债	157,666,71.29	140,954,783.86	
流动负债合计	2,393,845,380.07	2,026,666,472.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471,114,499.50		
租赁负债		3,369,906.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5,635,970.77	75,501,867.26	
递延收益		153,14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62,608.32	3,338,644.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6,313,078.59	82,363,563.58	
负债合计	2,930,158,358.66	2,109,030,035.8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8,478,111.00	421,966,015.00	
其他权益工具	32,455,692.7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4,819,417.89	659,394,745.61	
减: 库存股	39,588,356.20	44,325,393.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677,097.94	156,025,096.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6,737,259.60	1,128,638,273.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5,579,022.94	2,321,998,73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5,737,381.60	4,430,788,773.08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选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75,490,129.93	2,932,000,651.91	
其中：营业收入	1,675,490,129.93	2,932,000,651.91	十七、(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0,894,206.68	2,312,308,633.98	
其中：营业成本	1,233,175,411.86	1,964,622,722.40	十七、(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77,506.42	16,458,683.22	
销售费用	98,534,657.94	137,084,521.17	
管理费用	89,322,994.11	118,338,052.61	
研发费用	66,085,618.83	98,906,678.55	
财务费用	-4,601,982.48	-23,102,023.97	
其中：利息费用	16,733,901.96	463,640.54	
利息收入	22,960,334.30	24,873,172.47	
加：其他收益	72,960,846.51	12,259,290.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47,208.57	6,108,046.51	十七、(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6,846.92	2,756,400.18	十七、(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73,035.20	22,657,035.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10,086.00	-143,933,371.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47,891.48	1,163,439.13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46,614.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650,784.39	517,993,072.25	
加：营业外收入	9,280.89	1,692.63	
减：营业外支出	57,485.94	4,049,126.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602,579.34	513,945,638.85	
减：所得税费用	7,082,560.54	67,289,435.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20,018.80	446,656,202.8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20,018.80	446,656,202.8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520,018.80	446,656,202.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上海枫岳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附注编号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8,571,554.04	2,489,289,917.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39,336.31	36,827,278.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710,890.35	2,526,117,195.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0,774,848.64	1,399,239,350.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746,730.83	383,918,04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082,168.49	201,646,585.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69,909.75	208,513,81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8,380,717.71	2,193,317,78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30,172.64	332,799,40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887.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80,065.82	6,377,758.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326.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000,000.00	6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880,065.82	666,513,972.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9,000.00	4,103,311.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689,600.00	58,931,578.4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000,000.00	9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508,600.00	1,013,034,92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28,534.18	-346,520,950.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86,71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65,35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65,359.94	15,886,7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22,781.04	145,248,116.5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93,417.98	2,402,46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516,199.02	147,650,579.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549,160.92	-131,763,869.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7,450,739.38	-145,485,414.7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137,178,571.24	1,282,663,98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4,629,310.62	1,137,178,571.24	



法定代表人: 李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选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所有者权益(或股本)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1. 股本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2. 其他权益工具												
3. 资本公积												
4. 盈余公积												
5. 未分配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421,966,015.00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额												
1. 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												
3. 资本公积												
4. 盈余公积												
5. 未分配利润												
6. 其他综合收益												
7.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额												
1. 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												
3. 资本公积												
4. 盈余公积												
5. 未分配利润												
6. 其他综合收益												
7.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额												
1. 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												
3. 资本公积												
4. 盈余公积												
5. 未分配利润												
6. 其他综合收益												
7.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1,550,401.00		792,560,554.80	75,109,962.46			111,359,475.77		871,621,807.62	1,991,922,273.71	291,550,401.00		792,560,554.80	75,109,962.46			111,359,475.77		871,621,807.62	1,991,922,273.71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1,550,401.00		792,560,554.80	75,109,962.46			111,359,475.77		871,621,807.62	1,991,922,273.71	291,550,401.00		792,560,554.80	75,109,962.46			111,359,475.77		871,621,807.62	1,991,922,273.71
三、本年年末余额	130,415,015.00		130,488,405.00	30,844,569.29			44,665,620.29		257,016,466.10	329,776,461.48	130,415,015.00		130,488,405.00	30,844,569.29			44,665,620.29		257,016,466.10	329,776,46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6,656,202.89	446,656,202.89									446,656,202.89	446,656,202.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790.00									72,790.00										72,79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415,015.00		130,488,405.00	30,844,569.29			44,665,620.29		257,016,466.10	329,776,461.48	130,415,015.00		130,488,405.00	30,844,569.29			44,665,620.29		257,016,466.10	329,776,461.48
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415,015.00		130,488,405.00	30,844,569.29			44,665,620.29		257,016,466.10	329,776,461.48	130,415,015.00		130,488,405.00	30,844,569.29			44,665,620.29		257,016,466.10	329,776,461.48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公司概况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03年8月12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取得91310000753179551N号《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晖,2022年10月18日注册资本变更为596,900,050.00元,股份总数598,478,111.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128,8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96,349,311.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193号,法定代表人:李晖,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于展览展示行业,经营范围为:从事文化科技、数字科技、多媒体科技、自动化科技、计算机软硬件、打印科技、计算机科技、图像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测绘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动漫设计,软件设计,摄影摄像服务,网络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机电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灯光音响设备设计与安装,建筑设计,广告设计、制作,模型设计,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包装材料、电子设备销售,游乐设备、机械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照明灯饰、工艺品、艺术品的设计与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最终控制方

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李晖和辛浩鹰夫妇。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报表于2023年4月17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公司营业期限自2003年08月12日至不约定期限。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为珠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

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

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投资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十二）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四）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十五）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对于工程施工成本，公司对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总收入（扣除相关税费）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总成本超过总收入（扣除相关税费）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工程项目完工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六）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



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八）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十九）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

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专用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装修及改良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五）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



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三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三十一)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三) 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及建筑模型、动画设计、展厅设计等数字化产品及

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对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在项目设计施工完成，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时确认收入。收入按照合同价款扣除审价调减率确认。项目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一般以取得项目委托方认可的试运营证明、开馆证明等交付文件为标志；如项目委托方未签发相关书面依据，则以公开信息渠道获取的实际开馆相关记录为标志。

对于数字化产品及服务，以根据合同完成服务的提供，并取得委托方的签收单、验收单等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

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五）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

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七）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II)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河道管理费	应缴流转税税额	0%、1%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元/平方米、5元/平方米
房产税	应税房产原值 70%/8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珠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	20%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20%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根据《合伙企业法》之规定，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非企业所得税纳税主体，由各合伙人自行申报缴纳所得税。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复审通过了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25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3)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4)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其他货币资金	44,675,439.01	15,177,954.28
合 计	<u>1,661,885,051.64</u>	<u>1,187,076,772.44</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无。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44,675,439.01 元。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9,873,696.57	316,093,946.8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79,873,696.57	316,093,946.83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279,873,696.57	316,093,946.83

注：期初债务工具投资均为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债务工具投资为银行理财产品及券商收益凭证。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454,000.00	1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053,154.80	2,370,143.38
合计	30,507,154.80	17,370,143.38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279,988.95		20,154,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7,273,503.36
合计	4,279,988.95		27,427,503.36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931,005.05	100.00	423,850.25		30,507,154.80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30,931,005.05	100.00	423,850.25	1.37	30,507,154.80
合计	30,931,005.05	100.00	423,850.25		30,507,154.80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98,802.16	100.00	2,828,658.78		17,370,143.38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20,198,802.16	100.00	2,828,658.78	14.00	17,370,143.38
合计	20,198,802.16	100.00	2,828,658.78		17,370,143.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30,931,005.05	423,850.25	1.37
合计	30,931,005.05	423,850.25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828,658.78	423,850.25		-2,828,658.78		423,850.25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2,828,658.78	423,850.25		-2,828,658.78		423,850.25
合计	2,828,658.78	423,850.25		-2,828,658.78		423,850.25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81,494,920.62
1-2年(含2年)	574,808,266.88
2-3年(含3年)	377,390,285.41
3-4年(含4年)	187,811,584.01
4-5年(含5年)	180,856,243.71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5年以上	160,464,458.23
小计	<u>2,062,825,758.86</u>
减：坏账准备	638,671,568.90
合计	<u>1,424,154,189.96</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27,629.40	0.79	16,427,629.40		
其中：1. 单项金额重大	10,170,000.00	0.49	10,170,000.00	100.00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30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046,398,129.46</u>	<u>99.21</u>	<u>622,243,939.50</u>		<u>1,424,154,189.96</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78,836,598.62	95.93	554,682,408.66	28.03	1,424,154,189.96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7,561,530.84	3.28	67,561,530.84	100.00	
合计	<u>2,062,825,758.86</u>	<u>100.00</u>	<u>638,671,568.90</u>		<u>1,424,154,189.96</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27,629.40	0.87	16,427,629.40		
其中：1. 单项金额重大	10,170,000.00	0.54	10,170,000.00	100.00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33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876,150,986.92</u>	<u>99.13</u>	<u>474,678,698.63</u>		<u>1,401,472,288.29</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812,431,369.20	95.77	432,044,947.80	23.84	1,380,386,421.40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3,719,617.72	3.36	42,633,750.83	66.91	21,085,866.89
合计	<u>1,892,578,616.32</u>	<u>100.00</u>	<u>491,106,328.03</u>		<u>1,401,472,288.29</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A公司	10,170,000.00	10,17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B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C公司	1,386,989.40	1,386,989.4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D公司	870,640.00	870,64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16,427,629.40	16,427,629.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81,025,010.26	29,051,250.51	5.00
1-2年(含2年)	563,143,074.83	56,314,307.48	10.00
2-3年(含3年)	351,324,291.09	105,397,287.32	30.00
3-4年(含4年)	171,877,267.85	85,938,633.92	50.00
4-5年(含5年)	167,430,125.76	133,944,100.60	80.00
5年以上	144,036,828.83	144,036,828.83	100.00
合计	1,978,836,598.62	554,682,408.66	

按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7,561,530.84	100.00	67,561,530.84
合计	67,561,530.84	100.00	67,561,530.8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1,106,328.03	147,565,240.87				638,671,568.90
合计	491,106,328.03	147,565,240.87				638,671,568.9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第一名	51,903,090.49	2.52	13,668,075.77
第二名	40,535,000.00	1.97	4,053,500.00
第三名	37,762,500.00	1.83	11,328,750.00
第四名	37,209,234.18	1.80	1,860,461.71
第五名	33,905,181.16	1.64	27,124,144.93
合计	201,315,005.83	9.76	58,034,932.4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30,696.08	84.93	7,789,084.87	91.63
1-2年(含2年)	191,022.47	6.17	465,500.82	5.48
2-3年(含3年)	30,188.68	0.98	245,935.56	2.89
3年以上	245,435.57	7.92		
合计	<u>3,097,342.80</u>	<u>100.00</u>	<u>8,500,521.25</u>	<u>100.00</u>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97,112.75	35.42
第二名	271,020.00	8.94
第三名	267,120.00	8.62
第四名	245,283.01	7.92
第五名	243,856.00	7.87
合计	<u>2,130,391.76</u>	<u>68.77</u>

(六)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0,951.39	58,8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385,389.36	40,974,262.55
合计	<u>30,406,340.75</u>	<u>41,033,062.55</u>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七天通知存款	20,951.39	58,800.00
合计	<u>20,951.39</u>	<u>58,800.00</u>

(2) 重要的逾期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863,978.18
1-2年(含2年)	5,345,403.56
2-3年(含3年)	1,838,277.80
3-4年(含4年)	3,874,773.92
4-5年(含5年)	36,179,626.04
5年以上	4,021,814.99
合计	<u>67,123,874.49</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812,690.36	5,015,443.49
押金保证金	57,311,184.13	63,302,741.45
合计	<u>67,123,874.49</u>	<u>68,318,184.94</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2,493,524.61	4,850,397.78		<u>27,343,922.39</u>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396,441.88	998,120.86		<u>9,394,562.74</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u>30,889,966.49</u>	<u>5,848,518.61</u>		<u>36,738,485.13</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343,922.39	9,394,562.74			<u>36,738,485.13</u>
合计	<u>27,343,922.39</u>	<u>9,394,562.74</u>			<u>36,738,485.13</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9,000,000.00	4-5年(含5年)	28.31	15,200,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4,500,000.00	4-5年(含5年)	21.60	11,60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280,093.26	1-2年(含2年)	3.40	228,009.33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2,166,074.11	3-4年(含4年)	3.23	1,083,037.06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4-5年(含5年)	1.49	800,000.00
合计		<u>38,946,167.37</u>		<u>58.03</u>	<u>28,911,046.39</u>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七)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未完施工成本	717,238,509.02	26,359,199.94	690,879,309.08
模型成本	8,335,166.83		8,335,166.83
合计	<u>725,573,675.85</u>	<u>26,359,199.94</u>	<u>699,214,475.91</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未完施工成本	570,407,024.42	24,613,120.41	545,793,904.01
模型成本	7,465,667.65		7,465,667.65
合计	<u>577,872,692.07</u>	<u>24,613,120.41</u>	<u>553,259,571.66</u>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未完施工成本	24,613,120.41	10,299,438.91		8,553,359.38		26,359,199.94
模型成本						
合计	<u>24,613,120.41</u>	<u>10,299,438.91</u>		<u>8,553,359.38</u>		<u>26,359,199.94</u>

注: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 未完施工成本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171,299,420.45	23,734,596.47	147,564,823.98	209,315,600.74	24,686,493.90	184,629,106.84
合计	<u>171,299,420.45</u>	<u>23,734,596.47</u>	<u>147,564,823.98</u>	<u>209,315,600.74</u>	<u>24,686,493.90</u>	<u>184,629,106.84</u>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37,064,282.86	质保期到期，合同资产减少
合计	<u>-37,064,282.86</u>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951,897.43		按预期信用减值风险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u>951,897.43</u>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167,857,857.84	103,676,931.51
留抵增值税	876,469.29	1,757,300.30
合计	<u>168,734,327.13</u>	<u>105,434,231.81</u>

(十)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684,708.38		98,684,708.38	51,958,261.46		51,958,261.46
合计	<u>98,684,708.38</u>		<u>98,684,708.38</u>	<u>51,958,261.46</u>		<u>51,958,261.46</u>

1.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489,856.55			490,884.12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053,758.97			-1,410,809.80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972,306.94			-261,359.9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42,339.00			-424,422.35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189,600.00		3,142,554.87
小计	<u>51,958,261.46</u>	<u>45,189,600.00</u>		<u>1,536,846.92</u>
合计	<u>51,958,261.46</u>	<u>45,189,600.00</u>		<u>1,536,846.92</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小计

合计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变动其他	期末余额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980,740.67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642,949.17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710,947.0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17,916.65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332,154.87	
小计		<u>98,684,708.38</u>	
合计		<u>98,684,708.38</u>	

(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02,802,200.00	174,100,663.00
合计	<u>202,802,200.00</u>	<u>174,100,663.00</u>

(十二) 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2,205,342.72	176,065,453.1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162,205,342.72</u>	<u>176,065,453.13</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及改良	专用机械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9,062,650.38	38,449,589.43	5,880,878.52	1,615,122.47	2,394,156.27	10,640,955.06	<u>308,043,352.13</u>
2. 本期增加 金额		<u>706,422.02</u>					<u>706,422.02</u>
(1) 购置		706,422.02					<u>706,422.02</u>
(2) 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余额	<u>249,062,650.38</u>	<u>39,156,011.45</u>	<u>5,880,878.52</u>	<u>1,615,122.47</u>	<u>2,394,156.27</u>	<u>10,640,955.06</u>	<u>308,749,774.15</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9,226,493.10	36,437,557.26	5,089,191.53	550,185.57	1,779,935.26	8,894,536.28	<u>131,977,899.00</u>
2. 本期增加 金额	<u>12,211,656.33</u>	<u>803,236.28</u>	<u>604,056.77</u>	<u>267,020.70</u>	<u>71,737.99</u>	<u>608,824.36</u>	<u>14,566,532.43</u>
(1) 计提	12,211,656.33	803,236.28	604,056.77	267,020.70	71,737.99	608,824.36	<u>14,566,532.43</u>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4,941,551.62</u>	<u>4,941,551.62</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47,183.87	<u>1,647,183.87</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647,183.86</u>	<u>1,647,183.86</u>
(1) 计提	1,647,183.86	<u>1,647,183.86</u>
(2) 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3,294,367.73</u>	<u>3,294,367.73</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647,183.89</u>	<u>1,647,183.89</u>
2. 期初账面价值	<u>3,294,367.75</u>	<u>3,294,367.75</u>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854,438.52	12,426,332.55	<u>36,280,771.07</u>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23,854,438.52</u>	<u>12,426,332.55</u>	<u>36,280,771.07</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99,524.76	9,757,507.77	13,157,032.53
2. 本期增加金额	<u>562,979.21</u>	<u>1,304,675.39</u>	<u>1,867,654.60</u>
(1) 计提	562,979.21	1,304,675.39	1,867,654.60
(2) 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3,962,503.97</u>	<u>11,062,183.16</u>	<u>15,024,687.13</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9,891,934.55</u>	<u>1,364,149.39</u>	<u>21,256,083.94</u>
2. 期初账面价值	<u>20,454,913.76</u>	<u>2,668,821.78</u>	<u>23,123,738.54</u>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五)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5,047,766.75
合计	<u>5,047,766.75</u>					<u>5,047,766.75</u>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计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合计	<u>5,047,766.75</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处置	转销额	本期减少		合计	期末余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合计						<u>5,047,766.75</u>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1)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场所装修	1,152,985.72		1,152,985.72		
乡宿文创综合体配套	741,105.72		119,372.80		621,732.92
合计	<u>1,894,091.44</u>		<u>1,272,358.52</u>		<u>621,732.92</u>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5,927,700.69	109,227,022.19	570,578,523.52	85,776,467.41
暂未获得抵扣票据的成本	489,561,738.37	74,528,775.31	456,194,239.94	69,533,253.89
股份支付			20,727,900.03	3,109,185.01
租赁	76,711.61	11,506.74	75,538.67	11,33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6,303.43	18,945.51		
合计	<u>1,215,692,454.10</u>	<u>183,786,249.75</u>	<u>1,047,576,202.16</u>	<u>158,430,237.11</u>

2.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093,946.83	914,092.02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4,865,221.57	5,229,783.24	16,163,684.57	2,424,552.69
可转债	28,885,500.50	4,332,825.08		
合计	<u>63,750,722.07</u>	<u>9,562,608.32</u>	<u>22,257,631.40</u>	<u>3,338,644.71</u>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4,693,643.45	31,205,938.57
商誉减值准备	5,047,766.75	5,047,766.75
合计	<u>39,741,410.20</u>	<u>36,253,705.32</u>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2年		24,254.47	
2023年	1,859.62	960,169.60	
2024年	19,304,006.92	20,494,986.43	
2025年	485,122.18	485,122.18	
2026年	9,241,405.89	9,241,405.89	
2027年	5,661,248.64		
合计	<u>34,693,643.45</u>	<u>31,205,938.57</u>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20,154,000.00	15,000,000.00
合计	<u>20,154,000.00</u>	<u>15,000,000.00</u>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8,400,990.99	152,912,981.98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9,938,279.50	
合计	<u>138,339,270.49</u>	<u>152,912,981.98</u>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设备采购款	935,257,355.42	776,749,748.08
合计	<u>935,257,355.42</u>	<u>776,749,748.08</u>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公司	21,624,059.35	尚未结算
B公司	8,571,646.23	尚未结算
合计	<u>30,195,705.58</u>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6,666.68	
合计	<u>46,666.68</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二十二)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款	940,850,576.03	709,291,172.54
合计	<u>940,850,576.03</u>	<u>709,291,172.54</u>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740,180.27	349,827,832.14	363,589,525.70	82,978,486.7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3,523,013.49	43,820,940.72	43,576,320.52	3,767,633.69
三、辞退福利	310,187.00	299,050.00	609,23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u>100,573,380.76</u>	<u>393,947,822.86</u>	<u>407,775,083.22</u>	<u>86,746,120.40</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974,180.05	299,972,921.87	314,021,956.48	78,925,145.44
二、职工福利费		3,222,759.58	3,222,759.58	
三、社会保险费	<u>2,275,242.22</u>	<u>27,932,109.20</u>	<u>27,752,978.15</u>	<u>2,454,373.27</u>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40,923.19	27,433,248.70	27,263,569.95	2,410,601.94
工伤保险费	34,319.03	475,863.30	466,411.00	43,771.33
生育保险费		22,997.20	22,997.20	
四、住房公积金	1,490,768.00	18,604,716.00	18,499,546.00	1,595,92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88.35	74,988.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0,337.14	17,297.14	3,040.00
合计	<u>96,740,180.27</u>	<u>349,827,832.14</u>	<u>363,589,525.70</u>	<u>82,978,486.71</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3,416,248.29	42,492,924.20	42,255,725.17	3,653,447.32
2. 失业保险费	106,765.20	1,328,016.52	1,320,595.35	114,186.37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u>3,523,013.49</u>	<u>43,820,940.72</u>	<u>43,576,320.52</u>	<u>3,767,633.69</u>

4. 辞退福利

无。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无。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6,348,499.92	45,973,394.26
增值税	10,457,037.78	4,492,215.36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税	18,852.68	22,015.07
房产税	456,657.32	479,496.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154.08	230,248.38
教育费附加	519,809.33	222,674.1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7,176.36	17,152.97
印花税	193,586.85	304,205.65
合计	<u>48,591,774.32</u>	<u>51,741,402.01</u>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263,665.79	79,138,492.11
合计	<u>51,263,665.79</u>	<u>79,138,492.11</u>

2. 应付利息

无。

3. 应付股利

无。

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4,195,686.85	24,004,302.32
计提费用	19,881,590.27	21,086,773.10
其他	2,496,751.63	2,149,919.63
研发材料采购款	2,283,772.90	2,460,948.43
代收代付款	1,441,660.72	1,557,135.16
在建工程采购款	926,621.17	926,621.17
固定资产采购款	37,582.25	37,582.25
投资款		11,500,000.00
限制性股票		15,135,210.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形资产采购款		280,000.05
合计	<u>51,263,665.79</u>	<u>79,138,492.11</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公司	5,000,000.00	项目处于清算中
B公司	1,100,000.00	项目审核暂时未通过
合计	<u>6,100,000.00</u>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124,573.8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23,895.50	
合计	<u>2,848,469.35</u>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0,846,577.36	141,461,315.78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273,503.36	
合计	<u>158,120,080.72</u>	<u>141,461,315.78</u>

(二十八)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71,114,499.50	
合计	<u>471,114,499.50</u>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风语转债	500,000,000.00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至2028年3月24日	5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风语转债	500,000,000.00	1,124,573.85	29,983,631.33	26,443.02	471,114,499.50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500,000,000.00	1,124,573.85	29,983,631.33	26,443.02	471,114,499.5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0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公开发行了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0亿元，期限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到期赎回价格115.00元（含最后一期利息）。债券简称“风语转债”，债券代码“113643”。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31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2年10月10日至2028年3月24日止。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2.15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自2022年7月14日起，风语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2.15元/股调整为15.26元/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复合金融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二十九）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369,906.44
合计		<u>3,369,906.44</u>

（三十）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55,635,970.77	75,501,867.26	计提售后服务费
合计	<u>55,635,970.77</u>	<u>75,501,867.26</u>	

2. 重要预计负债

无。

（三十一）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3,145.17		153,145.17		注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合计	153,145.17		153,145.17		

注1: 2018年, 本公司进行“科技文创主题融合IP建设项目(建筑模型博物馆)”项目的投资实施, 项目实施期限为2018年01月至2019年03月, 并向政府提出资金扶持申请, 经过市区两级评审, 同意给予本公司无偿资助共计76.50万元, 用于购置相关设备。2019年该建筑模型博物馆完工, 2019年12月6日, 上海市静安区文化创意产业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召开了项目验收会, 与会专家一致认为: 该项目通过验收, 同意拨付尾款, 并于2020年收到尾款共计24.50万元, 将收到补助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并计入当期损益。本期记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153,145.17元。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科技文创主题融合 IP建设项目政府扶 持资金	153,145.17			153,145.17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153,145.17			153,145.17			

(三十二)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79,350.00			629,645.00	-680,195.00	-50,550.00	2,128,800.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2,179,350.00			629,645.00	-680,195.00	-50,550.00	2,128,80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79,350.00			629,645.00	-680,195.00	-50,550.00	2,128,800.00
4. 境外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9,786,665.00			175,918,257.00	644,389.00	176,562,646.00	596,349,311.00
1. 人民币普通股	419,786,665.00			175,918,257.00	644,389.00	176,562,646.00	596,349,311.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合计	421,966,015.00			176,547,902.00	-35,806.00	176,512,096.00	598,478,111.00

其他说明：股本变动原因为①2022年6月因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7,700.00股，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解锁642,495.00股解锁转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②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年7月以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420,352,148.00股（已剔除回购的公司股份数量）为基数，每1股转增0.42股，转增176,547,902.00股，其中629,645.00股为限制性股票转增；③2022年12月债转股1,894.00股。

（三十三）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金融工具名称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可转换债券	2022年3月25日	复合金融工具	0.3%-2.5%	100元/张

合计

接上表：

金融工具名称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可转换债券	5,000,000.00	500,000,000.00	未到期	发行结束6个月后	转股1,894股
合计	<u>5,000,000.00</u>	<u>500,000,000.00</u>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被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账面 数量 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风语转债	5,000,000.00	32,457,826.57	290.00	2,133.86	4,999,710.00	32,455,692.71	
合计	<u>5,000,000.00</u>	<u>32,457,826.57</u>	<u>290.00</u>	<u>2,133.86</u>	<u>4,999,710.00</u>	<u>32,455,692.71</u>	

（三十四）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49,661,949.73	5,528,962.03	176,785,022.00	478,405,889.76
其他资本公积	9,688,091.75	3,405,551.72	6,724,819.47	6,368,824.00
合计	<u>659,350,041.48</u>	<u>8,934,513.75</u>	<u>183,509,841.47</u>	<u>484,774,713.76</u>

其他说明：

注1：2022年12月债转股1,894.00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011.47元。

注2：根据公司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有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故于2022年进行股票回购，并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37,120.00元。

注3：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年7月以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

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 420,352,148.00 股(已剔除回购的公司股份数量)为基数,每 1 股转增 0.42 股,转增 176,547,902.00 股,共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76,547,902.00 元。

注 4: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解锁 642,495.00 股解锁,冲销库存股与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776,61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776,618.00 元。

注 5: 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计划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25,332.56 元。

注 6: 根据 2021 年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计提归属于 2022 年度的费用,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405,551.72 元。

注 7: 根据 2021 年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内在价值计算,估计未来能够税前抵扣的暂时性差异与会计当期已确认的暂时性差异,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948,201.47 元。

(三十五)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44,325,393.20		4,736,837.00	39,588,556.20
合计	<u>44,325,393.20</u>		<u>4,736,837.00</u>	<u>39,588,556.20</u>

其他说明:

注: 本期因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达到行权条件及激励对象离职影响金额为 4,736,837.00 元。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6,025,096.06	6,652,001.88		162,677,097.94
合计	<u>156,025,096.06</u>	<u>6,652,001.88</u>		<u>162,677,097.94</u>

注: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1,475,445.08	852,277,682.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1,101,475,445.08</u>	<u>852,277,682.59</u>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041,003.96	438,837,499.2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52,001.88	44,665,620.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1,769,031.04	144,974,116.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u>959,098,416.12</u>	<u>1,101,475,445.08</u>

(三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1,904,485.58	1,225,530,459.83	2,939,906,282.47	1,971,036,827.32
其他业务				
合计	<u>1,681,904,485.58</u>	<u>1,225,530,459.83</u>	<u>2,939,906,282.47</u>	<u>1,971,036,827.32</u>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	1,639,964,310.01
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41,940,175.57
合计	<u>1,681,904,485.58</u>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681,904,485.58
合计	<u>1,681,904,485.58</u>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通常在所承接项目达到试运行或开通时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收款。一般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代理人，预期退还客户款项的情形。本公司提供服务的项目通常以质量保证金形式进行质量保证金。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9,401.93	6,285,991.31
教育费附加	3,035,514.87	4,967,340.98
房产税	958,992.30	1,918,201.58
土地使用税	69,329.24	88,061.80
其他	1,140,117.86	3,534,464.4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u>8,753,356.20</u>	<u>16,791,060.16</u>

(四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874,551.84	46,932,727.68
售后服务费	23,800,951.31	42,456,802.45
差旅费	18,518,358.78	25,018,267.11
业务招待费	12,527,433.90	16,901,443.57
广告宣传费	4,338,729.96	10,633,679.44
其他	993,849.79	936,307.83
合计	<u>102,053,875.58</u>	<u>142,879,228.08</u>

(四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29,933.19	20,402,415.91
办公费	16,787,453.91	20,176,412.88
折旧费	11,839,176.16	12,973,029.21
中介机构费	7,187,634.99	10,201,703.77
差旅交通费	5,517,178.19	10,408,973.96
代理服务费	4,765,441.00	9,877,511.83
水电费	4,643,375.31	5,862,413.69
业务招待费	3,960,709.75	8,569,537.70
房屋维护费	3,945,354.64	4,513,124.47
股份支付	3,405,551.73	7,933,180.82
租赁物业费	1,376,456.55	1,808,116.63
无形资产摊销	1,304,675.39	1,801,313.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2,985.72	2,324,554.94
其他	3,438,795.86	3,794,870.42
合计	<u>91,454,722.39</u>	<u>120,647,159.91</u>

(四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886,513.50	95,006,400.28
材料费	951,753.47	2,231,262.65
折旧费	822,111.36	1,541,522.99
其他	143,172.75	435,766.8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71,803,551.08	99,214,952.77

(四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733,901.96	463,640.54
减：利息收入	23,047,065.90	25,211,474.35
汇兑损益	111,985.58	-528,143.98
银行手续费	1,493,872.54	1,852,818.41
合计	-4,707,305.82	-23,423,159.38

(四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返税补贴	17,100,000.00	9,950,000.00
静安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756,000.00	
历年文化创意产业项目	700,000.0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增即退款	562,871.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200,000.00	
科技文创主题融合 IP 建设项目政府扶持资金	153,145.17	306,290.32
扩岗补助	66,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60,555.62	210,232.04
慢生活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0,000.00	
稳岗补贴	5,404.96	
培训补贴	600.00	3,000.00
失保退费	101.40	
张江专项发展资助资金		2,000,000.00
文创办扶持基金		200,000.00
富春江镇旅游产业扶持资金		50,000.00
合计	19,644,678.15	12,719,522.36

(四十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6,846.92	2,756,400.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结构性存款资金利息收入	693,095.89	2,445,522.38
理财产品收益	8,792,963.10	932,236.46
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3,656,301.34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u>14,679,207.25</u>	<u>6,134,159.02</u>

(四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u>-126,303.43</u>	<u>5,752,724.61</u>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701,537.00	16,904,310.59
合计	<u>18,575,233.57</u>	<u>22,657,035.20</u>

(四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47,565,240.87	-145,412,734.50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9,394,562.74	-8,231,760.00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2,404,808.53	9,059,957.22
合计	<u>-154,554,995.08</u>	<u>-144,584,537.28</u>

(四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不包含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10,299,438.91	-9,441,462.3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51,897.43	10,604,901.51
合计	<u>-9,347,541.48</u>	<u>1,163,439.13</u>

(四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6,614.47
合计		<u>46,614.47</u>

(五十)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000.00		9,000.00
其他	282.61	16,194.12	282.61
合计	<u>9,282.61</u>	<u>16,194.12</u>	<u>9,282.61</u>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录用应届生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用人单位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9,000.00</u>		

(五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85,000.00	
其他	77,892.23	3,564,143.28	77,892.23
合计	<u>77,892.23</u>	<u>4,049,143.28</u>	<u>77,892.23</u>

(五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312,694.93	103,181,230.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13,075.58	-35,156,658.75
合计	<u>9,899,619.35</u>	<u>68,024,571.43</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943,799.11	506,860,497.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391,569.87	76,029,074.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7,686.74	-59,264.9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338.30	-37,922.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41,437.11	1,478,054.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8,855.42	-3,597.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04,091.36	2,048,127.26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9,115,444.97	-11,016,440.1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230,527.04	-413,460.03
其他		
所得税费用合计	<u>9,899,619.35</u>	<u>68,024,571.43</u>

(五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利息收入	23,084,914.51	25,211,474.35
营业外收入	9,282.61	16,194.12
其他收益	18,987,532.98	12,413,232.04
往来款	5,281,953.85	3,836,670.52
其他款项	1,142,055.92	271,330.78
合计	<u>48,505,739.87</u>	<u>41,748,901.81</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7,020,442.38	35,417,103.80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29,497,484.73	1,292,800.47
费用支出	133,048,009.19	173,016,764.57
营业外支出	57,492.23	4,049,143.28
合计	<u>169,623,428.53</u>	<u>213,775,812.12</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款	810,000,000.00	260,000,000.00
收回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		
合计	<u>960,000,000.00</u>	<u>660,00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产品投资款	780,000,000.00	55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60,000,000.00	
存入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		
合计	<u>990,000,000.00</u>	<u>950,000,000.00</u>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少数股权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624,285.72	1,774,285.72
限制性股票回购	10,556,132.26	628,177.70
支付发行可转债发行费用	313,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2,493,417.98	2,402,463.42
(五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044,179.76	438,835,925.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47,541.48	-1,163,439.13
信用减值损失	154,554,995.08	144,584,537.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66,532.43	17,187,984.1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47,183.86	1,647,183.87
无形资产摊销	1,867,654.60	2,364,292.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2,358.52	2,504,420.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14.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75,233.57	-22,657,035.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85,958.40	-64,503.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79,207.25	-6,134,15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04,214.11	-38,495,30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1,138.53	3,338,644.7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254,343.16	330,113,872.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587,148.39	-298,891,558.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667,209.32	-253,329,194.08
其他	4,145,622.23	7,933,18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90,227.73	327,728,235.1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1,898,818.16	1,302,653,952.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310,794.47	-130,755,133.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675,439.01	注1
合计	44,675,439.01	

注1：202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中存放银行定期质押保函保证金17,289,431.82元，其他保证金937,906.37元，其他使用受限资金26,448,100.82元。

(五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扶持返税补贴	17,100,000.00	其他收益	17,100,000.00
静安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756,000.00	其他收益	756,000.00
历年文化创意产业项目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增即退款	562,871.00	其他收益	562,871.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科技文创主题融合IP建设项目政府扶持资金	76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3,145.17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扩岗补助	66,000.00	其他收益	66,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60,555.62	其他收益	60,555.62
慢生活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稳岗补贴	5,404.96	其他收益	5,404.96
录用应届生补贴	5,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
用人单位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4,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
培训补贴	600.00	其他收益	600.00
失保退费	101.40	其他收益	101.40
合计	<u>20,265,532.98</u>		<u>19,653,678.15</u>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 例(%)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
珠海风语筑展 览有限公司	218,201.32	100.00	公司注销	2022-8-29	公司注销	

其他说明：珠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注销。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六) 其他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模型设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桐庐	桐庐	展览展示、文化创意产品销售、旅游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展览院线服务	99.11	0.87	99.98	投资新设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展览展示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商务服务业		97.78	97.78	投资新设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数字内容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珠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展览展示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注：珠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注销。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1.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2.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49.00		权益法
3.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	15.00		权益法
4.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	30.00		权益法
5.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	新疆	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	3.4976		权益法
6. 山东放语空文化创	山东	山东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40.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意有限公司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6,076,160.42	43,838,083.51	1,845,579,085.56	
非流动资产	305,427.24	914,163.35	143,584,260.97	
资产合计	<u>46,381,587.66</u>	<u>44,752,246.86</u>	<u>1,989,163,346.53</u>	
流动负债	3,536,546.92	3,543,486.51	916,262,447.62	
非流动负债			2,818,446.98	
负债合计	<u>3,536,546.92</u>	<u>3,543,486.51</u>	<u>919,080,894.60</u>	
少数股东权益			11,223,608.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u>42,845,040.74</u>	<u>41,208,760.35</u>	<u>1,058,858,842.98</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853,512.23	12,362,628.11	37,034,646.89	
调整事项	24,127,228.44	24,127,228.44	11,297,507.9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u>36,980,740.67</u>	<u>36,189,856.55</u>	<u>48,332,154.87</u>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199,744.36	30,881,864.57	1,005,076,341.94	
净利润	1,636,280.39	11,974,260.39	113,365,000.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u>1,636,280.39</u>	<u>11,974,260.39</u>	<u>113,365,000.00</u>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13,371,812.84</u>	<u>15,468,404.91</u>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u>-1,937,583.86</u>	<u>-835,877.94</u>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1,937,583.86	-835,877.9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合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61,885,051.64			1,661,885,051.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873,696.57		279,873,696.57
应收票据	30,507,154.80			30,507,154.80
应收账款	1,424,154,189.96			1,424,154,189.96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应收款	30,406,340.75			30,406,340.75
其他流动资产	167,856,857.84			167,856,857.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802,200.00		202,802,200.00

（2）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合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87,076,772.44			1,187,076,77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6,093,946.83		316,093,946.83
应收票据	17,370,143.38			17,370,143.38
应收账款	1,401,472,288.29			1,401,472,288.29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应收款	41,033,062.55			41,033,062.55
其他流动资产	103,676,931.51			103,676,931.51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合计
	产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4,100,663.00		<u>174,100,663.00</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0,154,000.00	<u>20,154,000.00</u>
应付票据		138,339,270.49	<u>138,339,270.49</u>
应付账款		935,257,355.42	<u>935,257,355.42</u>
其他应付款		51,263,665.79	<u>51,263,665.79</u>

(2)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u>15,000,000.00</u>
应付票据		152,912,981.98	<u>152,912,981.98</u>
应付账款		776,749,748.08	<u>776,749,748.08</u>
其他应付款		79,138,492.11	<u>79,138,492.11</u>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154,000.00		<u>20,154,000.00</u>
应付票据	138,339,270.49		<u>138,339,270.49</u>
应付账款	681,538,302.32	253,719,053.10	<u>935,257,355.42</u>
其他应付款	38,488,961.03	12,774,704.76	<u>51,263,665.79</u>

接上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u>15,000,000.00</u>
应付票据	152,912,981.98		<u>152,912,981.98</u>
应付账款	596,060,860.30	180,688,887.78	<u>776,749,748.08</u>
其他应付款	64,901,472.56	14,237,019.55	<u>79,138,492.11</u>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无借款，无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经营活动有关的外汇变动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暴露于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

十、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

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2年度和2021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9,873,696.57	279,873,696.57
(1) 债务工具投资			279,873,696.57	279,873,696.57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802,200.00	202,802,2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02,802,200.00	202,802,2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2,675,896.57	482,675,896.57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第二层级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采用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	预期收益率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第三层级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非上市股权，采用可比公司法选择与目标公司重要财务指标类似的相同行业的可比公司，将可比公司的 PB 或 PS 取平均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系数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九) 其他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最终控制方名称	性质	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辛浩鹰	自然人	23.56	30.09	23.56	30.09
李晖	自然人	27.07	27.83	27.07	27.83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四)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市静安雷电图文跨媒介艺术中心	公司最终控制方辛浩鹰担任法定代表人

(六)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晖	房租租赁	1,774,285.72	1,774,285.72
上海市静安雷电图文跨媒介艺术中心	采购服务	170,000.00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32,075.4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 租赁费
李晖	办公楼	2021-1-1	2023-12-31	市场价	1,774,285.72	1,774,285.72
合计					<u>1,774,285.72</u>	<u>1,774,285.72</u>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132,766.19	21,415,964.3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晖			150,000.00	75,000.00

(2) 应付项目

无。

(八) 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

(九) 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42,495.00 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7,700.00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合同剩余期限详见下述“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3月1日为授予日，同意向59名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50.3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授予价格为10.57元/股。2021年4月19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此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正式完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03,000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9人。

2021年6月1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的限制性股票增加1,280,250.00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2,179,350.00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179,35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419,786,665.00股,股份合计421,966,015.00股。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5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42,495.00股。公司本次解锁限制性股票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536,855.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420,429,160.00股,股份合计为421,966,015.00股。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为37,700.00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499,155.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420,429,160.00股,股份合计为421,928,315.00股。

2022年7月15日,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的限制性股票增加629,645.00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128,8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596,347,417.00股,股份合计为598,476,217.00股。

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2月9日,5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128,800.0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注销。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4年,限制性股票分三次解锁,三次解锁比例为30%、30%、40%,若到期无法解锁则由公司以授权价格回购。本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解锁的业绩条件:以2020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21年、2022年、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30%、45%。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股权激励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2021年3月1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2021年3月1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0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2021年3月1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0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扣除授予价格测算得出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所有激励对象都会足额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3,977,318.0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05,551.73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无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无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无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的说明:

无。

(五) 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请求银行向客户出具履约保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正在履行的关于出具保函的协议如下:

序号	保函出具银行	保函金额	保函到期日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929,049.39	2023-01-08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300,000.00	2023-02-28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73,760.00	2023-08-11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000.00	2022-12-31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86,080.00	2022-12-31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86,641.00	2023-02-28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79,587.40	2023-03-15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89,050.00	2023-03-31



序号	保函出具银行	保函金额	保函到期日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86,080.00	2023-03-31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381,650.98	2023-05-31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86,605.30	2023-05-31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30,000.00	2022-12-25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60,398.00	2022-12-31
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00,000.00	2022-12-31
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500,000.00	2023-01-01
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80,000.00	2023-01-20
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500,000.00	2023-03-31
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15,503.13	2023-03-31
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355,000.76	2023-03-31
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50,000.00	2023-04-20
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402,562.00	2023-04-28
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04,041.50	2023-05-31
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08,713.39	2023-05-31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00,308.94	2023-11-19
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1,857.00	2023-11-28
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474,939.79	2023-12-01
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83,400.00	2023-12-31
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84,000.00	2023-12-31
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377,425.93	2024-02-24
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11,150.00	2024-05-30
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52,698.14	2022-10-30
3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650,137.86	2022-12-31
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41,213.23	2022-12-31
3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197,204.92	2022-12-31



序号	保函出具银行	保函金额	保函到期日
3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0,075.46	2022-12-31
3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62,329.55	2023-01-18
3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396,075.90	2023-06-08
3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13,146.99	2023-09-08
3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112,000.00	2022-12-25
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855,132.30	2022-12-31
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8,100,611.30	2022-12-31
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1,544,000.00	2023-03-01
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1,396,075.90	2023-06-08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5元（含税）。

(三) 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销售退回情况。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 债务重组



无。

(二) 资产置换

无。

(三) 年金计划

无。

(四) 终止经营

无。

(五)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六) 借款费用

无。

(七) 外币折算

无。

(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800,000.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u>1,800,000.00</u>

(九)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 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77,650,732.02
1-2年(含2年)	574,808,266.88
2-3年(含3年)	375,877,124.00
3-4年(含4年)	187,791,584.01
4-5年(含5年)	177,482,692.23
5年以上	160,464,458.23
小计	<u>2,054,074,857.37</u>
减: 坏账准备	635,316,569.87
合计	<u>1,418,758,287.50</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27,629.40	0.80	16,427,629.40		
其中: 1. 单项金额重大	10,170,000.00	0.50	10,170,000.00	100.00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30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7,647,227.97	99.20	618,888,940.47		1,418,758,287.50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70,085,697.13	95.91	551,327,409.63	27.98	1,418,758,287.50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7,561,530.84	3.29	67,561,530.84	100.00	
合计	<u>2,054,074,857.37</u>	<u>100.00</u>	<u>635,316,569.87</u>		<u>1,418,758,287.50</u>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27,629.40	0.87	16,427,629.40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1. 单项金额重大	10,170,000.00	0.54	10,170,000.00	100.00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33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870,816,855.08</u>	<u>99.13</u>	<u>472,804,619.96</u>				<u>1,398,012,235.12</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807,097,237.36	95.75	430,170,869.13	23.80			1,376,926,368.23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3,719,617.72	3.38	42,633,750.83	66.91			21,085,866.89
合计	<u>1,887,244,484.48</u>	<u>100</u>	<u>489,232,249.36</u>				<u>1,398,012,235.12</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A 公司	10,170,000.00	10,17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B 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C 公司	1,386,989.40	1,386,989.4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D 公司	870,640.00	870,64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合计	<u>16,427,629.40</u>	<u>16,427,629.4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577,180,821.66	28,859,041.08	5.00
1-2 年 (含 2 年)	563,143,074.83	56,314,307.48	10.00
2-3 年 (含 3 年)	349,811,129.68	104,943,338.90	30.00
3-4 年 (含 4 年)	171,857,267.85	85,928,633.92	50.00
4-5 年 (含 5 年)	164,056,574.28	131,245,259.42	80.00
5 年以上	144,036,828.83	144,036,828.83	100.00
合计	<u>1,970,085,697.13</u>	<u>551,327,409.63</u>	

按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7,561,530.84	100.00	67,561,530.84
合计	<u>67,561,530.84</u>	<u>100.00</u>	<u>67,561,530.84</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9,232,249.36	146,084,320.51			635,316,569.87
合计	<u>489,232,249.36</u>	<u>146,084,320.51</u>			<u>635,316,569.87</u>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51,903,090.49	2.53	13,668,075.77
第二名	40,535,000.00	1.97	4,053,500.00
第三名	37,762,500.00	1.84	11,328,750.00
第四名	37,209,234.18	1.81	1,860,461.71
第五名	33,905,181.16	1.65	27,124,144.93
合计	<u>201,315,005.83</u>	<u>9.80</u>	<u>58,034,932.41</u>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360,389.36	40,892,871.58
合计	<u>30,360,389.36</u>	<u>40,892,871.58</u>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的逾期利息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863,978.18
1-2年(含2年)	5,345,403.56
2-3年(含3年)	1,838,277.80
3-4年(含4年)	3,824,773.92
4-5年(含5年)	36,397,827.36
5年以上	12,021,814.99
合计	<u>75,292,075.81</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8,218,201.32	8,350,000.00
备用金	9,812,690.36	4,981,199.76
押金保证金	57,261,184.13	63,232,784.16
合计	<u>75,292,075.81</u>	<u>76,563,983.92</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0,921,074.55	4,750,037.79		<u>35,671,112.34</u>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262,453.25	998,120.86		9,260,574.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39,183,527.80</u>	<u>5,748,158.65</u>		<u>44,931,686.45</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671,112.34	9,260,574.11			44,931,686.45
合计	<u>35,671,112.34</u>	<u>9,260,574.11</u>			<u>44,931,686.45</u>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9,000,000.00	4-5 年 (含 5 年)	25.24	15,200,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4,500,000.00	4-5 年 (含 5 年)	19.26	11,600,000.00
第三名	往来借款	8,000,000.00	5 年以上	10.63	8,000,0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2,280,093.26	1-2 年 (含 2 年)	3.03	228,009.33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166,074.11	3-4 年 (含 4 年)	2.88	1,083,037.06
合计		<u>45,946,167.37</u>		<u>61.04</u>	<u>36,111,046.39</u>

(7) 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8) 期末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期末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32,210,000.00		132,210,000.00	132,21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684,708.38		98,684,708.38	51,958,261.46
合计	<u>230,894,708.38</u>		<u>230,894,708.38</u>	<u>184,168,261.46</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31,660,000.00			31,660,000.00		
2.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4.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5.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u>132,210,000.00</u>			<u>132,210,000.00</u>		



2.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489,856.55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053,758.97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972,306.94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42,339.00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189,600.00	
小计	<u>51,958,261.46</u>	<u>45,189,600.00</u>	
合计	<u>51,958,261.46</u>	<u>45,189,60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0,884.12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10,809.80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61,359.9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24,422.35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42,554.87			
小计	<u>1,536,846.92</u>			
合计	<u>1,536,846.92</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980,740.67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642,949.17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710,947.0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17,916.65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332,154.87	
小计			<u>98,684,708.38</u>	
合计			<u>98,684,708.38</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5,490,129.93	1,233,175,411.86	2,932,000,651.91	1,964,622,722.40
其他业务				
合计	<u>1,675,490,129.93</u>	<u>1,233,175,411.86</u>	<u>2,932,000,651.91</u>	<u>1,964,622,722.40</u>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合同分类	合计
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	1,639,964,310.01
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35,525,819.92
合计	<u>1,675,490,129.93</u>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675,490,129.93
合计	<u>1,675,490,129.93</u>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通常在所承接项目达到试运行或开馆时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收款。一般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代理人、预期退还客户款项的情形。本公司提供服务的项目通常以质量保证金形式进行质量保证。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资金利息收入	693,095.89	2,445,522.38
理财产品收益	8,792,963.10	932,236.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6,846.92	2,756,400.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798.68	-26,112.51
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3,656,301.34	
合计	<u>14,547,408.57</u>	<u>6,108,046.51</u>

十八、补充资料

(一)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30,251.53	六、（五十六）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了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68,196.67	六、(四十五)和六、(四十六)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609.62	六、(五十)和六、(五十一)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99,706.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721,132.36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6,160,545.0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5,560,587.3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5,557,698.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888.8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	0.05	0.05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七日



姓名 郭海龙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7-02-18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770218121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46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 / /



郭海龙 2014.8

年 月 日
/ / /



姓名 王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4-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1024199004218930
 Identity card No.

与身份证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杰(11010150023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杰

年 月 日
 /y /m /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08

营业执照

(副本)(15-1)

扫描二维码
即可下载电子版
执照、章程、许可、
行政处罚、公示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合伙) 出资额 15099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审计、审计、法律、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不含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应用软件开发；其他业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7日



证书序号:000017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七月 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Now, for tomorrow

 天职国际
bakertilly

www.tzcpa.com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10818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3年度财务报表	6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8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4UTPUBLNW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10818号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语筑”）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风语筑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风语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占风语筑2023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95.23%。由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对风语筑的重要性，以及单个项目销售收入确认上的错误可能对风语筑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风语筑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财务报表对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披露请参见附注三、（三十一）及附注六、（三十八）。</p>	<p>在审计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测试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中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风语筑主要项目的招投标和中标文件、销售合同、试运营确认书、开馆证明等，以评价风语筑项目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将收入和毛利率与上期、同行业比较分析，分析复核收入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4. 就本年确认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试运营确认书和决算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已按照风语筑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5.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金额、收款情况以及试运营日期进行函证，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达到可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对期末未完工项目进行公开信息查询和询问，确认项目进度，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 对本期完工的主要项目进行走访，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风语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风语筑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风语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风语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0818号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风语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风语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风语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0818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华图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附注编号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6,960,502.24	1,661,885,051.64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854,345.58	279,873,696.57	六、(二)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56,000.00	30,507,151.80	六、(三)
应收账款	1,534,169,372.95	1,424,154,189.96	六、(四)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87,414.25	3,097,342.80	六、(五)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806,694.18	30,406,346.75	六、(六)
其中: 应收利息		20,951.39	六、(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5,749,159.49	699,214,473.91	六、(七)
合同资产	148,643,398.98	147,564,823.98	六、(八)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470,786.57	183,733,327.13	六、(九)
流动资产合计	4,129,725,183.52	4,465,436,403.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702,909.30	98,684,708.38	六、(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438,944.19	202,802,200.00	六、(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8,959,982.24	182,205,342.72	六、(十二)
在建工程	1,323,056.60		六、(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7,183.89	六、(十四)
无形资产	19,829,422.57	21,256,083.94	六、(十五)
开发支出			
商誉			六、(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602,305.43	621,722.92	六、(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423,647.01	183,786,249.73	六、(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9,469.03		六、(十九)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3,899,737.37	671,003,501.60	
资产总计	4,913,124,920.89	5,116,439,905.14	

法定代表人: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圣选

李晖

陈文

肖圣选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 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54,000.00	六、(二十)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997,480.20	138,339,270.49	六、(二十一)
应付账款	578,531,323.21	935,257,335.42	六、(二十二)
预收款项	69,533.36	46,666.68	六、(二十三)
合同负债	479,148,872.90	910,850,576.03	六、(二十四)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367,959.06	85,746,120.40	六、(二十五)
应交税费	40,154,311.27	18,591,774.32	六、(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50,156,837.98	51,263,665.79	六、(二十七)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1,623.74	2,846,869.35	六、(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182,070,750.63	150,130,090.72	六、(二十九)
流动负债合计	1,899,388,625.24	2,388,517,970.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1,459,940.76	471,114,499.50	六、(三十)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133,382.68	55,635,970.77	六、(三十一)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66,305.63	9,562,608.32	六、(三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159,628.75	536,313,078.59	
负债合计	2,450,548,253.99	2,918,531,057.79	
股东权益			
股本	594,777,862.00	598,478,111.00	六、(三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	35,517,360.63	32,455,692.71	六、(三十三)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8,960,831.88	484,774,713.76	六、(三十四)
减: 库存股		39,588,556.20	六、(三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803,611.42	162,677,097.94	六、(三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6,511,969.93	959,098,416.12	六、(三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62,571,605.86	2,197,895,475.33	
少数股东权益	12,930.45	13,372.02	
股东权益合计	2,462,584,536.31	2,197,908,847.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13,132,790.30	5,116,439,905.14	



法定代表人: 李晖

主管会计: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圣选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23年度		上期发生额	备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350,496,946.85	1,681,904,485.28		
减：营业成本	2,350,496,946.85	1,681,904,485.28		六、(三十八)
营业利润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1,956,711,464.81	1,494,888,658.28		
其中：营业利润	1,648,028,684.66	1,225,530,459.83		六、(三十八)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1,956,711,464.81	1,494,888,658.28		
减：所得税费用	8,580,992.95	8,753,356.20		六、(三十九)
四、净利润	1,948,130,471.86	1,486,135,302.0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8,130,471.86	1,486,135,302.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48,130,471.86	1,486,135,302.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8,130,471.86	1,486,135,302.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11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李晖

陈礼文

肖圣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23年度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3,476,868.55	1,941,601,968.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9,756.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21,049.71	48,505,739.87	六、(五十二)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679,675.07	1,990,107,70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6,312,969.26	1,062,477,504.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9,296,843.96	409,612,26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980,369.23	108,264,28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59,742.10	169,633,428.63	六、(五十三)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559,904.55	1,749,997,48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9,770.52	240,110,227.73	六、(五十四)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409,089.24	15,580,00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050,555.55	960,000,000.00	六、(五十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503,444.79	975,580,00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398,735.15	818,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689,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098,472.21	960,000,000.00	六、(五十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497,217.36	1,027,508,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06,227.43	-51,928,59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65,35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65,359.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16,966.17	202,022,781.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12,463,417.98	六、(五十二)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7,032.14	214,486,19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7,032.14	285,579,16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145,413.75	445,310,794.47	六、(五十四)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六、(五十四)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1,355,026.38	1,617,209,612.63	六、(五十四)

法定代表人：李晖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肖圣选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上海中远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流动资产			附注编号
货币资金	1,709,471,355.11	1,639,666,548.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831,343.58	279,873,69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16,150,000.00	30,507,175.80	
应收账款	1,331,290,481.18	1,418,756,287.50	十七、(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40,652.72	3,859,735.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790,694.18	30,360,399.36	十七、(二)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9,609,199.91	690,108,825.87	
合同资产	145,619,388.36	147,561,823.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62,416.63	168,708,570.17	
流动资产合计	4,254,428,735.09	4,608,628,032.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0,912,909.20	230,891,708.38	十七、(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436,944.19	292,802,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189,575.28	132,027,127.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7,183.89	
无形资产	500,468.23	1,364,149.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430,778.24	184,173,98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9,469.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092,144.27	752,908,349.51	
资产总计	4,959,520,879.29	5,161,737,381.50	



法定代表人: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圣选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风远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54,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163,584,220.26	138,339,270.48	
应付账款	902,317,615.26	934,716,454.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7,029,784.22	938,824,147.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存放同业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0,795,960.07	65,127,176.69	
应交税费	38,483,493.30	46,725,917.17	
其他应付款	92,761,898.74	75,443,672.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4,643.25	2,484,469.35	
其他流动负债	178,356,356.11	1,057,966,771.28	
流动负债合计	1,939,107,560.71	2,399,645,380.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1,459,940.44	474,114,499.5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133,382.66	55,435,970.7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66,305.63	9,562,408.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159,628.73	536,313,878.59	
负债合计	2,510,357,429.46	2,936,158,35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4,777,862.00	598,478,111.00	
其他权益工具	35,517,360.63	32,455,692.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9,005,536.01	484,819,417.89	
减:库存股		39,588,556.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803,641.42	162,677,697.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3,050,049.77	986,737,250.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9,163,449.83	2,225,579,02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59,520,879.29	5,161,737,381.60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礼文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圣境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2,343,862,543.17	1,875,490,129.93	
其中:营业收入	2,343,862,543.17	1,675,496,129.93	十七、(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03,695,693.75	1,430,894,206.66	
其中:营业成本	1,693,332,909.75	1,233,175,411.86	十七、(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01,903.10	8,377,506.42	
销售费用	122,573,838.05	98,534,657.94	
管理费用	100,557,585.32	89,322,994.11	
研发费用	74,213,978.65	66,085,618.83	
财务费用	1,985,630.07	-1,601,982.45	
其中:利息费用	328,550,912.11	16,733,961.96	
利息收入	2,280,000.00	22,960,334.30	
加:其他收益	7,539,500.00	18,219,846.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82,327.91	14,547,408.57	十七、(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59,147.94	1,536,846.92	十七、(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471,089.77	18,575,233.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281,377.93	-152,940,096.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22,119.76	-9,347,541.48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30,110.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536,186.05	73,630,784.39	
加:营业外收入	70,117.16	9,280.88	
减:营业外支出	337,586.25	57,485.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268,716.96	73,602,579.36	
减:所得税费用	34,003,276.14	7,082,560.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65,434.82	66,520,018.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65,434.82	66,520,018.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1,265,434.82	66,520,018.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陈文

财务总监:肖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1,298,753.18	1,938,571,554.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90,524.72	62,139,33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9,399,277.91	2,000,710,890.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8,432,906.96	1,080,774,988.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916,175.84	365,453,790.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245,535.82	103,082,168.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809,801.39	167,569,90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3,458,426.08	1,746,880,71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0,851.83	253,830,17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99,081.21	15,580,00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050,555.55	96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503,236.76	975,580,00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1,851.63	819,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689,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098,472.21	96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050,323.84	1,057,508,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52,912.92	-81,928,59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65,35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65,359.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16,966.17	202,022,781.01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12,493,417.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6,966.17	214,516,19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6,966.17	285,549,16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594,629,310.62	1,137,178,57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895,109.23	1,594,629,310.62	



法定代表人: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圣选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汉鼎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外币报表折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6,076,111.00		884,810,417.89	79,188,556.20			162,877,897.94				996,732,556.60	3,326,579,822.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96,076,111.00		884,810,417.89	79,188,556.20			162,877,897.94				996,732,556.60	3,326,579,822.94
三、本年年末余额	-3,700,219.00		-35,813,883.88	-79,188,556.20			24,126,515.10				196,321,796.12	223,894,628.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税后净利润	-3,700,219.00		-35,813,883.88	-79,188,556.20								
2. 其他综合收益	-1,276,187.00		49,702.32									
3.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18.00											
4. 利润分配	-2,128,803.00		-4,292,273.00	-10,411,273.00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 专项储备增加和减少												
1. 本年增加												
2. 本年减少												
(五) 其他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1,777,892.00		35,117,534.01	16,000,000.00			196,321,811.12				1,143,906,019.77	3,326,579,822.94



李晖

陈文

选用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项目	上期金额										期末余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421,966,015.00			409,391,745.61	61,325,393.20			106,025,096.96	1,128,638,273.22		2,321,699,223.19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1,966,015.00			409,391,745.61	61,325,393.20			106,025,096.96	1,128,638,273.22		2,321,699,223.19
(一)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5,512,096.00			-174,875,277.22	-4,736,827.00			6,652,001.89	-11,991,011.12		-96,109,711.25
(二) 综合收益总额				32,455,892.71				6,652,001.89	66,529,818.90		105,637,713.50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5,896.00			3,925,775.70	-1,736,827.00						1,153,052.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896.00			3,925,775.70	-1,736,827.00						1,153,052.7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98,212.56							498,212.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7,611.47							27,611.47
4. 其他				3,405,951.72	-1,736,827.00						1,669,124.72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75,512,096.00							6,652,001.89			182,164,097.89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75,512,096.00							6,652,001.89			182,164,097.8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 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598,478,111.00			614,819,417.89	30,588,566.20			112,677,098.85	996,717,259.60		2,321,699,223.19



李晖

陈文

十二月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公司概况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53179551N, 法定代表人李晖, 2023 年 9 月 7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594, 774, 189.00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晖,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舞台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艺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 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 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文艺创作; 专业设计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娱乐性展览; 会议及展览服务;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咨询策划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 动漫游戏开发; 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工程管理服务; 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数字广告设计、代理; 游览景区管理; 休闲观光活动;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品牌管理;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技术玻璃制品销售; 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 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软件销售; 软件开发; 智能机器人的研发;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音响设备制造; 网络设备制造; 互联网设备制造; 普通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制造(不含大型游乐设施);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计算机软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最终控制方

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李晖和辛浩鹰夫妇。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3 年 08 月 12 日至无固定期限。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为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本期无计量



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1,000.00 万元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

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

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

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十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



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存货的类型分为：未完施工成本、模型成本。

存货类别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未完施工成本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模型成本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7.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不适用。

(十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

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

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专用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装修及改良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各类在建工程在达到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专利费用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一) 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及建筑模型、动画设计、展厅设计等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对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在项目设计施工完成，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时确认收入。收入按照合同价款扣除审价调减率确认。项目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一般以取得项目委托方认可的试运营证明、开馆证明等交付文件为标志；如项目委托方未签发相关书面依据，则以公开信息渠道获取的实际开馆相关记录为标志。

对于数字化产品及服务，以根据合同完成服务的提供，且取得委托方的签收单、验收单或收到款项等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十二）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算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算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算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元/平方米、5元/平方米
房产税	应税房产原值70%/8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20%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之规定，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非企业所得税纳税主体，由各合伙人自行申报缴纳所得税。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复审通过了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25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的认定条件，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的认定条件，2023 年度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 2023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711,355,056.36	1,617,209,612.63
其他货币资金	25,605,445.88	44,675,439.01
合计	<u>1,736,960,502.24</u>	<u>1,661,885,051.64</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无。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25,605,445.88 元。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40,834,345.58</u>	<u>279,873,696.57</u>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40,834,345.58	279,873,696.57
合计	<u>140,834,345.58</u>	<u>279,873,696.57</u>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	22,454,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450,000.00	8,053,154.80
合计	<u>16,450,000.00</u>	<u>30,507,154.80</u>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u>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00,000.00	100.00	550,000.00		16,450,00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17,000,000.00	100.00	550,000.00	3.24	16,45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100.00	550,000.00		16,450,000.00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931,005.05	100.00	423,850.25		30,507,154.80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30,931,005.05	100.00	423,850.25	1.37	30,507,154.80
合计	30,931,005.05	100.00	423,850.25		30,507,154.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17,000,000.00	550,000.00	3.24
合计	17,000,000.00	550,000.00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423,850.25	126,149.75			550,000.00
合计	423,850.25	126,149.75			550,000.00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11,187,845.98	581,494,920.62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2年(含2年)	420,369,881.46	574,808,266.88
2-3年(含3年)	506,255,002.57	377,390,285.41
3-4年(含4年)	296,112,520.84	187,811,584.01
4-5年(含5年)	141,078,416.19	180,856,243.71
5年以上	277,088,692.67	160,464,458.23
合计	<u>2,352,092,359.71</u>	<u>2,062,825,758.86</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6,257,629.40</u>	<u>0.27</u>	<u>6,257,629.40</u>		
其中: 1. 单项金额重大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27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45,834,730.31</u>	<u>99.73</u>	<u>811,665,157.36</u>		<u>1,534,169,572.95</u>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37,104,242.37	95.81	702,934,669.42	31.42	1,534,169,572.95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08,730,487.94	4.62	108,730,487.94	100.00	
合计	<u>2,352,092,359.71</u>	<u>100.00</u>	<u>817,922,786.76</u>		<u>1,534,169,572.95</u>

接上表: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16,427,629.40</u>	<u>0.79</u>	<u>16,427,629.40</u>		
其中: 1. 单项金额重大	10,170,000.00	0.49	10,170,000.00	100.00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30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046,398,129.46</u>	<u>99.21</u>	<u>622,243,939.50</u>		<u>1,424,154,189.96</u>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78,836,598.62	95.93	554,682,408.66	28.03	1,424,154,189.96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7,561,530.84	3.28	67,561,530.84	100.00	
合计	<u>2,062,825,758.86</u>	<u>100.00</u>	<u>638,671,568.90</u>		<u>1,424,154,189.96</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A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B 公司	1,386,989.40	1,386,989.4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C 公司	870,640.00	870,64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合计	<u>6,257,629.40</u>	<u>6,257,629.4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11,121,238.98	35,556,061.95	5.00
1-2年(含2年)	401,889,471.52	40,188,947.15	10.00
2-3年(含3年)	490,470,692.47	147,141,207.75	30.00
3-4年(含4年)	257,091,133.66	128,545,566.83	50.00
4-5年(含5年)	125,144,100.03	100,115,280.03	80.00
5年以上	251,387,605.71	251,387,605.71	100.00
合计	<u>2,237,104,242.37</u>	<u>702,934,669.42</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08,730,487.94	108,730,487.94	100.00
合计	<u>108,730,487.94</u>	<u>108,730,487.94</u>	<u>100.00</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38,671,568.90	183,508,522.47		-4,257,304.61	817,922,786.76
坏账准备					
合计	<u>638,671,568.90</u>	<u>183,508,522.47</u>		<u>-4,257,304.61</u>	<u>817,922,786.76</u>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53,110,555.31		53,110,555.31	2.10	19,648,652.77
第二名	46,027,255.96	1,560,493.52	47,587,749.48	1.88	2,379,387.47
第三名	45,220,260.64		45,220,260.64	1.79	11,140,523.03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四名	37,834,287.70	9,360,000.00	47,194,287.70	1.87	2,359,714.39
第五名	36,439,377.56	3,966,016.58	40,405,394.14	1.60	2,402,569.19
合计	<u>218,631,737.17</u>	<u>14,886,510.10</u>	<u>233,518,247.27</u>	<u>9.24</u>	<u>37,930,846.85</u>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情况。

(五)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175,995,639.19	30,352,240.83	145,643,398.36
合计	<u>175,995,639.19</u>	<u>30,352,240.83</u>	<u>145,643,398.36</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171,299,420.45	23,734,596.47	147,564,823.98
合计	<u>171,299,420.45</u>	<u>23,734,596.47</u>	<u>147,564,823.98</u>

2. 报告期内，合同资产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的。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75,995,639.19</u>	<u>100.00</u>	<u>30,352,240.83</u>		<u>145,643,398.36</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75,881,322.71	99.94	30,237,924.35	17.19	145,643,398.36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14,316.48	0.06	114,316.48		
合计	<u>175,995,639.19</u>	<u>100.00</u>	<u>30,352,240.83</u>		<u>145,643,398.36</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299,420.45	100.00	23,734,596.47		147,564,823.98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70,635,466.26	99.61	23,070,642.28	13.52	147,564,823.98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63,954.19	0.39	663,954.19	100.00	
合计	171,299,420.45	100.00	23,734,596.47		147,564,823.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1,337,595.56	3,566,879.78	5.00
1-2年(含2年)	42,139,222.22	4,213,922.22	10.00
2-3年(含3年)	44,007,253.49	13,202,176.05	30.00
3-4年(含4年)	18,209,516.19	9,104,758.10	50.00
4-5年(含5年)	187,735.25	150,188.20	80.00
5年以上			
合计	175,881,322.71	30,237,924.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14,316.48	114,316.48	100.00
合计	114,316.48	114,316.48	100.00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6,617,644.36			按预期信用减值风险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6,617,644.36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986,982.43	94.30	2,630,696.08	84.93
1-2年(含2年)	180,461.82	5.70	191,022.47	6.17
2-3年(含3年)			30,188.68	0.98
3年以上			245,435.57	7.92
合计	<u>3,167,444.25</u>	<u>100.00</u>	<u>3,097,342.80</u>	<u>100.00</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1,148,611.00	36.26
第二名	812,824.23	25.66
第三名	217,866.64	6.88
第四名	120,816.48	3.81
第五名	89,940.00	2.85
合计	<u>2,390,058.35</u>	<u>75.46</u>

(七)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0,951.3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806,694.18	30,385,389.36
合计	<u>21,806,694.18</u>	<u>30,406,340.75</u>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七天通知存款		20,951.39
合计		<u>20,951.39</u>

(2) 重要的逾期利息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51.39	100.00		20,951.39
七天通知存款	20,951.39	100.00		20,951.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0,951.39	100.00		20,951.39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874,220.11	15,863,978.18
1-2年(含2年)	2,285,976.97	5,345,403.56
2-3年(含3年)	3,073,230.02	1,838,277.80
3-4年(含4年)	554,119.08	3,874,773.92
4-5年(含5年)	1,702,426.30	36,179,626.04
5年以上	5,764,041.03	4,021,814.99
合计	31,254,013.51	67,123,874.4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3,274,313.59	57,311,184.13
备用金	2,396,525.16	9,812,690.36
应收股权对价款	5,000,000.00	
其他	583,174.76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31,254,013.51	67,123,874.4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254,013.51	100.00	9,447,319.33	21,806,694.18
其中：账龄组合	31,254,013.51	100.00	9,447,319.33	30.23 21,806,694.18
合计	31,254,013.51	100.00	9,447,319.33	21,806,694.18

接上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123,874.49	100.00	36,738,485.13			30,385,389.36
其中：账龄组合	67,123,874.49	100.00	36,738,485.13	54.73		30,385,389.36
合计	67,123,874.49	100.00	36,738,485.13			30,385,389.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1,254,013.51	9,447,319.33	30.23
合计	31,254,013.51	9,447,319.33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889,966.49	5,848,518.64		36,738,485.13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188,771.43	1,497,605.63		<u>-23,691,165.80</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600,000.00			<u>-3,600,000.0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101,195.06</u>	<u>7,846,124.27</u>		<u>9,447,319.33</u>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6,738,485.13	-23,691,165.80		-3,600,000.00	9,447,319.33
合计	<u>36,738,485.13</u>	<u>-23,691,165.80</u>		<u>-3,600,000.00</u>	<u>9,447,319.33</u>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000,000.00	16.00	应收股权对价款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0,000.00
第二名	2,458,500.00	7.87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2,925.00
第三名	2,280,093.26	7.30	押金保证金	2-3 年 (含 3 年)	684,027.98
第四名	2,250,000.00	7.20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2,500.00
第五名	1,000,000.00	3.19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1,000,000.00
合计	<u>12,988,593.26</u>	<u>41.56</u>			<u>2,169,452.98</u>

(8) 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八)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未完施工成本	379,238,157.19	18,360,489.93	360,877,667.26
模型成本	4,844,771.83		4,844,771.83
合计	<u>384,082,929.02</u>	<u>18,360,489.93</u>	<u>365,722,439.09</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未完施工成本	717,238,509.02	26,359,199.94	690,879,309.08
模型成本	8,335,166.83		8,335,166.83
合计	<u>725,573,675.85</u>	<u>26,359,199.94</u>	<u>699,214,475.91</u>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未完施工成本	26,359,199.94	3,263,528.38		11,262,238.39		18,360,489.93
模型成本						
合计	<u>26,359,199.94</u>	<u>3,263,528.38</u>		<u>11,262,238.39</u>		<u>18,360,489.93</u>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213,564,470.09	167,856,857.84
留抵增值税	905,863.21	876,469.29
预缴税费	453.57	
合计	<u>214,470,786.87</u>	<u>168,733,327.13</u>

(十)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2,643,856.32	4,940,947.02	97,702,909.30
合计	<u>102,643,856.32</u>	<u>4,940,947.02</u>	<u>97,702,909.30</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684,708.38		98,684,708.38
合计	<u>98,684,708.38</u>		<u>98,684,708.38</u>

1.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980,740.67			1,857,334.78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642,949.17			-1,994,770.75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710,947.02			-42,658.40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17,916.65			-911,285.33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332,154.87			5,050,527.64
合计	<u>98,684,708.38</u>			<u>3,959,147.94</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940,947.0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u>4,940,947.02</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838,075.45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8,178.42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727,341.60	4,940,947.0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6,631.32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382,682.51	
合计		<u>97,702,909.30</u>	<u>4,940,947.02</u>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668,288.62	4,727,341.60	4,940,947.02	5年
合计	<u>9,668,288.62</u>	<u>4,727,341.60</u>	<u>4,940,947.02</u>	

续上表: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 10%-215.14%; 毛利率 43.56%-57.55%; 折现率 10.51%	收入增长率 0%; 毛利率 57.55%; 税前折现率 10.51%	结合历史数据、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毛利率、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合计			

(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52,438,944.19	202,802,200.00
合计	<u>252,438,944.19</u>	<u>202,802,200.00</u>

(十二) 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8,959,982.24	162,205,342.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148,959,982.24</u>	<u>162,205,342.72</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及改良	专用机械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及改良	专用机械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u>249,062,650.38</u>	<u>39,156,011.45</u>	<u>5,880,878.52</u>	<u>1,615,122.47</u>	<u>2,394,156.27</u>	<u>10,640,955.06</u>	<u>308,749,774.15</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70,662.92</u>		<u>102,654.86</u>			<u>273,317.78</u>
(1) 购置		170,662.92		102,654.86			273,317.78
(2) 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u>421,424.50</u>	<u>421,424.50</u>
(1) 处置或报废						421,424.50	421,424.50
4. 期末余额	<u>249,062,650.38</u>	<u>39,326,674.37</u>	<u>5,880,878.52</u>	<u>1,717,777.33</u>	<u>2,394,156.27</u>	<u>10,219,530.56</u>	<u>308,601,667.43</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u>91,438,149.43</u>	<u>37,240,793.54</u>	<u>5,693,248.30</u>	<u>817,206.27</u>	<u>1,851,673.25</u>	<u>9,503,360.64</u>	<u>146,544,431.4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2,229,443.93</u>	<u>408,161.24</u>	<u>11,203.86</u>	<u>198,860.43</u>	<u>244,334.32</u>	<u>414,031.74</u>	<u>13,506,035.52</u>
(1) 计提	12,229,443.93	408,161.24	11,203.86	198,860.43	244,334.32	414,031.74	13,506,035.52
3. 本期减少金额						<u>408,781.76</u>	<u>408,781.76</u>
(1) 处置或报废						408,781.76	408,781.76
4. 期末余额	<u>103,667,593.36</u>	<u>37,648,954.78</u>	<u>5,704,452.16</u>	<u>1,016,066.70</u>	<u>2,096,007.57</u>	<u>9,508,610.62</u>	<u>159,641,685.19</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45,395,057.02</u>	<u>1,677,719.59</u>	<u>176,426.36</u>	<u>701,710.63</u>	<u>298,148.70</u>	<u>710,919.94</u>	<u>148,959,982.24</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57,624,500.95</u>	<u>1,915,217.91</u>	<u>187,630.22</u>	<u>797,916.20</u>	<u>542,483.02</u>	<u>1,137,594.42</u>	<u>162,205,342.72</u>



- (2) 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本期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3. 固定资产清理
无。

(十三) 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23,056.60	
合计	<u>1,323,056.60</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展廊计划项目	1,323,056.60		1,323,056.60			
合计	<u>1,323,056.60</u>		<u>1,323,056.60</u>			

(2) 本期无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3)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十四)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41,551.62	<u>4,941,551.62</u>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u>4,941,551.62</u>	<u>4,941,551.62</u>
(1) 租赁到期减少	4,941,551.62	<u>4,941,551.62</u>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94,367.73	<u>3,294,367.7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647,183.89</u>	<u>1,647,183.89</u>
(1) 计提	1,647,183.89	<u>1,647,183.89</u>
3. 本期减少金额	<u>4,941,551.62</u>	<u>4,941,551.62</u>
(1) 租赁到期减少	4,941,551.62	<u>4,941,551.62</u>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u>1,647,183.89</u>	<u>1,647,183.89</u>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854,438.52	12,426,332.55	<u>36,280,771.07</u>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23,854,438.52</u>	<u>12,426,332.55</u>	<u>36,280,771.07</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62,503.97	11,062,183.16	<u>15,024,687.1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562,979.21</u>	<u>863,681.16</u>	<u>1,426,660.37</u>
(1) 计提	562,979.21	863,681.16	<u>1,426,660.37</u>
(2) 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4,525,483.18</u>	<u>11,925,864.32</u>	<u>16,451,347.50</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计提			
(2) 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328,955.34	500,468.23	19,829,423.57
2. 期初账面价值	19,891,934.55	1,364,149.39	21,256,083.94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六)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5,047,766.75
合计	5,047,766.75				5,047,766.7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计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合计	5,047,766.75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处置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合计						5,047,766.75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乡宿文创综合体配套	621,732.92	113,164.00	132,591.49		602,305.43
合计	621,732.92	113,164.00	132,591.49		602,305.43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2,969,681.88	132,676,641.04	725,927,700.69	109,227,022.19
暂未获得抵扣票据的成本	527,241,137.13	79,747,005.97	489,561,738.37	74,528,775.31
租赁负债			76,711.61	11,506.7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6,303.43	18,945.51
合计	<u>1,410,210,819.01</u>	<u>212,423,647.01</u>	<u>1,215,692,454.10</u>	<u>183,786,249.75</u>

2.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4,345.58	125,151.84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4,501,965.76	14,175,294.86	34,865,221.57	5,229,783.24
可转债	8,439,059.56	1,265,858.93	28,885,500.50	4,332,825.08
合计	<u>103,775,370.90</u>	<u>15,566,305.63</u>	<u>63,750,722.07</u>	<u>9,562,608.32</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8,715,713.83	34,693,643.45
商誉	5,047,766.75	5,047,766.75
合计	<u>43,763,480.58</u>	<u>39,741,410.20</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3年		1,859.82
2024年	18,868,554.78	19,304,006.92
2025年	341,239.97	485,122.18
2026年	9,192,392.64	9,241,405.89
2027年	6,793,481.70	5,661,248.64
2028年	3,520,044.74	
合计	<u>38,715,713.83</u>	<u>34,693,643.45</u>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购置款	619,469.03		619,469.03			
合计	<u>619,469.03</u>		<u>619,469.03</u>			

(二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20,154,000.00
合计	<u>5,000,000.00</u>	<u>20,154,000.00</u>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296,825.00	98,400,990.99
商业承兑汇票	129,707,655.26	39,938,279.50
合计	<u>160,997,480.26</u>	<u>138,339,270.49</u>

(二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设备采购款	878,534,325.21	935,257,355.42
合计	<u>878,534,325.21</u>	<u>935,257,355.42</u>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公司	23,781,635.67	尚未结算
合计	<u>23,781,635.67</u>	

(二十三)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69,533.36	46,666.68
合计	<u>69,533.36</u>	<u>46,666.68</u>

(二十四)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479,148,872.90	940,850,576.03
合计	<u>479,148,872.90</u>	<u>940,850,576.03</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公司	36,396,972.69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B公司	26,053,845.35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C公司	11,711,711.70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合计	<u>74,162,529.74</u>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2,978,486.71	378,631,904.86	364,138,523.06	97,471,868.51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3,767,633.69	46,103,673.11	45,975,216.25	3,896,090.55
三、辞退福利		158,250.00	158,250.00	
合计	<u>86,746,120.40</u>	<u>424,893,827.97</u>	<u>410,271,989.31</u>	<u>101,367,959.06</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925,145.44	328,969,977.82	314,465,063.09	93,430,060.17
二、职工福利费		1,615,494.64	1,615,494.64	
三、社会保险费	<u>2,454,373.27</u>	<u>28,322,282.50</u>	<u>28,381,511.43</u>	<u>2,395,144.34</u>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10,601.94	27,808,635.41	27,861,714.77	2,357,522.58
工伤保险费	43,771.33	494,148.85	500,298.42	37,621.76
生育保险费		19,498.24	19,498.24	
四、住房公积金	1,595,928.00	19,588,133.00	19,537,397.00	1,646,66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016.90	136,016.90	
六、其他短期薪酬	3,040.00		3,040.00	
合计	<u>82,978,486.71</u>	<u>378,631,904.86</u>	<u>364,138,523.06</u>	<u>97,471,868.51</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3,653,447.32	44,706,074.32	44,581,623.05	3,777,898.59
2. 失业保险费	114,186.37	1,397,598.79	1,393,593.20	118,191.96
合计	<u>3,767,633.69</u>	<u>46,103,673.11</u>	<u>45,975,216.25</u>	<u>3,896,090.55</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离职补偿金	158,250.00	
合计	<u>158,250.00</u>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无。

(二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6,488,987.60	36,348,499.92
增值税	2,752,373.07	10,457,037.78
土地使用税	18,852.68	18,852.68
房产税	456,657.32	456,657.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640.50	530,154.08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89,640.50	519,809.3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3,026.15	67,176.36
印花税	195,133.45	193,586.85
合计	<u>40,154,311.27</u>	<u>48,591,774.32</u>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156,837.98	51,263,665.79
合计	<u>50,156,837.98</u>	<u>51,263,665.79</u>

2. 应付利息

无。

3. 应付股利

无。

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4,729,735.99	24,195,686.85
预提费用	19,324,877.59	19,881,590.27
代收代付款	1,586,748.22	1,441,660.72
其他	4,515,476.18	5,744,727.95
合计	<u>50,156,837.98</u>	<u>51,263,665.79</u>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74,623.75	1,124,573.8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23,895.50
合计	<u>1,874,623.75</u>	<u>2,848,469.35</u>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8,659,848.74	150,846,577.36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273,503.36
云信票据	3,416,883.30	
合计	<u>182,076,732.04</u>	<u>158,120,080.72</u>

(三十)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91,459,940.44	471,114,499.50
合计	<u>491,459,940.44</u>	<u>471,114,499.50</u>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风语转债	100.00	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0%、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至 2028 年 3 月 24 日	500,000,000.00	471,114,499.50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第六年 2.5%				
合计					500,000,000.00	471,114,499.50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风语转债		2,250,109.90	-22,664,618.04	444,553.35	491,459,940.44	否
合计		<u>2,250,109.90</u>	<u>-22,664,618.04</u>	<u>444,553.35</u>	<u>491,459,940.44</u>	

(三十一) 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44,133,382.68	55,635,970.77	计提售后服务费
合计	<u>44,133,382.68</u>	<u>55,635,970.77</u>	

2. 重要预计负债

无。

(三十二)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u>2,128,800.00</u>					<u>-2,128,800.00</u> <u>-2,128,800.00</u>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u>2,128,800.00</u>					<u>-2,128,800.00</u> <u>-2,128,800.00</u>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28,800.00					-2,128,800.00-2,128,800.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u>596,349,311.00</u> <u>4,718.00</u>					<u>-1,576,167.00</u> <u>-1,571,449.00</u> <u>594,777,862.00</u>
1. 人民币普通股	596,349,311.00	4,718.00				-1,576,167.00-1,571,449.00594,777,862.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合计	<u>598,478,111.00</u> <u>4,718.00</u>					<u>-3,704,967.00</u> <u>-3,700,249.00</u> <u>594,777,862.00</u>

注 1：因前期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对授出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导致股本减少

1,576,167.00股；

注2：因前期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对前期回购的股票予以注销，导致股本减少2,128,800.00股；

注3：可转债投资转股增加股本4,718.00股。

(三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金融工具名称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可转换债券	2022年3月25日	复合金融工具	0.3%-2.5%	100元/张

合计
接上表：

金融工具名称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可转换债券	4,998,990.00	499,899,000.00	未到期	六(三十)元应付债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风语转债累计已有101,000.00元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数为6,612股。
合计	<u>4,998,990.00</u>	<u>499,899,000.00</u>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被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主要条款说明

详见附注六(三十)应付债券。

3. 期末发行在外的被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风语转债	4,999,710.00	32,455,692.71	3,066,966.15	720.00	5,298.23	4,998,990.00	35,517,360.63	
合计	<u>4,999,710.00</u>	<u>32,455,692.71</u>	<u>3,066,966.15</u>	<u>720.00</u>	<u>5,298.23</u>	<u>4,998,990.00</u>	<u>35,517,360.63</u>	

注：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加系本期对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暂时性差异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调整3,066,966.15元。

(三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78,405,889.76	69,707.32	29,514,765.20	448,960,831.88
其他资本公积	6,368,824.00		6,368,824.00	
合计	<u>484,774,713.76</u>	<u>69,707.32</u>	<u>35,883,589.20</u>	<u>448,960,831.88</u>

注 1: 因前期股权激励计划终止, 对授出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27,601,016.20 元;

注 2: 因前期股权激励计划终止, 对前期回购的股票予以注销, 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1,913,749.00 元,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6,368,824.00 元;

注 3: 可转债投资转股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69,707.32 元。

(三十五)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39,588,556.20		39,588,556.20	
合计	<u>39,588,556.20</u>		<u>39,588,556.20</u>	

注: 2023 年度, 公司终止实施“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128,800.00 股及回购注销公司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 1,576,167.00 股, 导致本期库存股减少 39,588,556.20 元。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2,677,097.94	24,126,543.48		186,803,641.42
合计	<u>162,677,097.94</u>	<u>24,126,543.48</u>		<u>186,803,641.42</u>

注: 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959,098,416.12	1,101,475,445.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959,098,416.12</u>	<u>1,101,475,445.08</u>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357,198.46	66,044,003.9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126,543.48	6,652,001.8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817,101.17	201,769,031.0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6,511,969.93	959,098,416.12

(三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50,496,946.85	1,648,028,684.66	1,681,904,485.58	1,225,530,459.83
合计	<u>2,350,496,946.85</u>	<u>1,648,028,684.66</u>	<u>1,681,904,485.58</u>	<u>1,225,530,459.83</u>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	2,238,418,922.30	1,595,980,432.70
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112,078,024.55	52,048,251.96
合计	<u>2,350,496,946.85</u>	<u>1,648,028,684.66</u>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350,496,946.85	1,648,028,684.66
合计	<u>2,350,496,946.85</u>	<u>1,648,028,684.66</u>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通常在所承接项目达到试运营或开馆时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收款。一般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代理人、预期退还客户款项的情形。本公司提供服务的项目通常以质量保证金形式进行质量保证。

4. 公司无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情况。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6,848.85	3,549,401.93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9,952.35	3,035,514.87
房产税	1,826,629.28	958,992.30
土地使用税	75,410.72	69,329.24
其他	1,262,151.75	1,140,117.86
合计	<u>8,590,992.95</u>	<u>8,753,356.20</u>

(四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570,187.24	41,874,551.8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服务费	35,165,743.70	23,800,951.31
差旅费	27,562,065.99	18,518,358.78
业务招待费	17,567,702.96	12,527,433.90
广告宣传费	3,830,414.88	4,338,729.96
其他	855,488.67	993,849.79
合计	<u>125,551,603.44</u>	<u>102,053,875.58</u>

(四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861,216.89	22,129,933.19
办公费	18,960,433.64	16,787,453.91
差旅交通费	13,137,479.00	5,517,178.19
折旧费	11,649,982.18	11,839,176.16
业务招待费	8,820,979.14	3,960,709.75
中介机构费	8,620,573.49	7,187,634.99
代理服务费	7,248,074.58	4,765,441.00
水电费	5,110,242.39	4,643,375.31
房屋维护费	2,218,280.14	3,945,354.64
租赁物业费	922,687.89	1,376,456.55
无形资产摊销	863,681.16	1,304,675.39
股份支付		3,405,551.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2,985.72
其他	3,002,196.58	3,438,795.86
合计	<u>103,415,727.08</u>	<u>91,454,722.39</u>

(四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370,738.27	69,886,513.50
材料费	877,788.04	951,753.47
折旧费	868,579.23	822,111.36
其他	67,485.43	143,172.75
合计	<u>79,184,590.97</u>	<u>71,803,551.08</u>

(四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851,587.31	16,733,901.9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29,090,401.51	23,047,065.90
汇兑损益	240,038.35	111,985.58
银行手续费	938,641.56	1,493,872.54
合计	<u>-5,060,134.29</u>	<u>-4,707,305.82</u>

(四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返税补贴	8,240,000.00	17,100,000.0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增即退款	1,179,756.81	562,871.00
历年文化创意产业项目	350,000.00	700,000.00
服务业专项资金	300,000.00	
区域经济贡献奖励	283,544.03	
就业补贴	34,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30,807.78	60,555.62
扩岗补助	7,500.00	66,000.00
静安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756,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200,000.00
科技文创主题融合 IP 建设项目政府扶持资金		153,145.17
慢生活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0,000.00
稳岗补贴		5,404.96
培训补贴		600.00
失保退费		101.40
合计	<u>10,425,608.62</u>	<u>19,644,678.15</u>

(四十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59,147.94	1,536,846.92
债务重组收益	5,227,899.11	
结构性存款资金利息收入	352,575.34	693,095.89
理财产品收益	5,010,744.48	8,792,963.10
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6,322,751.14	3,656,301.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509,009.30	
合计	<u>30,382,127.31</u>	<u>14,679,207.25</u>



(四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4,345.58	-126,303.4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636,744.19	18,701,537.00
合计	60,471,089.77	18,575,233.57

(四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83,508,522.47	-147,565,240.87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3,691,165.80	-9,394,562.74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26,149.75	2,404,808.53
合计	-159,943,506.42	-154,554,995.08

(四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不包含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3,263,528.88	-10,299,438.9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617,644.36	951,897.4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940,947.02	
合计	-14,822,119.76	-9,347,541.48

(四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0,110.66	
合计	30,110.66	

(五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000.00	
其他	70,117.89	282.61	70,117.89
合计	70,117.89	9,282.61	70,117.89

(五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支出	7,000.00		7,000.00
其他	391,455.75	77,892.23	391,455.7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u>398,455.75</u>	<u>77,892.23</u>	<u>398,455.75</u>

(五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210,411.27	35,312,694.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566,733.80	-25,413,075.58
合计	<u>34,643,677.47</u>	<u>9,899,619.35</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7,000,454.36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550,095.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03,517.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44,396.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27,279.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23,203.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44.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74,809.17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1,625,721.2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593,872.19
所得税费用合计	<u>34,643,677.47</u>

(五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19,069,993.13	
利息收入	29,090,401.51	23,084,914.51
营业外收入	70,117.89	9,282.61
其他收益	9,245,851.81	18,987,532.98
往来款	50,544,685.37	5,281,953.85
其他款项		1,142,055.92
合计	<u>108,021,049.71</u>	<u>48,505,739.87</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14,990,863.44	7,020,442.38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29,497,484.73
费用支出	166,582,822.91	133,048,009.19
营业外支出	378,455.75	57,492.23
合计	<u>181,952,142.10</u>	<u>169,623,428.53</u>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款	280,000,000.00	810,000,000.00
赎回到期大额存单	251,050,555.55	
收回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u>671,050,555.55</u>	<u>960,000,000.00</u>

(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产品投资款	80,000,000.00	78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304,098,472.21	60,000,000.00
存入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u>584,098,472.21</u>	<u>990,000,000.00</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款	280,000,000.00	810,000,000.00
赎回到期大额存单	251,050,555.55	
收回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u>671,050,555.55</u>	<u>960,00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产品投资款	80,000,000.00	78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304,098,472.21	60,000,000.00
存入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u>584,098,472.21</u>	<u>990,000,000.00</u>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	1,624,285.72
限制性股票回购		10,556,132.26
支付发行可转债发行费用		313,000.00
合计	<u>1,800,000.00</u>	<u>12,493,417.98</u>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债券	471,114,499.50	22,664,618.04	1,499,865.00	819,312.10	491,459,940.44	
租赁负债	1,723,895.50		1,774,285.72	-50,390.22		
合计	<u>472,838,395.00</u>	<u>22,664,618.04</u>	<u>3,274,150.72</u>	<u>768,921.88</u>	<u>491,459,940.44</u>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无。

(五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2,356,776.89	66,044,179.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22,119.76	9,347,541.48
信用减值损失	159,943,506.42	154,554,995.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06,035.52	14,566,532.4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47,183.89	1,647,183.86
无形资产摊销	1,426,660.37	1,867,654.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591.49	1,272,35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10.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471,089.77	-18,575,233.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851,587.31	17,085,958.40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82,127.31	-14,679,20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37,397.26	-27,304,214.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70,663.46	1,891,138.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228,508.44	-156,254,343.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458,221.60	-160,587,14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4,550,306.48	346,667,209.32
其他		4,145,62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456,380.47</u>	<u>241,690,227.73</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1,355,056.36	1,617,209,612.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7,209,612.63	1,171,898,818.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94,145,443.73</u>	<u>445,310,794.47</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1,711,355,056.36</u>	<u>1,617,209,612.63</u>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11,355,056.36	1,617,209,612.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11,355,056.36</u>	<u>1,617,209,612.63</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u>4,323,881.26</u>
其中：美元	610,484.88	7.0827	4,323,881.26

(五十六)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无。
- (2)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无。
- (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无。
- (4)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800,000.00 元。

2. 作为出租人：无。

(五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605,445.88	注 1
合计	25,605,445.88	

注 1：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银行金融机构保函保证金 7,875,635.64 元，其他保证金 330,413.21 元，其他使用受限资金 17,399,397.03 元。

七、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370,738.27	69,886,513.50
材料费	877,788.04	951,753.47
折旧费	868,579.23	822,111.36
其他	67,485.43	143,172.75
合计	<u>79,184,590.97</u>	<u>71,803,551.08</u>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9,184,590.97	71,803,551.0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计	<u>79,184,590.97</u>	<u>71,803,551.08</u>

(二)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无。

(三)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模型设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桐庐	桐庐	展览展示、文化创意 产品销售、旅游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展览院线服务	99.11	0.87	99.98	投资新设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 询、展览展示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上海	上海	商务服务业		97.78	97.78	投资新设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数字内容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49.00		权益法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	15.00		权益法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 司	浙江	浙江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 展览服务	30.00		权益法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	3.4976		权益法

十、政府补助

(一)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无。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返税补贴	8,240,000.00	17,100,000.0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增即退款	1,179,756.81	562,871.00
历年文化创意产业项目	350,000.00	700,000.00
服务业专项资金	300,000.00	
区域经济贡献奖励	283,514.03	
就业补贴	34,000.00	4,000.00
扩岗补助	7,500.00	66,000.00
静安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756,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200,000.00
科技文创主题融合 IP 建设项目政府扶持资金		153,145.17
进项税加计抵减		60,555.62
慢生活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0,000.00
稳岗补贴		5,404.96
录用应届生补贴		5,000.00
培训补贴		600.00
失保退费		101.40
合计	<u>10,394,800.84</u>	<u>19,653,678.15</u>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合计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36,960,502.24			<u>1,736,960,502.24</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834,345.58		<u>140,834,345.58</u>
应收票据	16,450,000.00			<u>16,450,000.00</u>
应收账款	1,534,169,572.95			<u>1,534,169,572.95</u>
其他应收款	21,806,694.18			<u>21,806,694.18</u>
其他流动资产	213,564,470.09			<u>213,564,470.09</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438,944.19		<u>252,438,944.19</u>

(2)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合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61,885,051.64			<u>1,661,885,051.64</u>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873,696.57		<u>279,873,696.57</u>
应收票据	30,507,154.80			<u>30,507,154.80</u>
应收账款	1,424,154,189.96			<u>1,424,154,189.96</u>
其他应收款	30,406,340.75			<u>30,406,340.75</u>
其他流动资产	167,856,857.84			<u>167,856,857.84</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802,200.00		<u>202,802,200.00</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u>5,000,000.00</u>
应付票据		160,997,480.26	<u>160,997,480.26</u>
应付账款		878,534,325.21	<u>878,534,325.21</u>
其他应付款		50,156,837.98	<u>50,156,837.98</u>

(2)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0,154,000.00	<u>20,154,000.00</u>
应付票据			138,339,270.49	<u>138,339,270.49</u>
应付账款			935,257,355.42	<u>935,257,355.42</u>
其他应付款			51,263,665.79	<u>51,263,665.79</u>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0,000.00		<u>5,000,000.00</u>
应付票据	160,997,480.26		<u>160,997,480.26</u>
应付账款	644,786,194.04	233,748,131.17	<u>878,534,325.21</u>
其他应付款	28,353,889.02	21,802,948.96	<u>50,156,837.98</u>

接上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154,000.00		<u>20,154,000.00</u>
应付票据	138,339,270.49		<u>138,339,270.49</u>
应付账款	681,538,302.32	253,719,053.10	<u>935,257,355.42</u>
其他应付款	38,488,961.03	12,774,704.76	<u>51,263,665.79</u>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无借款，无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经营活动有关的外汇变动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暴露于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

十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3年度和2022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834,345.58	140,834,345.58
(1) 债务工具投资			140,834,345.58	140,834,345.58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2,438,944.19	252,438,944.1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52,438,944.19	252,438,944.19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3,273,289.77	393,273,289.77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第三层级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采用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	预期收益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第三层级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非上市公司，采用可比公司法选择与目标公司重要财务指标类似的同行业的可比公司，将可比公司的PB或PS取平均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系数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九) 其他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最终控制方名称	性质	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辛浩鹰	自然人	21.71	23.56	21.71	23.56
李晖	自然人	23.23	27.07	23.23	27.07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四)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市静安雷交所跨界媒介艺术中心	公司最终控制方辛浩鹰担任法定代表人

(六)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晖	房租租赁	1,774,285.72	1,774,285.72
上海市静安雷电所跨媒介艺术中心	采购服务	2,300,000.00	170,000.00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541,509.43	232,075.4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晖	办公楼	1,774,285.72	1,774,285.72	50,390.22	128,274.78		
合计		<u>1,774,285.72</u>	<u>1,774,285.72</u>	<u>50,390.22</u>	<u>128,274.78</u>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415,150.36	18,132,766.19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应付账款	上海市静安雷电所跨媒介艺术中心	825,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9,433.96	

(八) 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

(九) 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正在履行保函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保函类型	保函金额
1	履约保函	119,531,354.86
2	预付款保函	15,093,186.42
3	农民工工资保函	3,134,382.80
4	质量保函	1,224,065.98
5	预付款退款保函	1,050,049.11
6	投标保证金保函	646,796.00
	合计	<u>140,679,835.17</u>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以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 债务重组

项目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 债务账面价 值	确认的债务 重组利得/损 失	债务转为资 本导致的股 本增加额	债权转为股 份导致的投 资增加额	该投资占债 务人股份总 额的比例(%)	或有应付 /有应收	债务重组中公 允价值的确定 方法和依据
项目 1	修改其他条款	2,371,525.57	1,297,076.03					合同现金流量
项目 2	修改其他条款	822,768.80	0.29					合同现金流量
项目 3	修改其他条款	1,742,142.86	780,822.79					合同现金流量
项目 4	修改其他条款	900,000.00	3,150,000.00					合同现金流量
合计		<u>5,836,437.23</u>	<u>5,227,899.11</u>					

(二) 资产置换

无。

(三) 年金计划

无。

(四) 终止经营

无。

(五) 分部信息

无。

(六) 借款费用

无。

(七)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240,038.35元。



(八)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九) 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08,867,544.61	577,650,732.02
1-2年(含2年)	420,352,900.33	574,808,266.88
2-3年(含3年)	506,255,002.57	375,877,124.00
3-4年(含4年)	294,793,476.53	187,791,584.01
4-5年(含5年)	141,078,416.19	177,482,692.23
5年以上	274,032,001.19	160,464,458.23
合计	<u>2,345,379,341.42</u>	<u>2,054,074,857.37</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6,257,629.40</u>	<u>0.27</u>	<u>6,257,629.40</u>		
其中: 1. 单项金额重大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27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39,121,712.02</u>	<u>99.73</u>	<u>807,831,230.54</u>		<u>1,531,290,481.48</u>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30,391,224.08	95.10	699,100,742.60	31.34	1,531,290,481.48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08,730,487.94	4.63	108,730,487.94	100.00	
合计	<u>2,345,379,341.42</u>	<u>100.00</u>	<u>814,088,859.94</u>		<u>1,531,290,481.48</u>

接上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16,427,629.40</u>	<u>0.80</u>	<u>16,427,629.40</u>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1. 单项金额重大	10,170,000.00	0.50	10,170,000.00	100.00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30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037,647,227.97</u>	<u>99.20</u>	<u>618,888,940.47</u>		<u>1,418,758,287.50</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70,085,697.13	95.91	551,327,409.63	27.98	1,418,758,287.50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67,561,530.84	3.29	67,561,530.84	100.00	
合计	<u>2,054,074,857.37</u>	<u>100.00</u>	<u>635,316,569.87</u>		<u>1,418,758,287.50</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B公司	1,386,989.40	1,386,989.4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C公司	870,640.00	870,64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合计	<u>6,257,629.40</u>	<u>6,257,629.4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08,800,937.61	35,440,046.88	5.00
1-2年(含2年)	401,872,490.39	40,187,249.04	10.00
2-3年(含3年)	490,470,692.47	147,141,207.74	30.00
3-4年(含4年)	255,772,089.35	127,886,044.68	50.00
4-5年(含5年)	125,144,100.03	100,115,280.03	80.00
5年以上	248,330,914.23	248,330,914.23	100.00
合计	<u>2,230,391,224.08</u>	<u>699,100,742.6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08,730,487.94	108,730,487.94	100.00
合计	<u>108,730,487.94</u>	<u>108,730,487.94</u>	<u>100.00</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35,316,569.87	183,029,594.68		-4,257,304.61	814,088,859.94
合计	<u>635,316,569.87</u>	<u>183,029,594.68</u>		<u>-4,257,304.61</u>	<u>814,088,859.94</u>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3,110,555.31		53,110,555.31	2.11	19,648,652.77
第二名	46,027,255.96	1,560,493.52	47,587,749.48	1.89	2,379,387.47
第三名	45,220,260.64		45,220,260.64	1.80	11,140,523.03
第四名	37,834,287.70	9,360,000.00	47,194,287.70	1.87	2,359,714.39
第五名	36,439,377.56	3,966,016.58	40,405,394.14	1.60	2,402,569.19
合计	<u>218,631,737.17</u>	<u>14,886,510.10</u>	<u>233,518,247.27</u>	<u>9.27</u>	<u>37,930,846.85</u>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796,694.18	30,360,389.36
合计	<u>21,796,694.18</u>	<u>30,360,389.36</u>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874,220.11	15,863,978.18
1-2年(含2年)	2,285,976.97	5,345,403.56
2-3年(含3年)	3,073,230.02	1,838,277.80
3-4年(含4年)	554,119.08	3,824,773.92
4-5年(含5年)	1,652,426.30	36,397,827.36
5年以上	13,764,041.03	12,021,814.99
合计	<u>39,204,013.51</u>	<u>75,292,075.81</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8,000,000.00	8,218,201.32
备用金	2,396,525.16	9,812,690.36
押金保证金	23,224,313.59	57,261,184.13
股权对价	5,000,000.00	
其他	583,171.76	
合计	<u>39,204,013.51</u>	<u>75,292,075.81</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9,204,013.51</u>	<u>100.00</u>	<u>17,407,319.33</u>		<u>21,796,694.18</u>
其中: 账龄组合	39,204,013.51	100.00	17,407,319.33	44.40	21,796,694.18
合计	<u>39,204,013.51</u>	<u>100.00</u>	<u>17,407,319.33</u>		<u>21,796,694.18</u>

接上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75,292,075.81</u>	<u>100.00</u>	<u>44,931,686.45</u>		<u>30,360,389.36</u>
其中: 账龄组合	75,292,075.81	100.00	44,931,686.45	59.68	30,360,389.36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75,292,075.81	100.00	44,931,686.45		30,360,389.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名称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39,204,013.51		17,407,319.33		44.40
合计	39,204,013.51		17,407,319.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无。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183,527.80	5,748,158.65		44,931,686.4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421,972.75	1,497,605.63		-23,924,367.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600,000.00			-3,60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61,555.05	7,245,764.28		17,407,319.33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4,931,686.45	-23,924,367.12		-3,600,000.00	17,407,319.33
坏账准备					
合计	<u>44,931,686.45</u>	<u>-23,924,367.12</u>		<u>-3,600,000.00</u>	<u>17,407,319.33</u>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第一名	8,000,000.00	20.41	关联方借款	5年以上	8,000,000.00
第二名	5,000,000.00	12.75	应收股权投资款	1年以内(含1年)	250,000.00
第三名	2,458,500.00	6.2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含1年)	122,925.00
第四名	2,280,093.26	5.82	押金保证金	2-3年(含3年)	684,027.98
第五名	2,250,000.00	5.74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含1年)	112,500.00
合计	<u>19,988,593.26</u>	<u>50.99</u>			<u>9,169,452.98</u>

(8) 本期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132,210,000.00		132,21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2,643,856.32	4,940,947.02	97,702,909.30
合计	<u>234,853,856.32</u>	<u>4,940,947.02</u>	<u>229,912,909.30</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132,210,000.00		132,21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684,708.38		98,684,708.38
合计	<u>230,894,708.38</u>		<u>230,894,708.38</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	减值准备期
					值准备	末余额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31,660,000.00			31,66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	减值准备期
					值准备	末余额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u>132,210,000.00</u>			<u>132,210,000.00</u>		

2.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980,740.67			1,857,334.78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642,949.17			-1,994,770.75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710,947.02			-42,658.40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17,916.65			-911,285.33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332,154.87			5,050,527.64
合计	<u>98,684,708.38</u>			<u>3,959,147.94</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940,947.0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u>4,940,947.02</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838,075.45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8,178.4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727,341.60	4,940,947.0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6,631.32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382,682.51	
合计		<u>97,702,909.30</u>	<u>4,940,947.02</u>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668,288.62	4,727,341.60	4,940,947.02	5年
合计	<u>9,668,288.62</u>	<u>4,727,341.60</u>	<u>4,940,947.02</u>	

续上表: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 10%-215.14%; 毛利率 43.56%-57.55%; 折现率 10.51%	收入增长率 0%; 毛利率 57.55%; 折现率 10.51%	结合历史数据、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毛利率、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合计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3,862,543.17	1,693,332,909.79	1,675,490,129.93	1,233,175,411.86
合计	<u>2,343,862,543.17</u>	<u>1,693,332,909.79</u>	<u>1,675,490,129.93</u>	<u>1,233,175,411.86</u>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	2,238,418,922.30	1,635,295,101.18
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105,443,620.87	58,037,808.61
合计	<u>2,343,862,543.17</u>	<u>1,693,332,909.79</u>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343,862,543.17	1,693,332,909.79
合计	<u>2,343,862,543.17</u>	<u>1,693,332,909.79</u>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通常在所承接项目达到试运行或开馆时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收款。一般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代理人、预期退还客户款项的情形。本公司提供服务的项目通常以质量保证金形式进行质量保证。

4.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59,147.94	1,536,846.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798.68
债务重组收益	5,227,899.11	
结构性存款资金利息收入	352,575.34	693,095.89
理财产品收益	5,010,744.48	8,792,963.10
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6,322,751.14	3,656,301.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509,009.30	
合计	<u>30,382,127.31</u>	<u>14,517,408.57</u>

二十、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110.66	六、(四十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215,044.03	十、(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5,481,834.25	六、(四十五)和六、(四十六)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5,227,899.11	六、(四十五)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337.86	六、(五十)和六、(五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1,930,860.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7	
合计	<u>67,695,693.23</u>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7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1	0.36	0.36





姓名 张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12-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02197312141233
 Identity card N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与张强注册会计师
 (印)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4 年 3 月 0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2100210002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2013年10月30日

证书编号: 32100210002
 No. of Certificate
 检验合格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dited business of CPA: 2013
 发证日期: 2013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Full name 韩洪强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7-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1223198807183751

与原件核对一致
(印)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7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3月 3日
Date of Issuance



韩洪强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二维码
即可了解详细
信息, 包括: 名称,
经营范围,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等。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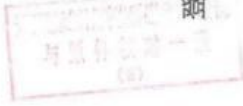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市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提供财务咨询, 税务咨询, 代理记账, 其他会计、税务、法律、审计、资产评估、管理咨询、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数据库管理、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及辅助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484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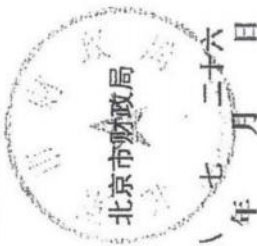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13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5]12528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6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8

此报告仅供说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5KTELTSY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语筑”）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风语筑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风语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占风语筑2024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96.02%。由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对风语筑的重要性，以及单个项目销售收入确认上的错误可能对风语筑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风语筑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财务报表对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披露请参见附注三、（三十一）及附注六、（三十九）。</p>	<p>在审计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测试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的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中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合同条款，以评价风语筑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将收入和毛利率与上期、同行业比较分析，分析复核收入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4. 对本期完工和期末未完工项目的工期与合同约定的工期进行比较分析，评价销售收入确认是否异常； 5. 就本年确认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试运营确认书和审价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已按照风语筑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6.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金额、收款情况以及试运营日期进行函证，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及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达到可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对期末未完工项目和本期已完工项目抽样进行公开信息查询和询问，确认项目进度，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8. 对本期完工的主要项目进行走访，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9.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风语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风语筑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风语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风语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风语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风语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风语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5]12528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4,441,756.36	1,736,960,502.24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48,996.55	140,834,345.58	六（二）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887,039.28	16,450,000.00	六（三）
应收账款	1,392,479,965.41	1,534,169,572.95	六（四）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46,552.19	3,167,444.25	六（六）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875,470.74	21,806,694.18	六（七）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9,212,546.69	365,722,439.09	六（八）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6,609,116.99	145,643,398.36	六（五）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880,759.65	214,470,786.87	六（九）
流动资产合计	4,134,882,203.86	4,179,225,183.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563,085.10	97,702,909.30	六（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6,180,500.00	252,438,944.19	六（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756,881.49	148,959,982.24	六（十二）
在建工程		1,323,056.60	六（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04,316.02		六（十四）
无形资产	18,765,976.13	19,829,423.57	六（十五）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六（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512,700.83	602,305.43	六（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850,181.04	212,423,647.01	六（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9,469.03	六（十九）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7,633,640.61	733,899,737.37	
资产总计	4,852,515,844.47	4,913,124,920.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李晖

陈礼文

肖圣选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	5,000,000.00	六（二十一）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900,336.34	160,997,480.26	六（二十二）	
应付账款	880,983,938.41	878,534,325.21	六（二十三）	
预收款项	140,000.04	69,533.36	六（二十四）	
合同负债	812,523,737.72	479,148,872.90	六（二十五）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335,420.46	101,367,959.06	六（二十六）	
应交税费	28,076,940.33	40,154,311.27	六（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61,350,271.88	50,156,837.98	六（二十八）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0,266.65	1,874,623.75	六（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187,224,240.49	182,076,732.04	六（三十）	
流动负债合计	2,086,125,152.32	1,899,380,675.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10,629,468.10	491,459,940.44	六（三十一）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38,030.91		六（三十二）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510,865.32	44,133,382.68	六（三十三）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99,525.12	15,566,305.63	六（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177,889.45	551,159,628.75		
负 债 合 计	2,641,303,041.77	2,450,540,304.58		
股东权益：				
股本	594,785,437.00	594,777,862.00	六（三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38,401,501.51	35,517,360.63	六（三十五）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9,110,446.60	448,960,831.88	六（三十六）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803,641.42	186,803,641.42	六（三十七）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2,111,776.17	1,196,511,969.93	六（三十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11,212,802.70	2,462,571,665.86		
少数股东权益		12,950.45		
股东权益合计	2,211,212,802.70	2,462,584,616.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52,515,844.47	4,913,124,920.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李晖

陈礼文

肖圣选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风翎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376,388,874.26	2,350,496,946.85	
其中：营业收入	1,376,388,874.26	2,350,496,946.85	六（三十九）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0,698,181.34	1,959,711,464.81	
其中：营业成本	1,060,044,194.44	1,683,194,428.36	六（三十九）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716,851.18	8,590,992.95	六（四十）
销售费用	83,620,602.42	90,385,859.74	六（四十一）
管理费用	104,440,778.70	103,415,727.08	六（四十二）
研发费用	64,255,859.60	79,184,590.97	六（四十三）
财务费用	7,619,895.00	-5,060,134.29	六（四十四）
其中：利息费用	23,829,115.31	22,851,587.31	六（四十四）
利息收入	17,023,719.89	29,090,461.51	六（四十四）
加：其他收益	10,537,503.26	10,425,608.62	六（四十五）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31,935.33	30,382,127.31	六（四十六）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24,812.37	3,959,147.94	六（四十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09,447.64	60,471,089.77	六（四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462,017.86	-159,943,506.42	六（四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86,652.69	-14,822,119.76	六（四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10.66	六（五十）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897,986.68	317,328,792.22	
加：营业外收入	134,549.89	70,117.89	六（五十一）
减：营业外支出	877,306.48	398,455.75	六（五十二）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640,743.27	317,000,454.36	
减：所得税费用	-28,195,820.07	34,643,677.47	六（五十三）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444,923.20	282,356,776.8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444,923.20	282,356,776.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444,608.36	282,357,198.4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84	-421.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444,923.20	282,356,77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444,608.36	282,357,19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84	-421.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7	二十（二）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7	二十（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4年度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3,040,755.19	1,753,478,868.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868.92	1,179,756.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59,825.81	108,021,049.71	六（五十四）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0,100,449.92	1,862,679,675.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9,427,355.75	1,146,312,969.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053,480.26	410,268,813.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560,798.01	121,689,369.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26,700.16	181,952,142.10	六（五十四）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1,768,334.18	1,860,223,29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67,884.26	2,456,380.47	六（五十五）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34,288.95	28,409,08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0.00	671,050,555.55	六（五十四）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2,134,288.95	704,503,236.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483.52	4,598,73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1,344,277.78	584,098,472.21	六（五十四）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076,761.30	588,697,20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42,472.35	115,806,02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455,075.40	22,316,966.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1,800,000.00	六（五十四）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55,075.40	24,116,96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55,075.40	-24,116,966.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865,432.01	94,145,443.73	六（五十五）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711,355,056.36	1,617,209,612.63	六（五十五）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489,624.35	1,711,355,056.36	六（五十五）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Table showing the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for 2024. It includes columns for 'Number of Shares', 'Other Equity Instruments' (Preferred, General), 'Capital Reserve', 'Reserves', 'Special Reserve', 'Surplus Reserve', 'Minority Shareholders' Equity', and 'Total'. Rows include 'Beginning Balance', 'Changes from Accounting Policy', 'Changes from Rectification of Accounting Errors', 'Current Year Balance', and 'End of Year Balance'.

实际控制人李晖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Red square seal of Li Hui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Red square seal of Chen Liwen (陈礼文).

Red square seal of Shen Xiaoshan (肖圣选).

财务总监:肖圣选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Continuation of the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for 2024, following the same structure as the first table, including columns for 'Number of Shares', 'Other Equity Instruments', 'Capital Reserve', 'Reserves', 'Special Reserve', 'Surplus Reserve', 'Minority Shareholders' Equity', and 'Total'.

实际控制人李晖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Red square seal of Li Hui (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Red square seal of Chen Liwen (陈礼文).

Red square seal of Shen Xiaoshan (肖圣选).

财务总监:肖圣选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风语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6,075,430.55	1,709,471,555.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48,996.55	140,834,345.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887,039.28	16,450,000.00		
应收账款	1,390,448,306.29	1,531,290,481.48	十九（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26,886.52	2,940,652.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866,742.61	21,796,694.18	十九（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9,361,969.04	359,609,190.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6,609,116.99	145,643,398.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791,532.86	214,392,416.68		
流动资产合计	4,094,216,020.69	4,142,428,735.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5,289,687.17	229,912,909.30	十九（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6,180,500.00	252,438,944.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069,538.78	121,189,575.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04,316.02			
无形资产		500,468.2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983,883.33	212,430,77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9,469.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3,527,925.30	817,092,144.27		
资产总计	4,907,743,945.99	4,959,520,879.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风翎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900,336.34	163,584,220.26	
应付账款	901,925,899.60	902,317,615.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07,045,892.25	477,029,784.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960,891.12	99,795,960.07	
应交税费	27,517,344.00	38,483,453.30	
其他应付款	72,263,942.48	92,761,898.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0,266.65	1,874,623.75	
其他流动负债	186,836,995.18	178,350,245.11	
流动负债合计	2,110,041,567.62	1,959,197,800.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10,629,468.10	491,459,940.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38,030.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510,865.32	44,133,382.6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99,525.12	15,566,305.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177,889.45	551,159,628.75	
负 债 合 计	2,665,219,457.07	2,510,357,429.46	
股东权益：			
股本	594,785,437.00	594,777,862.00	
其他权益工具	38,401,501.51	35,517,360.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9,110,446.60	449,005,536.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803,641.42	186,803,641.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3,423,462.39	1,183,059,049.77	
股东权益合计	2,242,524,488.92	2,449,163,449.8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07,743,945.99	4,959,520,879.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风清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377,447,438.56	2,343,862,543.17	
其中：营业收入	1,377,447,438.56	2,343,862,543.17	十九（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4,148,974.17	1,993,695,693.79	
其中：营业成本	1,072,027,633.76	1,728,118,931.06	十九（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967,783.75	8,001,903.10	
销售费用	81,393,241.36	87,789,813.76	
管理费用	103,339,291.79	100,557,585.32	
研发费用	59,599,210.85	74,213,079.60	
财务费用	7,801,812.66	-4,985,619.07	
其中：利息费用	23,828,653.11	22,851,587.31	
利息收入	16,832,368.28	29,005,138.76	
加：其他收益	11,047,949.60	8,539,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60,605.70	30,382,127.31	十九（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31,414.44	3,959,147.94	十九（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09,447.64	60,471,089.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014,659.12	-159,231,377.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86,652.69	-14,822,119.76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30,110.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183,739.76	275,536,180.05	
加：营业外收入	133,948.87	70,117.16	
减：营业外支出	861,576.18	337,586.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911,367.07	275,268,710.96	
减：所得税费用	-29,231,365.09	34,003,276.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80,001.98	241,265,434.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80,001.98	241,265,434.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680,001.98	241,265,434.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3,158,936.50	1,751,208,753.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48,383.41	128,190,52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8,307,319.91	1,879,399,27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6,149,225.92	1,188,432,909.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1,127,578.65	398,916,17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325,431.96	116,246,535.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082,829.84	179,862,80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6,685,066.37	1,883,458,42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77,746.46	-4,059,148.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134,288.95	28,409,08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0.00	671,050,555.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7,134,288.95	704,503,236.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1,85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1,344,277.78	584,098,472.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1,244,277.78	587,090,32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9,988.83	117,412,912.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455,075.40	22,316,966.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55,075.40	24,116,96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55,075.40	-24,116,966.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42,810.69	89,236,79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683,866,109.23	1,594,629,310.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8,123,298.54	1,683,866,109.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Rows include: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Rows include: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礼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圣选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公司概况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03年8月1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53179551N,法定代表人李晖,2023年9月7日注册资本变更为594,774,189.00元。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193号,法定代表人:李晖,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舞台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艺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娱乐性展览;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动漫游戏开发;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程管理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数字广告设计、代理;游览景区管理;休闲观光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品牌管理;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普通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制造(不含大型游乐设施);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计算机软件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最终控制方

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李晖和辛浩鹰夫妇。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

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3 年 08 月 12 日至无固定期限。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为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放语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详见“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1,000.00 万元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



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十六）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存货的类型分为：未完施工成本、模型成本。

存货类别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未完施工成本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模型成本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7.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不适用。

(十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



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



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专用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装修及改良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各类在建工程在达到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二十三）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四）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专利费用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七）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



理。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



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一) 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及建筑模型、动画设计、展厅设计等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对于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在项目设计施工完成，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时确认收入。收入按照合同价款扣除审价调减率确认。项目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一般以取得项目委托方认可的试运营证明、开馆证明等交付文件为标志；如项目委托方未签发相关书面依据，则以公开信息渠道获取的实际开馆相关记录为标志。

对于数字化产品及服务，以根据合同完成服务的提供，且取得委托方的签收单、验收单或收到款项等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十二)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算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算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算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平方米、5 元/平方米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房产税	应税房产原值 70%/80%	1.2%

(二)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20%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
上海放语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三)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取得了证书编号为 GR2024310014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2024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了证书编号为 GR2024330040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2024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上海放语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的认定条件,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2023 年 10 月,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其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对于因适用解释第 18 号的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解释第 1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3 年度调整前	累计影响金额	2023 年度调整后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营业成本	1,648,028,684.66	35,165,743.70	1,683,194,428.36
	销售费用	125,551,603.44	-35,165,743.70	90,385,859.74

会计政策变更对母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3 年度调整前	累计影响金额	2023 年度调整后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营业成本	1,693,332,909.79	34,786,021.29	1,728,118,931.08
	销售费用	122,575,835.05	-34,786,021.29	87,789,813.76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4年01月0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06,489,624.35	1,711,355,056.36
其他货币资金	57,952,132.01	25,605,445.88
合计	<u>1,564,441,756.36</u>	<u>1,736,960,502.24</u>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无。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57,952,132.01元。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748,996.55	140,834,345.58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30,748,996.55	140,834,345.58
合计	<u>230,748,996.55</u>	<u>140,834,345.58</u>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03,027.97	6,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9,584,011.31	10,450,000.00
合计	<u>35,887,039.28</u>	<u>16,450,000.00</u>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00,000.00	3,200,000.00
合计	<u>3,400,000.00</u>	<u>3,200,000.00</u>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7,444,092.51</u>	<u>100.00</u>	<u>1,557,053.23</u>		<u>35,887,039.28</u>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37,444,092.51	100.00	1,557,053.23	4.16	35,887,039.28
合计	<u>37,444,092.51</u>	<u>100.00</u>	<u>1,557,053.23</u>		<u>35,887,039.28</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00,000.00	100.00	550,000.00		16,450,00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17,000,000.00	100.00	550,000.00	3.24	16,45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100.00	550,000.00		16,4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37,444,092.51	1,557,053.23	4.16
合计			37,444,092.51	1,557,053.23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550,000.00	1,007,053.23				1,557,053.23
合计	550,000.00	1,007,053.23				1,557,053.23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74,239,398.03	711,187,845.98
1-2年(含2年)	508,590,289.01	420,369,881.46
2-3年(含3年)	369,686,632.67	506,255,002.57
3-4年(含4年)	430,005,063.41	296,112,520.84
4-5年(含5年)	239,708,624.97	141,078,416.19
5年以上	362,760,466.15	277,088,692.67
合计	2,384,990,474.24	2,352,092,359.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6,257,629.40</u>	<u>0.26</u>	<u>6,257,629.40</u>		
其中：1. 单项金额重大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26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78,732,844.84</u>	<u>99.74</u>	<u>986,252,879.43</u>		<u>1,392,479,965.41</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45,543,657.17	94.15	853,063,691.76	37.99	1,392,479,965.41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33,189,187.67	5.59	133,189,187.67	100.00	
合计	<u>2,384,990,474.24</u>	<u>100.00</u>	<u>992,510,508.83</u>		<u>1,392,479,965.41</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6,257,629.40</u>	<u>0.27</u>	<u>6,257,629.40</u>		
其中：1. 单项金额重大					
2. 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27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45,834,730.31</u>	<u>99.73</u>	<u>811,665,157.36</u>		<u>1,534,169,572.95</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37,104,242.37	95.11	702,934,669.42	31.42	1,534,169,572.95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08,730,487.94	4.62	108,730,487.94	100.00	
合计	<u>2,352,092,359.71</u>	<u>100.00</u>	<u>817,922,786.76</u>		<u>1,534,169,572.95</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A 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B 公司	1,386,989.40	1,386,989.4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C 公司	870,640.00	870,64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合计	<u>6,257,629.40</u>	<u>6,257,629.4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73,119,068.05	23,655,953.41	5.00
1-2年(含2年)	506,202,869.09	50,620,286.91	10.00
2-3年(含3年)	349,812,002.67	104,943,600.80	30.00
3-4年(含4年)	406,763,750.22	203,381,875.11	50.00
4-5年(含5年)	195,919,958.07	156,735,966.46	80.00
5年以上	313,726,009.07	313,726,009.07	100.00
合计	<u>2,245,543,657.17</u>	<u>853,063,691.76</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33,189,187.67	133,189,187.67	100.00
合计	<u>133,189,187.67</u>	<u>133,189,187.67</u>	<u>100.00</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17,922,786.76	174,587,722.07			992,510,508.83
合计	<u>817,922,786.76</u>	<u>174,587,722.07</u>			<u>992,510,508.83</u>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3,110,555.31		53,110,555.31	2.10	31,744,805.53
第二名	44,720,260.64		44,720,260.64	1.76	18,479,242.06
第三名	41,591,163.81	1,293,306.75	42,884,470.56	1.69	2,144,223.53
第四名	35,121,100.70		35,121,100.70	1.39	8,773,089.98
第五名	34,863,982.27	2,813,301.57	37,677,283.84	1.49	1,883,864.19
合计	<u>209,407,062.73</u>	<u>4,106,608.32</u>	<u>213,513,671.05</u>	<u>8.43</u>	<u>63,025,225.29</u>



(五)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148,994,154.43	32,385,037.44	116,609,116.99
合计	<u>148,994,154.43</u>	<u>32,385,037.44</u>	<u>116,609,116.99</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未到期的项目质保金	175,995,639.19	30,352,240.83	145,643,398.36
合计	<u>175,995,639.19</u>	<u>30,352,240.83</u>	<u>145,643,398.36</u>

2. 报告期内,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48,994,154.43</u>	<u>100.00</u>	<u>32,385,037.44</u>		<u>116,609,116.99</u>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47,145,585.97	98.76	30,536,468.98	20.75	116,609,116.99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848,568.46	1.24	1,848,568.46	100.00	
合计	<u>148,994,154.43</u>	<u>100.00</u>	<u>32,385,037.44</u>		<u>116,609,116.99</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75,995,639.19</u>	<u>100.00</u>	<u>30,352,240.83</u>		<u>145,643,398.36</u>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75,881,322.71	99.94	30,237,924.35	17.19	145,643,398.36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14,316.48	0.06	114,316.48	100.00	
合计	<u>175,995,639.19</u>	<u>100.00</u>	<u>30,352,240.83</u>		<u>145,643,398.36</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6,530,379.20	1,826,518.96	5.00
1-2年 (含2年)	65,025,370.26	6,502,537.03	10.00
2-3年 (含3年)	18,997,646.17	5,699,293.85	30.00
3-4年 (含4年)	16,010,600.61	8,005,300.31	50.00
4-5年 (含5年)	10,393,854.48	8,315,083.58	80.00
5年以上	187,735.25	187,735.25	100.00
合计	<u>147,145,585.97</u>	<u>30,536,468.98</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风险特征组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848,568.46	1,848,568.46	100.00
合计	<u>1,848,568.46</u>	<u>1,848,568.46</u>	<u>100.00</u>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30,352,240.83	2,032,796.61				32,385,037.44	按预期信用减值风险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u>30,352,240.83</u>	<u>2,032,796.61</u>				<u>32,385,037.44</u>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201,976.36	85.46	2,986,982.43	94.30
1-2年 (含2年)	518,185.01	13.83	180,461.82	5.70
2-3年 (含3年)	26,390.82	0.71		
合计	<u>3,746,552.19</u>	<u>100.00</u>	<u>3,167,444.25</u>	<u>100.00</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1,756,446.29	46.88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二名	550,000.00	14.68
第三名	307,013.00	8.19
第四名	217,866.64	5.82
第五名	176,603.77	4.72
合计	<u>3,007,929.70</u>	<u>80.29</u>

(七)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875,470.74	21,806,694.18
合计	<u>16,875,470.74</u>	<u>21,806,694.18</u>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250,193.83	17,874,220.11
1-2年(含2年)	4,052,915.93	2,285,976.97
2-3年(含3年)	123,200.00	3,073,230.02
3-4年(含4年)	2,854,138.26	554,119.08
4-5年(含5年)	384,265.66	1,702,426.30
5年以上	6,525,318.95	5,764,041.03
合计	<u>26,190,032.63</u>	<u>31,254,013.51</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2,912,173.91	23,274,313.59
备用金	2,427,060.44	2,396,525.16
应收股权对价款		5,000,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	850,798.28	583,174.76
合计	<u>26,190,032.63</u>	<u>31,254,013.51</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6,190,032.63</u>		<u>9,314,561.89</u>		<u>16,875,470.74</u>
其中：账龄组合	26,190,032.63	100.00	9,314,561.89	35.57	16,875,470.74
合计	<u>26,190,032.63</u>		<u>9,314,561.89</u>		<u>16,875,470.74</u>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1,254,013.51</u>		<u>9,447,319.33</u>		<u>21,806,694.18</u>
其中：账龄组合	31,254,013.51	100.00	9,447,319.33	30.23	21,806,694.18
合计	<u>31,254,013.51</u>		<u>9,447,319.33</u>		<u>21,806,694.18</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6,190,032.63	9,314,561.89	35.57
合计	<u>26,190,032.63</u>	<u>9,314,561.89</u>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01,195.06	7,346,124.27		<u>9,447,319.33</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101,195.06	7,346,124.27		<u>9,447,319.33</u>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56,218.99	-588,976.43		<u>-132,757.44</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557,414.05</u>	<u>6,757,147.84</u>		<u>9,314,561.89</u>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447,319.33	-132,757.44			9,314,561.89
合计	<u>9,447,319.33</u>	<u>-132,757.44</u>			<u>9,314,561.89</u>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000,000.00	22.91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000.00
第二名	2,458,500.00	9.39	押金保证金	1-2 年 (含 2 年)	245,850.00
第三名	2,280,093.26	8.71	押金保证金	3-4 年 (含 4 年)	1,140,046.63
第四名	1,000,000.00	3.82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1,000,000.00
第五名	790,000.00	3.01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500.00
合计	<u>12,528,593.26</u>	<u>47.84</u>			<u>2,725,396.63</u>

(8) 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施工成本	596,424,583.70	26,132,669.44	570,291,914.26
模型成本	8,920,632.43		8,920,632.43
合计	<u>605,345,216.13</u>	<u>26,132,669.44</u>	<u>579,212,546.69</u>

接上表:

项目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施工成本	379,238,157.19	18,360,489.93	360,877,667.26
模型成本	4,844,771.83		4,844,771.83
合计	<u>384,082,929.02</u>	<u>18,360,489.93</u>	<u>365,722,439.09</u>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未完施工成本	18,360,489.93	7,772,179.51				26,132,669.44
合计	<u>18,360,489.93</u>	<u>7,772,179.51</u>				<u>26,132,669.44</u>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193,666,640.76	213,564,470.09
留抵增值税	1,213,665.32	905,863.21
预缴税费	453.57	453.57
合计	<u>194,880,759.65</u>	<u>214,470,786.87</u>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838,075.45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8,178.4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727,341.60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6,631.32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382,682.51		
苏州高铁之心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0	
合计	<u>97,702,909.30</u>	<u>490,00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8,701.12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8,178.42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3,888.77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6,631.32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3,634.29			2,972,960.00
苏州高铁之心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6,602.07			
合计	<u>5,324,812.37</u>			<u>2,972,96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981,676.57		21,935,100.00	16,981,676.57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841,230.37	4,940,947.0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403,356.80	
苏州高铁之心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83,397.93	
合计	<u>16,981,676.57</u>		<u>83,563,085.10</u>	<u>21,922,623.59</u>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916,776.57	21,935,100.00	16,981,676.57	5年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841,230.37	5,250,700.00	4,940,947.02	5年
合计	<u>43,758,006.94</u>	<u>27,185,800.00</u>	<u>21,922,623.59</u>	

接上表: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结合历史数据、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毛利率、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结合历史数据、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毛利率、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16,180,500.00	252,438,944.19
合计	<u>216,180,500.00</u>	<u>252,438,944.19</u>

(十二)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7,756,881.49	148,959,982.2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137,756,881.49</u>	<u>148,959,982.24</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及改良	专用机械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u>249,062,650.38</u>	<u>39,326,674.37</u>	<u>5,880,878.52</u>	<u>1,717,777.33</u>	<u>2,394,156.27</u>	<u>10,219,530.56</u>	<u>308,601,667.4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565,540.12</u>	<u>619,469.03</u>					<u>2,185,009.15</u>
(1) 购置		619,469.03					619,469.03
(2) 在建工程转入	1,565,540.12						1,565,540.12
(3) 其他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 修及改良	专用机械设 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u>250,628,190.50</u>	<u>39,946,143.40</u>	<u>5,880,878.52</u>	<u>1,717,777.33</u>	<u>2,394,156.27</u>	<u>10,219,530.56</u>	<u>310,786,676.58</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u>103,667,593.36</u>	<u>37,648,954.78</u>	<u>5,704,452.16</u>	<u>1,016,066.70</u>	<u>2,096,007.57</u>	<u>9,508,610.62</u>	<u>159,641,685.19</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2,312,322.51</u>	<u>458,495.51</u>		<u>217,780.76</u>	<u>192,583.81</u>	<u>206,927.31</u>	<u>13,388,109.90</u>
(1) 计提	12,312,322.51	458,495.51		217,780.76	192,583.81	206,927.31	13,388,109.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u>115,979,915.87</u>	<u>38,107,450.29</u>	<u>5,704,452.16</u>	<u>1,233,847.46</u>	<u>2,288,591.38</u>	<u>9,715,537.93</u>	<u>173,029,795.09</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34,648,274.63</u>	<u>1,838,693.11</u>	<u>176,426.36</u>	<u>483,929.87</u>	<u>105,564.89</u>	<u>503,992.63</u>	<u>137,756,881.49</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45,395,057.02</u>	<u>1,677,719.59</u>	<u>176,426.36</u>	<u>701,710.63</u>	<u>298,148.70</u>	<u>710,919.94</u>	<u>148,959,982.24</u>

(2) 本期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3)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无。

4. 固定资产清理

无。



(十三) 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23,056.60
合计		<u>1,323,056.60</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展厅计划项目

合计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展厅计划项目	1,323,056.60		1,323,056.60
合计	<u>1,323,056.60</u>		<u>1,323,056.60</u>

(2) 本期无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3)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本期无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3. 工程物资

无。

(十四)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2,421.36	6,672,421.3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u>6,672,421.36</u>	<u>6,672,421.36</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u>1,668,105.34</u>	<u>1,668,105.34</u>
(1) 计提	1,668,105.34	1,668,105.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1,668,105.34</u>	<u>1,668,105.34</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5,004,316.02</u>	<u>5,004,316.02</u>
2. 期初账面价值		

2. 本期无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u>23,854,438.52</u>	<u>12,426,332.55</u>	<u>36,280,771.07</u>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23,854,438.52</u>	<u>12,426,332.55</u>	<u>36,280,771.07</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u>4,525,483.18</u>	<u>11,925,864.32</u>	<u>16,451,347.50</u>
2. 本期增加金额	<u>562,979.21</u>	<u>500,468.23</u>	<u>1,063,447.44</u>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计提	562,979.21	500,468.23	1,063,447.44
(2) 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5,088,462.39</u>	<u>12,426,332.55</u>	<u>17,514,794.94</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8,765,976.13</u>		<u>18,765,976.13</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9,328,955.34</u>	<u>500,468.23</u>	<u>19,829,423.57</u>

2. 本期无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3.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本期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十六)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5,047,766.75
合计	<u>5,047,766.75</u>					<u>5,047,766.75</u>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计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合计	<u>5,047,766.75</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处置	转销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5,047,766.75
合计						<u>5,047,766.75</u>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乡宿文创综合体配套	602,305.43		89,604.60		512,700.83
合计	<u>602,305.43</u>		<u>89,604.60</u>		<u>512,700.83</u>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3,827,491.80	162,991,473.05	882,969,681.88	132,676,641.04
暂未获得抵扣票据的成本	603,216,867.04	90,470,051.26	527,241,137.13	79,747,005.97
租赁负债	5,079,910.06	761,986.51		
可转债	10,844,468.10	1,626,670.22		
合计	<u>1,702,968,737.00</u>	<u>255,850,181.04</u>	<u>1,410,210,819.01</u>	<u>212,423,647.01</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48,996.55	112,349.48	834,345.58	125,151.84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243,521.57	8,736,528.24	94,501,965.76	14,175,294.86
可转债			8,439,059.56	1,265,858.93
使用权资产	5,004,316.02	750,647.40		
合计	<u>63,996,834.14</u>	<u>9,599,525.12</u>	<u>103,775,370.90</u>	<u>15,566,305.63</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7,674,522.22	38,715,713.83
商誉	5,047,766.75	5,047,766.75
合计	<u>32,722,288.97</u>	<u>43,763,480.58</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4年		18,868,554.78	
2025年	341,239.97	341,239.97	
2026年	9,192,392.64	9,192,392.64	
2027年	6,793,481.70	6,793,481.70	
2028年	3,520,044.74	3,520,044.74	
2029年	7,827,363.17		
合计	<u>27,674,522.22</u>	<u>38,715,713.83</u>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购置款			619,469.03			619,469.03
合计			<u>619,469.03</u>			<u>619,469.03</u>

(二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期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7,952,132.01	57,952,132.01	注1	注1
合计	<u>57,952,132.01</u>	<u>57,952,132.01</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5,605,445.88	25,605,445.88	注2	注2
合计	<u>25,605,445.88</u>	<u>25,605,445.88</u>		

注1: 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司法冻结受限资金33,120,239.20元, 存放银行金融机构保函保证金9,001,572.07元, 其他保证金1,957,099.11元, 其他使用受限资金13,873,221.63元。

注2: 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存放银行金融机构保函保证金7,875,635.64元, 其他保证金



330,413.21元，其他使用受限资金17,399,397.03元。

(二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3,2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u>3,200,000.00</u>	<u>5,000,000.00</u>

2.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二十二)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9,500.00	31,296,825.00
商业承兑汇票	25,280,836.34	129,700,655.26
合计	<u>25,900,336.34</u>	<u>160,997,480.26</u>

(二十三)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及工程款	880,983,938.41	878,534,325.21
合计	<u>880,983,938.41</u>	<u>878,534,325.21</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四)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40,000.04	69,533.36
合计	<u>140,000.04</u>	<u>69,533.36</u>

(二十五)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812,523,737.72	479,148,872.90
合计	<u>812,523,737.72</u>	<u>479,148,872.90</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公司	36,396,972.69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B公司	11,960,412.54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C公司	11,711,711.70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合计	<u>60,069,096.93</u>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二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7,471,868.51	363,697,319.50	383,916,068.13	77,253,119.88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 负债	3,896,090.55	48,580,999.36	48,394,789.33	4,082,300.58
三、辞退福利		1,737,054.50	1,737,054.50	
合计	<u>101,367,959.06</u>	<u>414,015,373.36</u>	<u>434,047,911.96</u>	<u>81,335,420.46</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430,060.17	312,785,732.82	332,946,183.89	73,269,609.10
二、职工福利费		2,608,340.24	2,608,340.24	
三、社会保险费	<u>2,395,144.34</u>	<u>27,414,475.17</u>	<u>27,549,615.73</u>	<u>2,260,003.78</u>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57,522.58	26,918,848.81	27,050,304.54	2,226,066.85
工伤保险费	37,621.76	475,896.56	479,581.39	33,936.93
生育保险费		19,729.80	19,729.80	
四、住房公积金	1,646,664.00	20,636,651.20	20,559,808.20	1,723,50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2,120.07	252,120.07	
合计	<u>97,471,868.51</u>	<u>363,697,319.50</u>	<u>383,916,068.13</u>	<u>77,253,119.88</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3,777,898.59	47,107,412.49	46,926,736.92	3,958,574.16
2. 失业保险费	118,191.96	1,473,586.87	1,468,052.41	123,726.42
合计	<u>3,896,090.55</u>	<u>48,580,999.36</u>	<u>48,394,789.33</u>	<u>4,082,300.58</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离职补偿金	1,737,054.50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合计	<u>1,737,054.50</u>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无。

(二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0,889,179.30	36,488,987.60
增值税	5,771,714.06	2,752,373.07
房产税	456,657.32	456,657.32
印花税	329,798.77	195,133.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621.94	89,640.50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610.13	89,640.5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7,457.85	63,026.15
土地使用税	18,852.68	18,852.68
其他	2,048.28	
合计	<u>28,076,940.33</u>	<u>40,154,311.27</u>

(二十八)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350,271.88	50,156,837.98
合计	<u>61,350,271.88</u>	<u>50,156,837.98</u>

2. 应付利息

无。

3. 应付股利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3,531,649.08	24,729,735.9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4,166,410.53	19,324,877.59
代收代付款	1,428,279.07	1,586,748.22
其他	2,223,933.20	4,515,476.18
合计	<u>61,350,271.88</u>	<u>50,156,837.98</u>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748,387.50	1,874,623.7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41,879.15	
合计	<u>5,390,266.65</u>	<u>1,874,623.75</u>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6,591,487.66	178,659,848.74
云信票据	20,632,752.83	3,416,883.30
合计	<u>187,224,240.49</u>	<u>182,076,732.04</u>

(三十一)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510,629,468.10	491,459,940.44
合计	<u>510,629,468.10</u>	<u>491,459,940.44</u>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风语转债	100.00	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至2028年3月24日	500,000,000.00	491,459,940.44
合计					<u>500,000,000.00</u>	<u>491,459,940.44</u>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风语转债		4,373,253.75	-23,828,653.11	910,737.95	510,629,468.10	否
合计		<u>4,373,253.75</u>	<u>-23,828,653.11</u>	<u>910,737.95</u>	<u>510,629,468.10</u>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风语转债	风语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2.1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截至报告期末，“风语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为 15.03 元/股。	2022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8 年 3 月 24 日

（三十二）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322,857.04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42,946.9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1,879.15	
合计	<u>3,438,030.91</u>	

（三十三）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31,510,865.32	44,133,382.68	计提售后服务费
合计	<u>31,510,865.32</u>	<u>44,133,382.68</u>	

2. 重要预计负债

无。

（三十四）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94,777,862.00	7,575.00				7,575.00	594,785,437.00
1. 人民币普通股	594,777,862.00	7,575.00				7,575.00	594,785,437.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合计	594,777,862.00	7,575.00				7,575.00	594,785,437.00

注1：可转债投资转股增加股本7,575.00股。

(三十五)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金融工具名称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可转换债券	2022年3月25日	复合金融工具	0.3%-2.5%	100元/张

合计

接上表：

金融工具名称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可转换债券	4,997,850.00	38,401,501.51	未到期	发行结束6个月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风语转债累计已有215,000元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数为14,187股
合计	4,997,850.00	38,401,501.51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被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主要条款说明

详见附注六（三十一）应付债券。

3. 期末发行在外的被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风语转债	4,998,990.00	35,517,360.63		2,892,529.15	1,140.00	8,388.27	4,997,850.00	38,401,501.51
合计	4,998,990.00	35,517,360.63		2,892,529.15	1,140.00	8,388.27	4,997,850.00	38,401,501.51

注：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加系本期对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暂时性差异对



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调整 2,892,529.15 元。

(三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48,960,831.88	194,318.85	44,704.13	449,110,446.60
合计	<u>448,960,831.88</u>	<u>194,318.85</u>	<u>44,704.13</u>	<u>449,110,446.60</u>

注1: 可转债投资转股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194,318.85元。

注2: 因注销子公司, 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44,704.13元。

(三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803,641.42			186,803,641.42
合计	<u>186,803,641.42</u>			<u>186,803,641.42</u>

(三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u>1,196,511,969.93</u>	<u>959,098,416.12</u>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1,196,511,969.93</u>	<u>959,098,416.12</u>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444,608.36	282,357,198.4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126,543.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8,955,585.40	20,817,101.1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942,111,776.17</u>	<u>1,196,511,969.93</u>

(三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6,388,874.26	1,060,044,194.44	2,350,496,946.85	1,683,194,428.36
合计	<u>1,376,388,874.26</u>	<u>1,060,044,194.44</u>	<u>2,350,496,946.85</u>	<u>1,683,194,428.36</u>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 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 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76,388,874.26		2,350,496,946.8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u>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u>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u>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小计</u>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u>1,376,388,874.26</u>		<u>2,350,496,946.85</u>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u>1,376,388,874.26</u>	<u>1,060,044,194.44</u>
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	1,321,602,909.86	1,042,243,954.79
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54,785,964.40	17,800,239.6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u>1,376,388,874.26</u>	<u>1,060,044,194.44</u>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376,388,874.26	1,060,044,194.44
合计	<u>1,376,388,874.26</u>	<u>1,060,044,194.44</u>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通常在所承接项目达到试运营或开馆时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收款。一般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代理人、预期退还客户款项的情形。本公司提供服务的项目通常以质量保证金形式进行质量保证。

5. 本期无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四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49,996.88	2,946,848.85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510,918.59	2,479,952.35
房产税	1,826,629.28	1,826,629.28
土地使用税	75,410.72	75,410.72
其他	1,253,895.71	1,262,151.75
合计	<u>10,716,851.18</u>	<u>8,590,992.95</u>

(四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717,116.30	40,570,187.24
差旅费	25,044,845.68	27,562,065.99
业务招待费	16,306,588.14	17,567,702.9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2,124,192.23	3,830,414.88
其他	427,860.07	855,488.67
合计	<u>83,620,602.42</u>	<u>90,385,859.74</u>

(四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631,531.33	22,861,216.89
办公费	18,042,559.73	18,960,433.64
差旅交通费	11,731,504.08	13,137,479.00
折旧费	11,585,499.51	11,649,982.18
中介机构费	9,220,103.83	8,620,573.49
业务招待费	9,109,791.57	8,820,979.14
代理服务费	5,346,284.16	7,248,074.58
房屋维护费	3,911,603.57	2,218,280.14
水电费	3,908,164.26	5,110,242.39
租赁物业费	2,153,574.09	922,587.89
无形资产摊销	500,468.23	863,681.16
其他	5,299,694.34	3,002,196.58
合计	<u>104,440,778.70</u>	<u>103,415,727.08</u>

(四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455,252.26	77,370,738.27
折旧费	877,292.30	868,579.23
材料费	847,639.04	877,788.04
其他	75,676.00	67,485.43
合计	<u>64,255,859.60</u>	<u>79,184,590.97</u>

(四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829,115.31	22,851,587.31
减：利息收入	17,023,719.89	29,090,401.51
汇兑损益	-183,481.07	240,038.35
金融机构手续费	997,980.65	938,641.56
合计	<u>7,619,895.00</u>	<u>-5,060,134.29</u>



(四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补贴	10,200,000.00	8,240,000.00
稳岗补助	857,626.8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增即退款	199,868.92	1,179,756.81
扩岗补助	51,500.00	7,500.00
苏州市文化光电和旅游局补贴	50,000.00	
就业补贴	14,000.00	34,000.00
历年文化创意产业项目		350,000.00
服务业专项资金		300,000.00
区域经济贡献奖励		283,544.03
进项税加计抵减	-835,492.46	30,807.78
合计	<u>10,537,503.26</u>	<u>10,425,608.62</u>

(四十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24,812.37	3,959,147.94
结构性存款资金利息收入	4,144,530.45	352,575.34
理财产品收益	3,860,025.75	5,010,744.48
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2,806,365.11	6,322,75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538,269.95	9,509,009.30
债务重组收益		5,227,899.11
其他	-42,068.30	
合计	<u>18,631,935.33</u>	<u>30,382,127.31</u>

(四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8,996.55	834,345.5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258,444.19	59,636,744.19
合计	<u>-35,509,447.64</u>	<u>60,471,089.77</u>

(四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07,053.23	-126,149.7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4,587,722.07	-183,508,522.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2,757.44	23,691,165.80
合计	<u>-175,462,017.86</u>	<u>-159,943,506.42</u>

(四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不包含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7,772,179.51	-3,263,528.3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32,796.61	-6,617,644.3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6,981,676.57	-4,940,947.02
合计	<u>-26,786,652.69</u>	<u>-14,822,119.76</u>

(五十)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0,110.66
合计		<u>30,110.66</u>

(五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34,549.89	70,117.89	134,549.89
合计	<u>134,549.89</u>	<u>70,117.89</u>	<u>134,549.89</u>

(五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支出	429,083.75	7,000.00	429,083.75
其他	448,222.73	391,455.75	448,222.73
合计	<u>877,306.48</u>	<u>398,455.75</u>	<u>877,306.48</u>

(五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304,965.32	54,210,411.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500,785.39	-19,566,733.80
合计	<u>-28,195,820.07</u>	<u>34,643,677.47</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3,640,743.2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546,111.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2,643.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0,259.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0,740.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30,838.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87,109.7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9,515,062.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3,256.9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743,275.86
所得税费用合计	<u>-28,195,820.07</u>

(五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19,069,993.13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9,164,052.77	50,544,685.37
存款利息收入	17,023,719.89	29,090,401.51
政府补助收入	10,537,503.26	9,245,851.81
其他营业外收入	134,549.89	70,117.89
合计	<u>46,859,825.81</u>	<u>108,021,049.71</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6,106,637.99	14,990,863.44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32,346,686.13	
费用支出	166,396,069.56	166,582,822.91
营业外支出	877,306.48	378,455.75
合计	<u>205,726,700.16</u>	<u>181,952,142.10</u>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款	140,000,000.00	280,0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到期大额存单	160,000,000.00	251,050,555.55
收回结构性存款	78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计	<u>1,080,000,000.00</u>	<u>671,050,555.55</u>

(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产品投资款	180,000,000.00	8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141,344,277.78	304,098,472.21
存入结构性存款	83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u>1,151,344,277.78</u>	<u>584,098,472.21</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款	140,000,000.00	280,000,000.00
赎回到期大额存单	160,000,000.00	251,050,555.55
收回结构性存款	78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计	<u>1,080,000,000.00</u>	<u>671,050,555.55</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产品投资款	180,000,000.00	8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141,344,277.78	304,098,472.21
存入结构性存款	83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u>1,151,344,277.78</u>	<u>584,098,472.21</u>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u>1,800,000.00</u>	<u>1,800,000.00</u>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债券	491,459,940.44		23,646,878.73	2,499,490.00	1,977,861.07	510,629,468.10
租赁负债			6,672,421.36	1,800,000.00	1,434,390.45	3,438,030.91
合计	<u>491,459,940.44</u>		<u>30,319,300.09</u>	<u>4,299,490.00</u>	<u>3,412,251.52</u>	<u>514,067,499.01</u>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五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444,923.20	282,356,776.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786,652.69	14,822,119.76
信用减值损失	175,462,017.86	159,943,506.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388,109.90	13,506,035.5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68,105.34	1,647,183.89
无形资产摊销	1,063,447.44	1,426,660.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604.60	132,591.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0,110.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09,447.64	-60,471,089.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829,115.31	22,851,587.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31,935.33	-30,382,12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99,863.81	-28,637,397.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00,921.58	9,070,663.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262,287.11	330,228,508.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532,980.10	-249,458,221.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908,526.09	-464,550,306.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1,667,884.26</u>	<u>2,456,380.47</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6,489,624.35	1,711,355,056.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11,355,056.36	1,617,209,612.63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04,865,432.01</u>	<u>94,145,443.73</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1,506,489,624.35</u>	<u>1,711,355,056.36</u>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6,489,624.35	1,711,355,056.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06,489,624.35</u>	<u>1,711,355,056.36</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u>4,140,400.22</u>
其中：欧元	550,168.12	7.5257	4,140,400.22

（五十七）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无。

（2）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无。

（3）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无。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800,000.00 元。

2. 作为出租人

无。



七、 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455,252.26	77,370,738.27
材料费	877,292.30	868,579.23
折旧费	847,639.04	877,788.04
其他	75,676.00	67,485.43
合计	<u>64,255,859.60</u>	<u>79,184,590.97</u>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4,255,859.60	79,184,590.9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计	<u>64,255,859.60</u>	<u>79,184,590.97</u>

(二)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无。

(三)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无。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4年1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上海放语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24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励想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六) 其他

无。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比例 (%)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模型设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桐庐	桐庐	展览展示、文化创意 产品销售、旅游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展览院线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 询、展览展示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放语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文旅运营及消费服 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数字内容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新设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49.00		权益法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	15.00		权益法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 司	浙江	浙江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 展览服务	30.00		权益法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	3.4976		权益法
苏州高铁之心商业运营管理有限 公司	江苏	江苏	新文旅运营及消费服务	49.00		权益法



十、 政府补助

(一)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无。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补贴	10,200,000.00	8,240,000.00
稳岗补助	857,626.8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增即退款	199,868.92	1,179,756.81
扩岗补助	51,500.00	7,500.00
苏州市文化光电和旅游局补贴	50,000.00	
就业补贴	14,000.00	34,000.00
历年文化创意产业项目		350,000.00
服务业专项资金		300,000.00
区域经济贡献奖励		283,544.03
合计	<u>11,372,995.72</u>	<u>10,394,800.84</u>

十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合计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64,441,756.36			<u>1,564,441,756.36</u>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48,996.55		<u>230,748,996.55</u>
应收票据	35,887,039.28			<u>35,887,039.28</u>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合计
应收账款	1,392,479,965.41			<u>1,392,479,965.41</u>
其他应收款	16,875,470.74			<u>16,875,470.74</u>
其他流动资产	193,666,640.76			<u>193,666,640.76</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6,180,500.00		<u>216,180,500.00</u>

(2)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736,960,502.24			<u>1,736,960,502.24</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834,345.58		<u>140,834,345.58</u>
应收票据	16,450,000.00			<u>16,450,000.00</u>
应收账款	1,534,169,572.95			<u>1,534,169,572.95</u>
其他应收款	21,806,694.18			<u>21,806,694.18</u>
其他流动资产	213,564,470.09			<u>213,564,470.09</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438,944.19		<u>252,438,944.19</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200,000.00	<u>3,200,000.00</u>
应付票据		25,900,336.34	<u>25,900,336.34</u>
应付账款		880,983,938.41	<u>880,983,938.41</u>
其他应付款		61,350,271.88	<u>61,350,271.88</u>
其他流动负债	20,632,752.83		<u>20,632,752.83</u>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5,079,910.06		<u>5,079,910.06</u>

(2)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5,000,000.00	<u>5,000,000.00</u>
应付票据		160,997,480.26	<u>160,997,480.26</u>
应付账款		878,534,325.21	<u>878,534,325.21</u>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其他应付款		50,156,837.98	<u>50,156,837.98</u>
其他流动负债		3,416,883.30	<u>3,416,883.30</u>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3,200,000.00		<u>3,200,000.00</u>
应付票据	25,900,336.34		<u>25,900,336.34</u>
应付账款	642,171,666.55	238,812,271.86	<u>880,983,938.41</u>
其他应付款	38,092,110.79	23,258,161.09	<u>61,350,271.88</u>

接上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0,000.00		<u>5,000,000.00</u>
应付票据	160,997,480.26		<u>160,997,480.26</u>
应付账款	644,786,194.04	233,748,131.17	<u>878,534,325.21</u>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付款	28,353,889.02	21,802,948.96	<u>50,156,837.98</u>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借款，无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经营活动有关的外汇变动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暴露于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

十二、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4年度和2023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u>446,929,496.55</u>	<u>446,929,496.55</u>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230,748,996.55</u>	<u>230,748,996.55</u>
(1) 债务工具投资			230,748,996.55	<u>230,748,996.55</u>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6,180,500.00	216,180,5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16,180,500.00	216,180,5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6,929,496.55	446,929,496.55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第三层级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采用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	预期收益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第三层级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非上市公司，采用可比公司法选择与目标公司重要财务指标类似的相同行业的可比公司，将可比公司的PB或PS取平均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九) 其他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无。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四)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市静安雷电图文跨媒介艺术中心	公司最终控制方辛浩鹰担任法定代表人

(六)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晖	房租租赁	1,774,285.72	1,774,285.72
上海市静安雷电图文跨媒介艺术中心	采购服务	682,000.00	2,300,000.00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541,509.43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晖	办公楼	1,774,285.72	1,774,285.72	181,774.38	50,390.22	6,672,421.36	
合计		<u>1,774,285.72</u>	<u>1,774,285.72</u>	<u>181,774.38</u>	<u>50,390.22</u>	<u>6,672,421.36</u>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062,793.34	18,415,150.36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七)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应付账款	上海市静安雷电网所跨媒介艺术中心	225,000.00	825,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9,433.96

3. 其他项目

无。



(八) 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

(九) 其他

无。

十五、 股份支付

无。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正在履行保函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保函类型	保函金额
1	履约保函	43,377,380.92
2	预付款保函	28,046,231.26
3	农民工工资保函	2,181,600.00
4	质量保函	1,033,914.40
5	投标保函	180,000.00
	合计	<u>74,819,126.58</u>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

无。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以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债务重组

无。



(二) 资产置换

无。

(三) 年金计划

无。

(四) 终止经营

无。

(五) 分部信息

无。

(六) 借款费用

无。

(七)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183,481.07元。

(八)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九) 其他

无。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72,375,629.64	708,867,544.61
1-2年(含2年)	508,544,289.01	420,352,900.33
2-3年(含3年)	369,669,651.54	506,255,002.57
3-4年(含4年)	430,005,063.41	294,793,476.53
4-5年(含5年)	238,389,580.66	141,078,416.19
5年以上	359,703,774.67	274,032,001.19
合计	<u>2,378,687,988.93</u>	<u>2,345,379,341.42</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6,257,629.40</u>	<u>0.26</u>	<u>6,257,629.40</u>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26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72,430,359.53</u>	<u>99.74</u>	<u>981,982,053.24</u>		<u>1,390,448,306.29</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39,241,171.86	94.14	848,792,865.57	37.91	1,390,448,306.29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33,189,187.67	5.60	133,189,187.67	100.00	
合计	<u>2,378,687,988.93</u>	<u>100.00</u>	<u>988,239,682.64</u>		<u>1,390,448,306.29</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6,257,629.40</u>	<u>0.27</u>	<u>6,257,629.40</u>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	6,257,629.40	0.27	6,257,62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39,121,712.02</u>	<u>99.73</u>	<u>807,831,230.54</u>		<u>1,531,290,481.48</u>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30,391,224.08	95.10	699,100,742.60	31.34	1,531,290,481.48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08,730,487.94	4.63	108,730,487.94	100.00	
合计	<u>2,345,379,341.42</u>	<u>100.00</u>	<u>814,088,859.94</u>		<u>1,531,290,481.48</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A 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B 公司	1,386,989.40	1,386,989.4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C 公司	870,640.00	870,640.00	100.00		企业催收未果，无法收回
合计	<u>6,257,629.40</u>	<u>6,257,629.4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72,375,629.64	23,618,781.49	5.00
1-2年(含2年)	505,036,539.11	50,503,653.91	10.00
2-3年(含3年)	349,795,021.54	104,938,506.46	30.00
3-4年(含4年)	406,763,750.22	203,381,875.11	50.00
4-5年(含5年)	194,600,913.76	155,680,731.01	80.00
5年以上	310,669,317.59	310,669,317.59	100.00
合计	<u>2,239,241,171.86</u>	<u>848,792,865.57</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其他风险特征组合	133,189,187.67	133,189,187.67	100.00
合计	<u>133,189,187.67</u>	<u>133,189,187.67</u>	<u>100.00</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14,088,859.94	174,150,822.70				988,239,682.64
合计	<u>814,088,859.94</u>	<u>174,150,822.70</u>				<u>988,239,682.64</u>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3,110,555.31		53,110,555.31	2.10	31,744,805.53
第二名	44,720,260.64		44,720,260.64	1.77	18,479,242.06
第三名	41,591,163.81	1,293,306.75	42,884,470.56	1.70	2,144,223.53
第四名	35,121,100.70		35,121,100.70	1.39	8,773,089.98
第五名	34,863,982.27	2,813,301.57	37,677,283.84	1.49	1,883,864.19
合计	<u>209,407,062.73</u>	<u>4,106,608.32</u>	<u>213,513,671.05</u>	<u>8.45</u>	<u>63,025,225.29</u>



(二)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866,742.61	21,796,694.18
合计	<u>16,866,742.61</u>	<u>21,796,694.18</u>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12,241,006.33	17,874,220.11
1-2年(含2年)	4,052,915.93	2,285,976.97
2-3年(含3年)	123,200.00	3,073,230.02
3-4年(含4年)	2,854,138.26	554,119.08
4-5年(含5年)	384,265.66	1,652,426.30
5年以上	14,475,318.95	13,764,041.03
合计	<u>34,130,845.13</u>	<u>39,204,013.51</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备用金	2,427,060.44	2,396,525.16
押金保证金	22,862,173.91	23,224,313.59
股权对价		5,000,000.00
其他	841,610.78	583,174.76
合计	<u>34,130,845.13</u>	<u>39,204,013.51</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4,130,845.13</u>	<u>100.00</u>	<u>17,264,102.52</u>		<u>16,866,742.61</u>
其中：账龄组合	34,130,845.13	100.00	17,264,102.52	50.58	16,866,742.61
合计	<u>34,130,845.13</u>	<u>100.00</u>	<u>17,264,102.52</u>		<u>16,866,742.61</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9,204,013.51</u>	<u>100.00</u>	<u>17,407,319.33</u>		<u>21,796,694.18</u>
其中：账龄组合	39,204,013.51	100.00	17,407,319.33	44.40	21,796,694.18
合计	<u>39,204,013.51</u>	<u>100.00</u>	<u>17,407,319.33</u>		<u>21,796,694.18</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4,130,845.13	17,264,102.52	50.58
合计	<u>34,130,845.13</u>	<u>17,264,102.52</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无。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161,555.05	7,245,764.28		<u>17,407,319.33</u>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10,161,555.05	7,245,764.28		<u>17,407,319.33</u>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5,759.62	-588,976.43		<u>-143,216.81</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0,607,314.67</u>	<u>6,656,787.85</u>		<u>17,264,102.52</u>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 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407,319.33	-143,216.81				17,264,102.52
合计	<u>17,407,319.33</u>	<u>-143,216.81</u>				<u>17,264,102.52</u>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第一名	8,000,000.00	23.44	关联方借款	5 年以上	8,000,000.00
第二名	6,000,000.00	17.58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000.00
第三名	2,458,500.00	7.20	押金保证金	1-2 年 (含 2 年)	737,550.00
第四名	2,280,093.26	6.68	押金保证金	3-4 年 (含 4 年)	1,140,046.63
第五名	1,000,000.00	2.93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1,000,000.00
合计	<u>19,738,593.26</u>	<u>57.83</u>			<u>11,177,596.63</u>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31,660,000.00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50,000.00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50,000.00		9,450,000.00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u>132,210,000.00</u>		<u>9,900,00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苏州雅诗蒂诺模型有限公司			31,660,000.00	
桐庐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海要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0,450,000.00	
上海放语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u>142,110,000.00</u>	

2.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838,075.45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8,178.42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727,341.60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6,631.32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382,682.51		
合计	<u>97,702,909.3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红利或利润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8,701.12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8,178.42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3,888.77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6,631.32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3,634.29			2,972,960.00
合计	<u>5,431,414.44</u>			<u>2,972,96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	其 他		
联营企业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981,676.57		21,935,100.00	16,981,676.57
安徽阿玛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841,230.37	4,940,947.02
衢州南孔放语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403,356.80	
合计	<u>16,981,676.57</u>		<u>83,179,687.17</u>	<u>21,922,623.59</u>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916,776.57	21,935,100.00	16,981,676.57	5年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841,230.37	5,250,700.00	4,940,947.02	5年
合计	<u>43,758,006.94</u>	<u>27,185,800.00</u>	<u>21,922,623.59</u>	

接上表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良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结合历史数据、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毛利率、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上海灵境绿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结合历史数据、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毛利率、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7,447,438.56	1,072,027,633.76	2,343,862,543.17	1,728,118,931.08
合计	<u>1,377,447,438.56</u>	<u>1,072,027,633.76</u>	<u>2,343,862,543.17</u>	<u>1,728,118,931.08</u>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u>1,377,447,438.56</u>	<u>1,072,027,633.76</u>
数字化体验空间项目	1,321,602,909.86	1,057,633,412.07
数字化产品及服务	55,844,528.70	14,394,221.6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u>1,377,447,438.56</u>	<u>1,072,027,633.76</u>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1,377,447,438.56	1,072,027,633.76
合计	<u>1,377,447,438.56</u>	<u>1,072,027,633.76</u>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通常在所承接项目达到试运行或开馆时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收款。一般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代理人、预期退还客户款项的情形。本公司提供服务的项目通常以质量保证金形式进行质量保证。

4.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31,414.44	3,959,147.94
债务重组收益		5,227,899.11
结构性存款资金利息收入	4,144,530.45	352,575.34
理财产品收益	3,860,025.75	5,010,744.48
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2,806,365.11	6,322,75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538,269.95	9,509,009.30
合计	<u>63,780,605.70</u>	<u>30,382,127.31</u>



二十、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73,126.80	十、(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788,798.60	六、(四十六)和六、(四十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2,756.59	六、(五十一)和六、(五十二)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7,560.76	六、(四十五)和六、(四十六)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3,254,183.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u>-18,981,805.25</u>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0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7	-0.20	-0.20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与原件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营业执照

(副本) (15-13)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4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
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韩洪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7-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12231988071837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7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3月 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 韩洪强

年 月 日
/ /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5]1108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

附件 2、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年度纳税额	68761997.16 元	74055076.04 元	57747154.67 元
总纳税额	200564227.87 元		
备注	无		

注：

-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近 3 年（2022、2023、2024 年度）纳税证明（税务部门开具）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上述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507)31 证明 0000289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6-05-07
纳税人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753179551N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12-31	2023-01-16	¥29482543.75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5-26	¥31837673.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12-31	2023-01-16	¥1474127.20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1-16	¥867636.98
印花税	2022-06-01至2022-12-31	2023-01-16	¥463866.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1-16	¥6081.48
车船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12-21	¥12540.00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12-31	2025-11-25	¥885528.1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12-31	2025-11-25	¥590352.0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10-20	¥3141647.90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捌佰柒拾陆万壹仟玖佰玖拾柒元壹角陆分 ¥68761997.16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507)31 证明 0000293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6-05-07
纳税人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753179551N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5-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16465799.10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31	¥55930431.60
企业所得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10-13	¥582918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5-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823289.96
房产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5-09-15	¥1736336.90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716731.7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12162.96
车船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12-25	¥12540.00
教育费附加	2023-05-01 至 2023-12-31	2025-11-25	¥494547.19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5-01 至 2023-12-31	2025-11-25	¥329698.1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0-23	¥3362721.10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肆佰零伍万伍仟零柒拾陆元零肆分 ¥74055076.04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3)31 证明 0000178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01-23
纳税人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753179551N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6	¥32933909.93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3-12-31	2024-03-21	¥15522776.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6	¥1646695.50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735273.96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886919.3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2162.96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6	¥988017.2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6	¥658678.2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0-23	¥3362721.10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柒佰柒拾肆万柒仟壹佰伍拾肆元陆角柒分 ¥57747154.67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附件 3、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施工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施工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12 月	石家庄市规划馆项目
2	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项目	安徽省文物局	2025 年 5 月	宿松县博物馆项目
3	衢江杯（优质工程）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5 月	开化县公共文化广场建设项目（编号 19）
4				
5				

注：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有效的、具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时间以奖状颁发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获奖证书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包括不限于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钢结构金奖等与建设行业相关的奖项）

3、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负责施工部分的投标单位提供上述资料。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石家庄市规划馆项目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荣获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宿松县博物馆

千年松兹文脉绵长——宿松历史文化主题展

入选第七届安徽省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项目（2024年度）

安徽省文物局
2025年5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松县文化旅游体育局、宿松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宿松县文化中心博物馆、文化馆非遗展厅展陈装修（含安防物防增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宿松县文化中心博物馆、文化馆非遗展厅展陈装修（含安防物防增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宿松县黄湖路以南、龙井路以东。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关于宿松县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松发改许可【2019】304号）等文件。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宿松县文化中心建设含博物馆、文化馆及图书馆，总建筑面积 17031.7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5056.47 平方米（其中博物馆建筑面积 5373.49 平方米、文化馆及图书馆建筑面积 9682.9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975.29 平方米，建筑高度 18 米，地上 4 层，地下 1 层。本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公告并以招标公告内容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含建设规模内容的方案设计深化、初步设计深化、技术设计、施工图设计、材料采购、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以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以招标文件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05 月 19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06 月 19 日（以实际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18 日（以实际竣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及施工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万零陆仟陆佰元整（¥15106600.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安防物防增项工程 864964.26 元（含承包人需支付第三方博物馆安防设计任务书编制费 10 万元，此费用为不可竞争费）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姜亮军。

设计负责人：李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5 月 1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省宿松县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08260132316

承包人：(公章)

3101060171067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衢住建办〔2023〕25号

关于公布 2022 年度衢州市建设工程衢江杯（优质工程）名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建局，智造新城建管部，各有关单位：

根据《衢州市建设工程衢江杯（优质工程）评选办法》（衢住建〔2022〕78号）、《衢州市住建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建设工程衢江杯（优质工程）评选的通知》（衢住建办〔2023〕7号）以及《衢州市住建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村镇类衢江杯奖（优质工程）评选的通知》（衢住建办〔2023〕9号）要求。经企业申报，各工程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各专业局）初审推荐，我局综合评选，衢州市体育中心工程—体育场及附属设施等 43 个工程获评为 2022 年度衢州市建设工程衢江杯（优质工程）。温岭市经四路三期（中华北路北延）工程等 3 个工程认定为 2022 年度衢州市建设

工程衢江杯（优质工程）。现予以公布。

希望各获奖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理念，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强化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创建更多的优质工程，为推进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附件：2022年度衢州市建设工程衢江杯（优质工程）名单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5月10日



附件

2022 年度衢州市建设工程衢江杯 (优质工程) 名单

(排列不分名次)

一、房屋建筑工程

1.衢州市体育中心工程——体育场及附属设施

建设单位: 衢州宝冶体育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姜丰刚

项目总监: 徐坚梁

2.衢州市纪检监察保障中心

建设单位: 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承建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 浙江信本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 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闫士锋、余仁政(参建单位)

项目总监(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凤鸣

3.衢州市公安局柯山分局站前公安综合业务用房

建设单位：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联信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浙江新世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詹伽玮

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吴舜

项目总监：陈明国

4.衢州市老年人活动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浙江中汇华宸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开建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浙江联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司

项目经理：张建芳

项目总监(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谢全林

5.搬东(二)-4#地块建设项目-2#楼

建设单位：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同大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子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吴国建

项目总监：陈新宇

6.柯城区通荷幼儿园及地下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浙江中汇华宸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宏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浙江新世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朱万丰

项目总监(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余丹明

7.衢州市柯城区营商大楼项目

建设单位：衢州市柯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EPC总承包单位)：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浙江和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EPC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贾洪振、李佳南(参建单位)

项目总监：吕强

8.衢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二期项目建设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衢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计单位：杭州千城建筑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EPC总承包单位)：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高纪明

项目总监（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童建兵

9.上东府（1-6#楼及地下室工程、室外配套工程）-3#楼

建设单位：浙江衢州兴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大千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和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洲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周文兴

项目总监：江湧波

10.龙游县城东商业综合体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东方广场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东南未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浙江东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杨金水

项目总监：王斌

11.龙游县礼贤小区安居工程 6#-9#楼

建设单位：龙游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新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培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赵根富

项目总监：储竹龙

12.龙游公安智慧交管中心-交通指挥中心

建设单位：龙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设计单位：杭州千城建筑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龙游永恒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诸葛双

项目总监：徐建辉

13.龙游县百益农副产品批发市场项目二标段

建设单位：龙游县百益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绘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培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联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叶建清

项目总监：张卫中

14.江山市永安里片区改造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江山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天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万厦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联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姜小明

项目总监：毛小飞

15.江山市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用房新建及审判用房改造
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诉讼服务中心用房新建

建设单位：江山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联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方成

项目经理：潘中信

项目总监：毛小飞

16.启天总部大楼一期工程-1#楼

建设单位：启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杭州光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启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金陵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苏小青

项目总监：崔新瑜

17.常山县中医医院异地搬迁改造及新建住院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常山县中医医院

设计单位：浙江中和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广茂建设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衢州广耀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联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张小华、周国荣（参建单位）

项目总监：杨俊

18.开化县凤凰广场文旅商业综合体项目金融大楼工程

建设单位：浙江开化铭泰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东南未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凌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钟伟明

项目总监：余晓峰

19.开化县公共文化广场建设项目工程

建设单位：开化县两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芹江建设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开元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吴灵祥、马腾（参建单位）、吴建（参建单位）

项目总监：余晓峰

20.开化县凤凰广场文旅商业综合体项目（酒店、购物中心）

-酒店

建设单位：浙江开化铭泰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东南未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标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凌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俞谊民、吴珍平（参建单位）
项目总监：余晓峰

21.常山县招贤镇农民集聚安置区首启区块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宋创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城科泽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启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新世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黄琴
项目总监：徐骏

二、市政工程

22.衢州市高铁新城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
司

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宣雪松、汪建良

项目经理：黄建波

全过程咨询单位负责人：邢猛

项目总监：毛镇林

23. 荷一路过江通道工程(隧道及管理用房施工)

建设单位：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中铁隧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司

项目经理（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龚志明

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郑大为

项目总监：管树国

24. 衢州市高铁新城基础设施配套“四网”建设工程——路网一期工程（标段一的柯安一路、柯安三路、三清山大道、武夷山大道）

建设单位：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浙江衢州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郭民、徐国进（参建单位）

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徐建辉

项目总监：李涛

25.衢州市西区养生大道、九华西大道道路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衢州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长沙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董家顺

项目总监：杨敏卫

26.智慧新城三江中路连通工程

建设单位：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梅洪斌、崔力斌

项目经理：梅洪斌

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张浩方

项目总监：吕小勇

27.梅泉书院恢复及周边设施配套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书院

项目

建设单位：江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景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李升

项目经理：陈善言

项目总监：祝华英

28.北关大桥东延伸段雨污管网及配套设施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江山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设计单位：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艺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荣阳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金继兴

项目总监：徐忠建

29.城南工业园污水零直排创建提升工程（莲华山大道辅道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江山市联兴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新禾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嘉海巨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吴勇

项目总监：姜水华

30.江东路下穿道路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开化县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凌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周东良

项目总监：王建军

31.小桥头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建--芹江大桥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开化县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新世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余杏花

项目总监：江谦

32.开化县物流园区市政道路工程（园五路、园二路）

建设单位：开化县国控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开化御禾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科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方兴古

项目总监：叶灶荣

三、交通、水利、电力工程

33.龙游县城北入城口绿化景观提升工程IV标段

建设单位：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衢州市交通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千叶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炬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胡智超、王流燕

项目总监：刘俊

34.开化县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公路工程（里河线里洪至芳村段公路改建工程提前实施段）第1标段

建设单位：浙江开化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交通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成明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许晓东

项目总监：黄丽波

35.351国道龙游横山至开化华埠段公路工程（开化段）PPP项目

建设单位：衢州城发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勇

项目总监：李殿友

36.351 国道龙游横山至开化华埠段公路工程（衢江区、柯城区段）PPP 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衢通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交工金筑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张正展

项目总监：柴俏梁

37.龙游县灵山港综合治理工程（溪口段）施工二标

建设单位：龙游县双江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江西赣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兴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陈文华

项目总监：朱靖翔

38.衢州市衢江区上下山溪流域（大洲段）综合治理工程III标段

建设单位：衢州市衢江区衢江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云程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衢州泰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李斌

项目总监：毛俭寿

39.衢州市衢江区上下山溪流域（胜塘源段）综合治理工程 II

标段

建设单位：衢州市衢江区衢江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涌洲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杭州大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汪增宝

项目总监：吴联平

40.衢州白马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衢州供电公司

设计单位：衢州光明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衢州光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衢州市衢信建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衢州光明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张斌、刘伟伟（参建单位）

项目总监：徐洪

四、认定工程

41.温岭市经四路三期（中华北路北延）工程

承建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柴爱芬

42.肥西县北张路（蓬莱路-毛尖山路）工程

承建单位：卓越市政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周文贵

43.合肥高新区创新院配套支路一（燕子河路-习友路）、支路二（创新院配套支路-石莲南路）道路及附属工程

承建单位：卓越市政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童光明

五、村镇类工程

44.2021 年度新时代美丽乡村精品村项目-太真乡王家山村（EPC）

建设单位：衢州市衢江区太真乡人民政府

设计单位：浙江中筑启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浙江涌洲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衢州天平科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EPC 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周银禄

项目总监：赵亮

45.龙游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强基增效双提标”（龙洲街道-项庄村）工程

建设单位：龙游县龙洲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金华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久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衢州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游分公司

项目经理：刘玲龙

项目总监：姜正财

46.常山县污水管网及设施提标改造项目——辉埠镇路里坑

村2 区块污水终端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常山县辉埠镇人民政府

设计单位：华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浙江常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刘建红

项目总监：杨莹帆

附件 4：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设计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设计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建筑工程装饰设计成果奖二等奖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8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
2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5	桐乡·乌镇互联网培训中心项目
3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5	嘉兴瑞银广场项目
4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5	桐乡市锦程幼儿园新建项目
5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5	百花艺术幼儿园及街心广场工程
6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5	洪合镇王洪合文化公园一期建设项目

注：

-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有效的、具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时间以奖状颁发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获奖证书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3、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负责设计部分的投标单位提供上述资料。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设计的项目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二期工程）

荣获2025年海南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

建筑工程装饰设计

二等成果

特发此证！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海南省建筑装饰协会

2025年8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ERTIFICATE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担的**桐乡·乌镇互联网培训中心(暂名)** 工程勘察项目，

荣获2023年度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特此表彰。

主要设计人员：

王 杰 李 伟 金 余 涛
沈沁枫 黄小亮 余 辉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担的**嘉兴瑞银广场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项目，荣获2023年度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特此表彰。

主要设计人员：

谢忱 袁晓忠 商立军 杨建中 蔡钧
李俊杰 武升 史小梦 金海峰 张宏加
陈新 李卫国 戈怡明 成士杰 周涛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担的**桐乡市锦程幼儿园(暂名)新建项目** **建筑工程**
设计项目,荣获**2023年度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三等奖**。

特此表彰。

主要设计人员：

王德海 袁晓忠 商立军 杨建中 李俊杰
蔡钧 裴红飞 徐平 沈晓楦 金海峰
孟一丁 陆伟明 李卫国 崔飞锋、盛伟伟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担的**百花艺术幼儿园及街心广场工程** 建筑工程设计项目，荣获**2022年度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特此表彰。

获奖人员名单：

袁 李 王妙华 顾一帆 盛伟伟 朱 迪
鲁晓莉 王德海 武 升 商立军 蔡 钧
孟一丁 李俊杰 陆伟明 崔飞锋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担的**洪合镇王洪合文化公园一期建设项目**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项目，荣获**2022年度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特此表彰。

获奖人员名单：

张晓云 钱锦锋 侯剑 陈洪英
梅莹 朱晔豪 范瑜倩 孙尽忠

嘉兴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附件 5、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施工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施工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	25100 平方米，包含装修、布展、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实验、互动、展示等设备采购，相关配套设备的软件制作等	22268	2023. 10 . 30	鄂尔多斯市
2	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	17500 平方米，包括序厅、天地探秘展厅、科技创享展厅、生命之光展厅、童梦世界展厅、科普实践活动室、公共餐厅、行政管理及其设施设备用房等	12343	2021. 9. 15	宜宾市
3	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7850 平方米，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含电气等）、布展工程（含平面制作与安装、模型台、定制饰品及艺术造型）、多媒体、模型及电子工程	12367	2024. 2. 29	晋城市
4	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升级改造项 目布展升级改造 工程	7082 平方米，城市展示中心改造提升，包含：布展升级改造项 目布展升级改造 工程、监控系统、消防工程、空调工程、强弱电工程、配套工程）	6630	2023. 9. 26	保定市

5	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9000 平方米，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方案深化完善、施工图设计；施工图施工，竣工验收、移交、质保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以及后续服务	4896	2023. 2. 1	成都市
6	海淀区规划展览馆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6450 平方米，展览馆的创意策划、深化方案设计、布展文案编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报价、布展、方案中所包含的所有设备及软硬件等的采购、运输、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检测等一切项目内容	7999	2021. 6. 2	北京市海淀区
7	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4900 平方米，城市展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采购总承包	3660	2023. 9. 7	湖州市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1) 如提供的业绩为在建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如提供的业绩为竣工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

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3、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负责施工部分的投标单位提供上述资料。

1、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10月19日所递交的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请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此之前请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		项目编号	E1506011506004931001	
标段名称	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		标段编号	E150601150600493100100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确定的范围	
建设地点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				
中标价格	大写：贰亿贰仟贰佰陆拾捌万元(小写：¥222680000元)				
工 期	229日历天		工程质量	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关于建设工程或相关工程设计深度及发包人要求，方案设计须经发包人及规划部门审核通过并书面确认，初步设计需满足相关规定及规范要求，并通过主管部门审批；施工图设计须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和批准，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合格书，并达到编制清单及施工要求，所有深化设计均由设计单位完成；暂估价部分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招标过程发包人全程参与；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	
项目负责人	王郁	职称或资格	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资格证：JZ00493936 注册证：沪1312016201604 190安考证：沪建安B（2019）1200020） 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22GEEBCH0113	专业	
项目其他组成人员					

(1)施工员：0332110300002000524:陈祖海;资格或职称://;专业://;(2)安全员：沪建安C3(2019)1200061:詹德新;资格或职称://;专业://;(3)材料员：0332111100002001607:潘运昌;资格或职称://;专业://;(4)施工员：0332110200002000278:陈雪华;资格或职称://;专业://;(5)资料员：0332311400002000201:吴全玥;资格或职称://;专业://;(6)机械员：0312311200003000043:刘玉;资格或职称://;专业://;(7)其他人员:张锐;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19A5Z01162;专业:电气自动;(8)其他人员:石云峰;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2019Z146;专业:给排水;(9)设计人员:张文跃;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21SJZ0367;专业:电气;(10)设计负责人:陈恣;资格或职称:高级工程师:G3300266938;专业:建筑装饰;(11)安全员：沪建安C3(2019)1200076:田燕飞;资格或职称://;专业://;(12)质量员：0332110700002000217:朱子凡;资格或职称://;专业://;(13)设计人员:何日华;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0015514;专业:建筑工程;(14)设计人员:邢晖;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20D2Z00004;专业:给排水设计;(15)常驻现场设计人员:唐凯;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H012312024;专业:城市建设;(16)设计人员:郑好运;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21G0Z00121;专业:展示设计;(17)设计人员:李党;资格或职称:高级工程师:22GLJBBA0007;专业:陈列展览设计;(18)设计人员:李刚;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20G0Z00353;专业:传媒艺术 动漫设计;(19)设计人员:张建超;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21F6Z00806;专业:系统集成;(20)造价师:张锋;资格或职称:一级注册造价师:建(造)11193100011978;专业:建筑工程;(21)设计人员:胡宇靖;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18C0Z11611;专业:室内设计;(22)专职劳资:0332111300002000636:陈俊;资格或职称://;专业://;(23)常驻现场设计人员:张军;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1064398;专业:建筑工程;(24)设计人员:刘聪;资格或职称:中级工程师:19C0Z11428;专业:装饰设计;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3年10月2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3年10月26日

- 注：1、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发出，一式六份，招标人二份，中标单位二份，招标代理一份，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办公室留存一份。
2、中标通知书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GF-2020-0216

编号：23357-施 23

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鄂尔多斯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

2. 工程地点：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鄂康发改发【2023】117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建筑面积为2.51万平方米，本项目承包内容包含装修、布展、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实验、互动、展示等设备采购，相关配套设备的软件制作（包含影片）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部分：本项目的布展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及布展大纲，最终以发包人确定的施工图纸为准）。

建安工程部分：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整体移交、建设期全过程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总工期：229 日历天。

其中设计周期：3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提交设计方案，设计方案确定后 10 日历天内提供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方案确定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施工周期：199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30 日）

注：具体开工日期以实际为准。

1. 工期总日历天数：22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如有变化，以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通知为准，届时，工期总日历天数不变，竣工日期相应调整，且承包人放弃因实际开工时间变化而向发包人提出违约或赔偿责任的权利。

2. 双方在确定工期时，已充分考虑了停水、停电、节假日、高低温天气等各种因素，除出现由以下原因造成工期的延误且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否则竣工日期不予调整：（1）重大设计变更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且经发包人同意的；（2）不可抗力因素；（3）发包人同意工期相应顺延的其它情况。

3.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期，承包人应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发包人，向发包人说明延误原因，经协商发包人书面认可，可顺延工期。因发包人原因承包人不能按约定时间开工，发包人通知承包人后，工期顺延。且承包人放弃据此向发包人主张停工、窝工等任何损失的权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关于建设工程或相关工程设计深度及发包人要求，方案设计须经发包人及规划部门审核通过并书面确认，初步设计需满足相关规定及规范要求，并通过主管部门审批；施工图设计须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和批准，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合格书，并达到编制清单及施工要求，所有深化设计均由设计单位完成。

(2)暂估价部分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招标过程发包人全程参与。

(3)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贰佰陆拾捌万元整（¥ 22268000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伍万伍仟捌佰捌拾肆元整（¥10155884.00元）；

(2)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贰佰肆拾伍万捌仟伍佰陆拾元整（¥182458560.00元），含暂列金（含税）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陆万元整（¥8560000.00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含税):

人民币 (大写) 贰仟玖佰肆拾捌万元整 (¥29480000.00 元)。

(4) 招标代理费 (含税):

人民币 (大写) 伍拾捌万伍仟伍佰伍拾陆元整 (¥585556.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设计费为固定总价, 建筑安装费为固定费率合同。

3. 投资控制要求: (1) 本项目为工程总承包项目, 承包人在项目设计过程中要采取限额设计的方式, 并需充分与发包人及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对接, 施工图经审图单位审查后, 且经发包人确认投资在初步设计批复概算限额内, 方可进行施工。否则, 如超出初步设计批复概算限额范围,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 建安费计价和计量约定: 本项目待施工图设计完成后, 由造价咨询单位依据确认的施工图和现行相关规范、规定、鄂尔多斯市造价站发布的最新信息价及市场价 (信息价没有的材料) 据实编制本项目清单及施工图预算, 依据原建筑安装工程报价费率计算出建筑安装工程合同估算价, 作为本项目合同组成部分及施工过程支付进度款依据。

(3) 本项目为工程总承包项目, 承包人充分考虑设计内容、设计工艺及设计深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如因设计漏项、设计缺陷及设计深度不够及优化施工工艺产生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于设计原因造成超出初步设计批复概算限额范围,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 施工阶段, 为了便于计算支付工程款, 暂定合同总价=设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建安工程合同估算价, 其中设计费=设计投标报价,

建安工程合同估算价=(施工图预算-不可竞争费用)*费率+不可竞争费用。

(5) 结算时按项目结算价计算方法执行,即项目结算价=设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建筑安装工程结算价+招标代理费,其中设计费=设计投标报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最终结算价,建筑安装工程结算价=(施工图预算-不可竞争费用+变更签证费用)*费率+不可竞争费用。

(6) 建安费用中除了建安工程部分的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价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竞争费用,其他费用均属于可竞争项目。

(7) 最终结算金额以造价咨询单位或审计单位审定的金额为准。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王郁。

工程设计负责人: 陈惠。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协议书 ;
- (2)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价格清单;

(7) 设计任务书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鄂尔多斯市政府投资
项目代建中心



承包人：（公章）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冬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0600MB1973170E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邮政编码：017000

法定代表人：丁挨玺

委托代理人：张冬胜

电话：0477-8583191

开户银行：鄂尔多斯银行东胜支行

账号：04770101200005035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邮政编码：200436

法定代表人：李晖

委托代理人：高翔

电话：021-65038765

开户银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大连路支行

账号：31001616311050005680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鄂尔多斯科技创新馆项目布展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鄂尔多斯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监理单位	内蒙古万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总面积	约 251000 m ²	工程造价	22268 万元	结构层次	钢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5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1、所含分部工程质量均验收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3、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检验资料完整齐全； 4、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6、按图施工、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小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签字)	建设单位	单位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公章)

2、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年7月13日 所递交的 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 标段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设计费下浮 9.00%，工程建设费下浮 9.00%。

工期：约 160 日历天（其中含施工图设计 30 日历天）。

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设计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并满足施工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施工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张雷。

设计负责人：郑玮琨。

施工负责人：张雷。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宜宾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兴大道沙坪路 7 号宜宾市科技创新中心科技岛 D1-A 座 19 楼座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许磊（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9 月 26 日

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设计-施工（EPC）

总承包合同

发 包 人：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二）工程地点：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三）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宜三江发改发〔2021〕36号

（四）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五）工程内容：

1. 设计工作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深化设计方案，完成施工所需的全部施工图设计、各专项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设计、展厅区域布展设计、展品文案、展项深化设计、室外布展、强弱电深化设计、内部灯光系统、多媒体系统、虚拟数字化科技馆、智能中控系统及标识标牌系统等）及有关报审报批工作，施工过程设计服务、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后续跟踪服务等。

2. 施工工作内容包括：

本项目施工图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包括大厅及常设展厅、学术报告厅、科普表演厅、科普实践活动室、行政管理用房、公共配套服务等区域的装饰装修及安装工程，室外布展包含氛围营造、功能拓展及景观改造，全部展项及设备的采购、制作、安装和系统集成，具体内容以最终经招标人审核的施工图为准。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

(六)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的设计、施工、采购，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七) 建设规模

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占地面积 56.5 亩，总建筑面积约 267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1635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0350 平方米。本次室内布展面积约 17500 平方米，包括序厅、天地探秘展厅、科技创享展厅、生命之光展厅、童梦世界展厅、科普实践活动室、公共餐厅、行政管理及其设施设备用房等，室外布展包含氛围营造、功能拓展及景观改造。项目总投资 16945.66 万元。

实际建设规模及内容以经招标人审核的施工图及招标人具体要求为准。

二、合同工期

约 160 日历天（其中含施工图设计 30 日历天），其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项目二层序厅、二层所有展厅、三层所有展厅及整体公共区域的布展及装修工作，达到开馆运行条件。

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或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载明的日期为准。

若未按照约定的工期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并保障顺利开馆的，逾期由中标人承担 50 万元/天的违约金，直至达到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条件，总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0%。

若因征地拆迁或杆管线搬迁等原因造成工期延后，则各分项工程具体完工时间以业主单位实际书面要求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载明的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设计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并满足施工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施工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款

(一)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238.91 万元，工程建设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3564.23 万元(含展陈展品费用 7090.67 万元)，设计费中标下浮比例为 9.00%，工程建设费中

标下浮比例为 9.00%。

(二)按上述第(一)条下浮比例下浮后,本合同暂定总价为 125608574.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贰仟伍佰陆拾万零捌仟伍佰柒拾肆元整)。其中:

工程设计费暂定总价为 2174081.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壹拾柒万肆仟零捌拾壹元整)。工程建设费暂定总价为 123434493.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贰仟叁佰肆拾叁万肆仟肆佰玖拾叁元整)。

付款时,设计费支付给设计单位、工程建设费支付给施工单位;设计费税率、工程建设费税率按国家出台税率政策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张雷;

承包人设计负责人:郑玮琨;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一)本合同协议书;

(二)专用合同条款;

(三)通用合同条款;

(四)中标通知书;

(五)招标文件及附件;

(六)技术标准和要求;

(七)图纸;

(八)投标文件及附件;

(九)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图纸与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的标准为

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宜宾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兴大道沙坪路7号宜宾市科技创新中心科技岛D1-A座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项下的责任及义务不因承包人股权转让、更名以及变更继承人等情况发生变化。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八份。

宜宾科技馆布展及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KJJT-ZJ-GC-2021-020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内容)

发 包 人: 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许磊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三江新区支行

账 号: 5105 0110 1011 0000 0140

地 址: 宜宾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兴大道沙坪路7号宜宾市科技创新中心科技岛D1-A座

邮 编: 644000

电 话: 0831-3600651

承 包 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李晖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连路支行

账 号: 3100 1616 3110 5000 5680

地 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邮 编: 200436

电 话: 13585859085、021-65038765

承 包 人 (联合体成员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婴田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账 号: 01091022900120103000180

地 址: 北京市怀柔区南大街 6 号楼二层

邮 编: 100084

电 话: 010-62668050、13601072126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宜宾市科教园区拓展及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宜宾市科教园区拓展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直隶科技职业学院实训楼工程		工程地址	宣化市江湾街龙兴山路与回民大学交叉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26700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层	地下	1层	
	电梯	台		总高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3日		自动扶梯	台	
	建设单位	宣化市科技职业学院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15日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中泰天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临岩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图纸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上海同德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张钟源		工程师		
监理单位		吴仁保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张强		项目经理		
	董强		工程师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郑琰琨	高级工程师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 验收 结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工程 验收 结论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 项,其中好的 项,一般项 项,差项 项,综合评价好。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核查结果:资料完整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p>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工程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符合相关质量验收的规范要求。 4.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项使用功能满足要求。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工程质量验收结论</p>
----------------------------	---

	
项目负责人: <u>张仲东</u>	(公章) 2022年 3 月 15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设计负责人: <u>刘伟</u>	(公章) 2022年 3 月 15 日
	
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u>张勇</u>	(公章) 2022年 3 月 15 日
	
企业技术负责人: _____	(公章) 2022年 3 月 15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吴正保</u> 2022年 3 月 15 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3、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费率)	设计费：本项目由财政评审审定设计费的63% 建安工程费：本项目由财政评审审定工程费的98.6%
质量	设计：满足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施工：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和合格标准
工期	80 日历天（含设计周期 1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及设计负责人	项目经理：张雷 设计负责人：陈恣

说明：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HP2401-01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于 2024

年 02 月 21 日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及招标人确认，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2024年2月26日

2024年2月26日

GF-2020-0216

FYZ-GL-2024017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指导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对《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试行）》（GF-2011-0216）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以下简称《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1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订立时间、订立地点、合同生效和合同份数，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件

通用合同条件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通用合同条件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第 1 条 一般约定，第 2 条 发包人，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第 4 条 承包人，第 5 条 设计，第 6 条 材料、工程设备，第 7 条 施工，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第 9 条 竣工试验，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第 15 条 违约，第 16 条 合同解除，第 17 条 不可抗力，第 18 条 保险，第 19 条 索赔，第 20 条 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总承包活动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件

专用合同条件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不同建设项目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通用合同条件原则性约定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合同条件。在编写专用合同条件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件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件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合同条件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件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对于在专用合同条件中未列出的通用合同条件中的条款，合同当事人根据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认为需要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可在专用合同条件中，以同一条款号增加相关条款的内容。

二、《示范文本》的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承包活动。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

《示范文本》为推荐使用的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照《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7
一、工程概况.....	7
二、合同工期.....	7
三、质量标准.....	8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8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8
六、合同文件构成.....	9
七、承诺.....	9
八、订立时间.....	9
九、订立地点.....	9
十、合同生效.....	9
十一、合同份数.....	9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件.....	11
第1条 一般约定.....	11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11
1.2 语言文字.....	15
1.3 法律.....	15
1.4 标准和规范.....	15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5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16
1.7 联络.....	17
1.8 严禁贿赂.....	17
1.9 化石、文物.....	17
1.10 知识产权.....	18
1.11 保密.....	18
1.12 《发包人要求》和基础资料中的错误.....	19
1.13 责任限制.....	19
1.14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的应用.....	19
第2条 发包人.....	19
2.1 遵守法律.....	19
2.2 提供施工现场和工作条件.....	19
2.3 提供基础资料.....	20
2.4 办理许可和批准.....	20
2.5 支付合同价款.....	20
2.6 现场管理配合.....	21
2.7 其他义务.....	21
第3条 发包人的管理.....	21
3.1 发包人代表.....	21
3.2 发包人人员.....	22
3.3 工程师.....	22
3.4 任命和授权.....	23
3.5 指示.....	23
3.6 商定或确定.....	23
3.7 会议.....	24
第4条 承包人.....	24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24

4.2	履约担保	25
4.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25
4.4	承包人人员	27
4.5	分包	28
4.6	联合体	29
4.7	承包人现场查勘	29
4.8	不可预见的困难	29
4.9	工程质量管理	30
第5条	设计	30
5.1	承包人的设计义务	30
5.2	承包人文件审查	31
5.3	培训	32
5.4	竣工文件	32
5.5	操作和维修手册	33
5.6	承包人文件错误	33
第6条	材料、工程设备	33
6.1	实施方法	33
6.2	材料和工程设备	33
6.3	样品	35
6.4	质量检查	36
6.5	由承包人试验和检验	37
6.6	缺陷和修补	38
第7条	施工	39
7.1	交通运输	39
7.2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40
7.3	现场合作	41
7.4	测量放线	41
7.5	现场劳动用工	41
7.6	安全文明施工	42
7.7	职业健康	43
7.8	环境保护	44
7.9	临时性公用设施	45
7.10	现场安保	45
7.11	工程照管	46
第8条	工期和进度	46
8.1	开始工作	46
8.2	竣工日期	46
8.3	项目实施计划	47
8.4	项目进度计划	47
8.5	进度报告	48
8.6	提前预警	48
8.7	工期延误	48
8.8	工期提前	49
8.9	暂停工作	50
8.10	复工	51
第9条	竣工试验	51
9.1	竣工试验的义务	51
9.2	延误的试验	52
9.3	重新试验	52
9.4	未能通过竣工试验	53
第10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53

10.1	竣工验收	53
10.2	单位/区段工程的验收	54
10.3	工程的接收	54
10.4	接收证书	55
10.5	竣工退场	55
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56
11.1	工程保修的原则	56
11.2	缺陷责任期	56
11.3	缺陷调查	57
11.4	缺陷修复后的进一步试验	58
11.5	承包人出入权	58
11.6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58
11.7	保修责任	59
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	59
12.1	竣工后试验的程序	59
12.2	延误的试验	59
12.3	重新试验	60
12.4	未能通过竣工后试验	60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60
13.1	发包人变更权	60
13.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61
13.3	变更程序	61
13.4	暂估价	62
13.5	暂列金额	63
13.6	计日工	63
13.7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64
13.8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64
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65
14.1	合同价格形式	65
14.2	预付款	66
14.3	工程进度款	66
14.4	付款计划表	68
14.5	竣工结算	68
14.6	质量保证金	70
14.7	最终结清	71
第 15 条	违约	72
15.1	发包人违约	72
15.2	承包人违约	72
15.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73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73
16.1	由发包人解除合同	73
16.2	由承包人解除合同	75
16.3	合同解除后的事项	77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77
17.1	不可抗力的定义	77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77
17.3	将损失减至最小的义务	77
17.4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78
17.5	不可抗力影响分包人	78
17.6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78
第 18 条	保险	79

18.1 设计和工程保险.....	79
18.2 工伤和意外伤害保险.....	79
18.3 货物保险.....	79
18.4 其他保险.....	79
18.5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80
第 19 条 索赔.....	80
19.1 索赔的提出.....	80
19.2 承包人索赔的处理程序.....	81
19.3 发包人索赔的处理程序.....	81
19.4 提出索赔的期限.....	82
第 20 条 争议解决.....	82
20.1 和解.....	82
20.2 调解.....	82
20.3 争议评审.....	82
20.4 仲裁或诉讼.....	83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83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84
第 1 条 一般约定.....	84
第 2 条 发包人.....	87
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	88
第 4 条 承包人.....	89
第 5 条 设计.....	91
第 6 条 材料、工程设备.....	92
第 7 条 施工.....	93
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	96
第 9 条 竣工试验.....	97
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98
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98
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	99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99
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100
第 15 条 违约.....	102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103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103
第 18 条 保险.....	103
第 20 条 争议解决.....	104
专用合同条件附件.....	106
附件 1 《发包人要求》.....	107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112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113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117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118
附件 6 价格指数权重表.....	12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红星东街南侧、政务服务中心北侧、文博路东侧、文华路西侧、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晋市审管批[2024]9号文。

4. 资金来源：晋城市财政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布展总面积为 17850 m²，分负一层、一至四层及楼顶层空间。其中：负一层（城市印象篇）布展面积约 5450 m²，一层（历史人文篇）布展面积约 4800 m²，二层（国土规划篇）布展面积约 1300 m²，三层（专项规划篇）布展面积约 2200 m²，四层（城市未来篇）布展面积约 3250 m²，楼顶层（城市阳台）布展面积约 850 m²。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含电气等）、布展工程（含平面制作与安装、模型台、定制饰品及艺术造型）、多媒体、模型及电子工程（含软件工程、模型及定制工程、多媒体数字内容及影片工程；多媒体、模型及电子硬件设备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1）设计：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等；（2）施工：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装饰、安装工程施工、设备采购、竣工验收、联合试运转和最终交付使用等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03 月 0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03 月 10 日（以实际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5 月 30 日（以竣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80 天。土建施工单位应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负一层及一层布

展施工面交付；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完成二、三、四层布展施工面交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满足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施工：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和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暂定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暂估价大写）壹亿贰仟叁佰陆拾陆万玖仟肆佰壹拾元贰角（¥123669410.2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暂估价，大写）柒拾玖万贰仟肆佰壹拾肆元整（¥792414.00 元）（最终设计费按财政评审审定设计费的 63%计取）；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万肆仟捌佰伍拾叁元陆角贰分（¥44853.62 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贰佰捌拾柒万陆仟玖佰玖拾陆元贰角（¥122876996.20 元）（最终建筑安装工程费按财政评审审定工程费的 98.6%计取）；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肆万伍仟捌佰零柒元零叁分（¥10145807.03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暂定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设计施工总价不得超过概算。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张雷。

设计负责人：陈燕、臧文龙。

现场施工负责人：张雷、张帅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晋城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公章）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3179551N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邮政编码：200436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65038765




传真：021-65038747

电子信箱：1046757333@qq.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大连路支行

账号：31001616311050005680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		层数	地上4层 地下1层 及屋顶层	工程地点	红星东街南侧、政务服务中心北侧、文博路东侧、文华路西侧、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内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工程造价	123669410.20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8日	竣工日期	2025年5月18日	
工程情况说明	晋城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项目按设计图要求及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完成施工。 1、装饰装修和布展方案设计、多媒体软硬件的安装与制作、模型制作与安装、平面设计制作与安装已完成。 2、设备安装正常，使用效果良好，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3、设备运行正常，使用效果良好，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监理单位	山西华厦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1409026689			140109230300			310108017104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山西华厦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布展升级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保定文发腾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布展升级改造工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你方于2023年09月19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定标委员会评审被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价：1.设计费（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伍万元整，¥：1850000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95.00%。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工程及竣工验收工作。

质量标准：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李孟汉，证书名称：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沪1312022202301889。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3年09月25日



合 同 书

工程名称：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布展升级改造工程

发包人：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9月26日



发包人：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布展升级改造工程的相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布展升级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保定市莲池区开泰街顺达路交叉口西北角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内

3、工程施工范围：展馆布展设计及施工一体化

4、合同价款方式：固定价合同。

5、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对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改造提升包含：布展升级改造工程（包含布展工程、监控系统、消防工程、空调工程、强弱电工程、配套工程）。

6、工程范围：完成本项目布展升级改造工程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二、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2023年9月26日（以实际开工报告为准）。

2、开馆日期：（按照要求）2023年12月31日前试运行，2024年元旦开馆（竣工日期以竣工报告为准）。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150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质量保修期：二年。

四、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陆仟陆佰叁拾万伍仟玖佰捌拾元整，（小写人民币）¥：66305980.00元。（合同总价=建筑安装工程费最高限价×中标费率95%+设计费合同总价）。上述金额为含税价。

其中设计费（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伍万元整，（小写人民币）¥：1850000.00元（税率为6%）。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肆仟柒佰壹拾陆元玖角捌分（¥104716.98元）。

工程费（大写人民币）：陆仟肆佰肆拾伍万伍仟玖佰捌拾元整，（小写人民币）¥：64455980.00元（税率为9%）。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贰万贰仟零伍拾叁元叁角玖分（¥5322053.39元）。

以上合同价款为暂定价，该工程最终经甲方审核确认的设计图、施工图、施工图预算以及第三方造价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的工程结算价款。价格如超过合同暂定总价，超出部分视作优惠

不予计价。

五、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预付款）；
- 2、根据项目工程实际进度到工程完工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80%；
- 3、竣工验收合格及审计结算完成后付至合同总额的 97%；
- 4、剩余合同总额的 3%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所余质保金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5、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上海大连路支行

账号：3100 1616 3110 5000 5680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进场施工前，甲方应办理完布展施工土建建筑的验收手续，装饰消防报建及施工许可证等相关手续。

2、甲方在开工前 3 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三通一平具备开工条件，并说明注意事项。协助办理布展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3、指派_____（电话：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项目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4、甲方在正式开工前就乙方所提供的设计施工方案进行确认后，乙方方能正式进场施工。

5、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布展大纲所提供的资料清单进行收集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七、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在_____日内，向甲方提交设计图、施工图、施工图概算进行审核。

2、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和监理方审定。

3、乙方指派项目经理、施工管理等人员均应参加过同等规模和造价以上规划展示馆布展项目的人员。指派_____（电话：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协调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4、严格执行施工规范、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乙方提供的所有多媒体、声光电的硬件设备必须是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设备认为需要检验的，设备检验合格的，检验费由甲方承担；设备检验不合格的，设备不能进场使用，并且不合格的检验费由乙方承担。

7、乙方应当做好设计、施工的安全文明施工要求，保证安全文明施工，并自行承担施工过程中人员、财物的安全风险及法律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8、乙方负责对城市展示中心讲解人员进行培训。

八、关于工期的约定

1、2023年12月31日开始试运行。

2、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5、因甲方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工期相应延顺。

九、竣工验收的约定

1、工程具备试运营条件，由甲方出具试运营确认书。

2、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布展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自检合格后，并与监理公司预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供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甲方自接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7日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7日内给与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要求整改。

3、甲方接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7日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7日内不提出整改意见，在乙方及时催告的情况仍未果的，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4、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甲方应签发接受证书，甲方签发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

5、甲方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无正当理由7日内不组织

验收，在乙方及时催告的情况仍未果的，从第8天起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责任。

6、布展工程未经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乙方负责监管馆内各种钥匙及设备控制密码，甲方不得擅自使用馆中任何设备，甲方强行使用时，发生的质量问题及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视为项目已竣工验收合格。布展工程未经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但甲方因特殊情况需要使用时，乙方必须予以配合，并进行试运行。

7、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非乙方因素造成的布展工程质量事故等问题，责任由甲方承担，工期相应顺延。

十、合同价款及变更价款的确认约定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方式确定，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应向对方提供告知和相关证明，合同工期相应延顺，发生的经济责任按国家相关法律执行。

1、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变更、增减项等内容，双方应以变更签证或补充协议等方式予以确定。

2、非合同约定范围内项目的价款（另外增加、重大变更部分），按双方确认的费用清单结算。（即竣工结算费用 = 合同价 + 另外增加部分）。

甲方要求提出增加、变更的，要以书面的形式通知乙方，乙方设计师根据甲方提出的要求进行设计。增加、变更的方案通过甲方审定后，乙方根据设计方案出具变更施工图和造价清单经甲方确认后，乙方进行

施工。

3、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4、甲方应在收到变更工程价款报告之日起 3 天内予以确认，甲方无正当理由不确认时，自变更工程价款报告送达之日起 3 天后视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已被确认。

5、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十一、工程造价审计的约定

1、工程竣工报告经甲方认可后 28 天内，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内容及相关价款调整方式，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2、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交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审核，根据审计结果出具最终工程造价审定书。乙方收到最终的工程造价审定书后，由甲方支付工程剩余应付款项。

3、甲方、乙方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第十六条约定予以处理。

十二、关于竣工验收资料的约定

承包人应于该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 日内向甲方提供竣工图及竣工资料 套，电子非加密文档一套。竣工图必须为蓝图，设计变更和施工变更已在竣工图上全面、准确标识、施工资料包括供应设备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等。

十三、维护保障

1、开馆后乙方应派有声光电、多媒体及其他技术人员对甲方现场管理人员进行指导培训。

2、开馆后馆内声光电、多媒体及其他设备的维修保障，乙方应及时负责衔接，及时维修，维修换件期间不得影响甲方正常运营展示。

十四、分包确认

甲方在此同意，根据工程需要，乙方有权将部分劳务作业或专业作业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完成，具体内容乙方与分包企业协商确定。

乙方对分包工程施工质量承担连带责任。

十五、违约责任

1、上述条款均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若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违约方承担。

2、因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暂定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工程价款中扣除。该条款不免除乙方的赔偿损失责任。

3、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包括隐蔽工程、阶段性工程等分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 10 日内无偿返修到合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

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乙方拒绝返工或返工后仍达不到合格的，乙方立即退场并应按暂定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如因乙方不配合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则应自竣工日期之日起，按暂定合同总价计算的日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不能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实际损失。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合同解除，乙方均有义务配合甲方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否则乙方无权主张剩余工程款。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借口擅自停工、拖延施工，未经甲方允许更不得私自撤场，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暂定合同总价 10%违约金并赔偿所有损失。经甲方催告后，乙方仍不按甲方要求施工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

6、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现场代表及监理公司总监签字验收，并上交隐蔽工程验收资料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暂定合同总价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乙方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指示进行修复的，视为违约，乙方应按暂定合同总价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乙方每月应及时向监理提供合格的工程资料，如未能及时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甲方可拒付工程进度款。影响到下道工序验收或施工的，工期不得顺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并

按暂定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9、乙方不具备施工能力，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撤场，如乙方拒不撤场，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价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十六、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其他

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9月26日

合同订立地点：保定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具有同等的效力。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双方有关展馆布展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书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河北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一律用钢笔（碳素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当地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监站、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布展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保定市莲池区开泰街顺达路交叉口西北角保定市城市展示中心内		
建设单位	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	建筑面积	7082 m ²
勘察单位		层数	三层	栋数	
设计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总造价	66305980 元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6 日		
监理单位	河北金正科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22 日		
施工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号 查批准号		施工许可证号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各分部已完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已齐全完整。		


续表 1

<p>四、试验报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p>进场试验报告已齐全,完整.</p>
<p>五、质量合格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单位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p>质量评价文件已齐全,完整</p>
<p>六、工程质量保修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p>已签完工程质量保修书.</p>
<p>审查结论:</p> <p>本工程已完设计图纸要求,所有施工作业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各种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评价文件齐全,符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共 6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6 分部 合 格 6 分部 优 良 6 分部	共核查 17项 其中：符合要求 17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7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该工程的装饰装修、建筑电气、建筑智能化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工程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施工单位自评和监理单位核定本工程质量等级均为合格，符合工程实际，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建设单位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存在问题： 无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道路工程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div>			
建设单位负责人：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任	
副主任	
成员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观感质量评价为好。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章) 李晖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章) 李晖 年 月 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章) 徐峰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章) 李晖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章) 赵杰 年 月 日

5、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已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的规定进行自行公开招标，经评审，你单位中标，现通知你单位办理中标手续。

工程名称	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建设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锦晖西一街 88 号 成都市规划馆
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为规划馆1-3层（国土空间展示区域）布展、装饰装修、智慧化、多媒体设备软硬件及水电暖等配套工程改造的设计与实施。	招标方式	自行公开招标
招标范围	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方案深化完善、施工图设计(含设计概算编制)，根据招标人及相关部门批准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竣工验收、移交、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具体详招标文件第五章。	中标价	按照招标人设置的本工程招标控制价 5200 万元(含设计及施工费用)的 2% 的取费比例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中标工期	120 个日历天（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完工交付使用）。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及《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施工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	白建东	证书名称及编号	注册一级建造师 沪 1312017201890366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章）			

2023 年 1 月 20 日

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

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BZGX-23002

发包人（全称）：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2月



发包人（全称）：**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为实施**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项目，通过 2023 年 1 月 16 日的开标，接受了承包人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1.2、项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锦晖西一街 88 号成都市规划馆。**

1.3、建设规模及投资：**国土空间规划展示区改造面积约 9000 平方米，设计与施工总投资约 5200 万元。**

二、项目承包范围及内容

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设计方案深化完善、施工图设计(含设计概算编制)，根据招标人及相关部门批准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竣工验收、移交、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具体详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3.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投标文件

双方有关本项目的洽商、变更、调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2 本合同文件解释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第 3.1 款顺序，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3.3 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和四川省、成都市的地方法规和规章。

四、合同工期

120 个日历天（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完工交付使用）。

五、质量标准

项目质量标准：**符合相应的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和相关规范，并经验收合格。**

六、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七、合同价款及其支付

7.1 设计费用：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2002年修订本）（计价价格[2002]10号）规定的相应收费标准（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0，专业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times 70\% \times 96\%$ （承包人中标取费比例）计取。暂定设计价款96万元。

7.2 工程费用：

（1）根据《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2020）及其配套文件计价（若建设期间有新定额颁布并执行的，按其规定执行）。安全文明施工费按2020《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相关配套文件规定的“既有及小区改造房屋建筑维修与加固工程”基本费率计取；规费按2020定额规定以企业资质等级相应的费率计取。

（2）材料单价的确定：

a. 材料价格按2022年11月成都市《工程造价信息》（2022年第12期）中公布的“成都市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市场信息价格”执行。

b. 信息价上没有的材料价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品牌范围及技术要求进行市场询价后核定价格。

（3）拆除工程的约定：

a. 拆除工程量按原有竣工图测算，无法按照竣工图进行测算的，由发包人组织相关参建单位收方确认。

b. 拆除工作包括：拆除原有建筑装饰、土建、安装、设施设备所有需要拆除的相关内容，由此产生的建渣场内转运及外运由承包人自行解决，松散系数按1.3计算，外运价格由发包人组织相关参建单位经市场询价确认；对部分可以利旧使用的装饰材料及设施设备，承包人应列出材料设备清单并按照发包人要求做好保护性拆除措施，承包人上报措施方案，经发包人审定后按实计取费用；对拆除内容中的金属材料、设备等有残值的部分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要求完成资产移交或残值回收手续。

（4）本工程措施费按照经批准的施工方案按实计价。施工方案（附方案预算）由承包人编制，并在施工前至少提前5日报监理审核，造价咨询单位同期审核方案预算，并将有关审核意见报发包人最终审定（由于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工期、质量等疏漏需采取补救措施而造成的措施费不再单独计价）。

（5）工程费用的确定

本合同实施价款按上述（1）-（4）条计价原则计算的总费用下浮4%（1-承包人中标取费比例）计取。暂定实施总价4896万元。最终根据确定的设计方案（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和经发包人委托的第三过程控制单位审核的工程量计算确定。

7.3 合同总价以5200万元 $\times 96\%$ （承包人中标取费比例，以下同）为限，若结算价款（设计费

+工程费)不超过 5200 万元×96%则按实结算;若结算价款(设计费+工程费)超过 5200 万元×96%,则以 5200 万元×96%进行结算。最终费用以经政府审计后审定金额为准。

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本项目设计方案进行深化完善、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施工图、通过施工图审查、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施工(实施)、全部项目实体费用、材料运输及其现场转运、设备购置运输及其安装维护、施工期间的所有成品(半成品)保护、建渣的清运、满足环保的要求、各种检测及试验(含第三方检测及试验)、项目实施期间的整改、缺陷修复、与其它施工的交叉配合、赶工补偿费、超合同工期施工费、各种措施费用、安全文明施工、各种罚款、利润、各种税费、验收合格、项目保修、后续服务工作等。即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应承担的义务和风险。

7.4 合同价款的支付

7.4.1 设计费的支付

7.4.1.1 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包括内容设计和形式设计)通过审查后,支付至暂定设计价款的 30%。

7.4.1.2 本项目的施工图通过施工图审查且正式出具后,支付至暂定设计价款的 80%。

7.4.1.3 设计费结算完成、乙方将全套合格资料移交城建档案馆及发包人档案室后 28 天内,支付至设计费结算金额的 90%;在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后 14 天内,乙方提交相关资料,甲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5%;最终结算金额以审计为准,审计完成后双方根据审计结果在 20 天内完成价款清算,多退少补。

7.4.2 工程费用的支付

7.4.2.1 预付款

预付款=暂定实施总价×10%,即 4896 万元×10%=489.6 万元。

预付款支付期限:在开工通知前载明的开工日期 7 日前支付。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工程预付款分多次扣回。承包人每次申请支付时,发包人将扣除当期计量金额的 25%作为预付款扣回金额,且累计计量额达到合同额 40%前,必须抵扣完毕。

7.4.2.2 进度款支付

月进度款按经监理人、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报发包人确认后的月实际完成量的 85%按月支付;工程结算完成、乙方将全套合格资料移交城建档案馆及发包人档案室后 28 天内,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0%;在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后 14 天内,乙方提交相关资料,甲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5%;最终结算金额以审计为准,审计完成后双方根据审计结果在 20 天内完成价款清算,多退少补。

7.4.3 竣工结算

7.4.3.1 竣工结算申请

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提交一式三份合格的全套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

7.4.3.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在承包人提交结算报告及资料合格且齐备的情况下，发包人委托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在 60 天内出具审核意见。

发包人完成竣工结算的期限：详细竣工结算有关约定按发包人《工程竣工结算管理办法》执行。

八、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8.1、发包人：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项目发包人派驻项目负责人为：祖连军。

8.2、承包人：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承包人派驻施工现场项目经理为：白建东。

8.3、监理人：指具备合法营业及执业资格，受发包人委托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总监）为：郝汉立。

九、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发包人的权利与义务

9.1.1、提供本项目的施工场地，并指定水、电接驳点。

9.1.2、负责对承包人的工作以及合同内采购的重要材料设备进行监督、检查和验收，对于检查、验收不通过的，有权责令承包人限期整改。

9.1.3、对承包人的工作给予必要的外部协调、沟通。

9.1.4、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

9.1.5、审核并确认投资控制节点及其实现。

9.1.6、按合同约定条件进行项目款的支付。

9.1.7、组织竣工验收。

9.2 承包人的权利与义务

9.2.1、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要求的管理模式、工作方式和工作要求，承包人必须接受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监理人的管理。

9.2.2、负责编制详实、可行的施工组织设计报发包人审批后方可实施，合同内的重要材料设备采购才须报发包人同意后方可采购，若未经发包人同意采购的、未到达设备材料技术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不支付相关款项。重要材料设备到货后须经发包人及监理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验收不通过的，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要求限期整改。

9.2.3、承包人须在本项目的投资总额内进行限额设计，设计阶段一旦出现工程造价超限的情况，承包人应及时调整设计，以满足限额设计要求。

9.2.4、承包人严格按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进行施工，保证施工质量，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本合同项目。

9.2.5、发包人可委托承包人代为办理的施工所需的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合同备案等相关证件及手续，承包人应无偿提供相关资料及配合人员。承包人除负责施工场地及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外，还应按政府规定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渣土外运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并承担费用。

9.2.6、合同实施期间产生的一切劳动力、材料设备、用水管道、用电线路及水、电费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若需现场搭设临设，其搭设方式及地点需报发包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相应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2.7、接受发包人对其工作的监督、检查和验收，对于检查、验收不通过的项目，承包人无条件按发包人要求限期进行整改直至合格。本合同约定范围内项目半成品、成品在竣工验收合格移交发包人前发生缺失、毁损的，承包人应及时补齐或修复，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

9.2.8、承包人必须重视安全工作，确保合同履行期间不出现任何安全责任事故。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移交发包人前，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9.2.9、应按照成都市文明施工的要求组织施工工作，工作人员必须办理施工场地出入证且统一着装。在施工过程中，随时保持施工场地的整洁有序，及时清运所有垃圾，使施工场地的清洁卫生达到验收合格标准要求。

9.2.10、施工完成，承包人应书面向发包人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书面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将本合同项目移交发包人。

9.2.11、若验收过程中发现不合格项的，承包人应无条件予以修复、完善直至达到合格标准要求。

9.2.12、承包人应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编制竣工图和竣工文件。各部分（项）项目竣工图纸须在有关项目完工后陆续交给发包人审查，在全部项目的交工证书签发之后 10 个日历天内，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合格的四套书面及一套电子版竣工文件。

十、合同变更与解除

承包人按照布展任务书和发包人要求进行布展更新方案设计，对无法准确表达布展任务书的要求，发包人有权提出修改建议，承包人应在发包人组织的布展方案评审前及时完成各项修改。未通过发包人组织的布展方案评审的，给予承包人 7 天时间修改完善并重新送审，届时仍无法通过评审的，发包人可单方面通知承包人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实施阶段如承包人的实施无法准确表达设计的效果，发包人有权要求整改，直至达到发包人要求；如承包人整改后仍无法满足发包人要求，发包人可单方面通知承包人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人民币 80 万元的违约赔偿金。

十一、违约责任

11.1、发包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足额支付项目费用的，自规定支付之日起，应当向承包人补偿应支付的酬金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活期贷款乘以拖欠酬金时间

计算(因资料不齐导致支付延期的除外)。

11.2、承包人未按施工规范施工或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要求的,自发包人发出整改通知发出 24 小时内,承包人必须无条件进行整改,费用自行承担。如整改后,仍达不到规定要求的,发包人可单方面通知承包人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承包人应承担人民币 20 万元/次的违约金。

11.3、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成,承包人承担工期延误违约金 10 万元/天,工期延误违约金限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5%。

11.4、若竣工验收时,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人民币 80 万元的违约金,承包人提供的履约担保不予退还,同时承包人应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为止,费用自理。

11.5、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工程事故和安全事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行政、民事和刑事责任,并承担损害赔偿。造成人员死亡等重大安全事故的还必须向发包人承担每次人民币 20 万元的违约金。

11.6、承包人违反国家、省、市有关文明施工管理、卫生管理、噪声扬尘污染防治等规定,造成后果的,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一旦被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处罚、负面通报和媒体负面曝光,除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外,还必须向发包人承担每次人民币 10 万元的违约金。

11.7、以上违约赔偿,发包人可在应付项目款或承包人履约担保中直接扣除。

11.8、承包人出现上述违约情形,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还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12.1、履约担保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 10% 即 499.2 万元,履约保证金必须通过承包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方式、保证保险方式缴纳,须在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提交。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释放或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无息)(承包人若有违约情形,先行扣除违约金再行退还,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违约金的,发包人保留追偿的权利)。

12.2 款项应专款专用

为确保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发包人委托支付银行对工程款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管,见后附《资金监管协议》。

12.3、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2.4、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5、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若授权代表签字则还需提供授权委托)、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此后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兴南支行
账号：51001458272050123456
（*）
101008717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现场代表：（签字）

2023年2月1日
李晖

承包人：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公章）
3101060171047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

李晖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成都市规划馆布展改造更新工程		工程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锦晖西一街88号成都市规划馆
	建筑面积	9000 m ²		结构类型	钢框架支撑结构
	层数	地上	一至三层	基础形式	
		地下			
	电梯	/ 台		总高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9日		自动扶梯	/ 台
	建设单位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6日
	勘察单位	/		监理单位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祖泽东		项目负责人	
		王翔羽田		现场负责人	
	监理单位	郝红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祖泽东		项目经理	
		田可		技术负责人	

15

验收组 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陈意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竣工 验收 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中工程：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2. 建筑电气工程、3. 智能建筑工程、4. 通风与空调工程、5.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等所有内容。</p>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式 和 收 程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度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督备案部门监督执行。</p>
竣工 验收 条件 及 检 查 情 况	<p>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全部内容</p>
	<p>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完整、检查合格</p>
	<p>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度量合格文件</p>
	<p>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p>
	<p>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p>
	<p>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无</p>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	✓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经综合验收组检查，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良”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182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60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22 项	
	核查结果：	资料完整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施工图全部竣工,并经各检验批验收认为: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按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经冲验之混凝土抗压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均已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5. 本工程竣工时,全部质量评定合格,无质量隐患,定为“良”。

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p>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孙明</u> 2023年5月6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u>孙明</u> 2023年5月26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u>陈意</u> 2023年5月26日</p>
 <p>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u>白建东</u></p>	 <p>施工单位: (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 <u>陈意</u> 2023年5月26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孙明</u> 2023年5月6日</p>
<p>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6、海淀区规划展览馆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5月14日所递交的海淀区规划展览馆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海淀区规划展览馆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建设规模	约6450平方米
建设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基地II-20地块		
中标范围	海淀区规划展览馆的创意策划、深化方案设计、布展文案编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报价、布展、方案中所包含的所有设备及硬件等的采购、运输、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检测等一切项目内容，直至验收检测合格交付至建设单位使用的交钥匙工程。		
中标价	小写：79998806.00元 大写：柒仟玖佰玖拾玖万捌仟捌佰零陆元整		
中标工期	60日历天	开工时间	2021年05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1年07月19日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工程设计质量验收等标准和规范，达到招标人要求的设计标准及深度；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等标准和规范，达到合格等级标准。		
项目经理	陈醒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沪131181900658
设计负责人	陈恣	高级工程师	G3300266938
备注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5月21日

GF-2011-0216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中关村永丰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等建筑业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海淀区规划展览馆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淀区规划展览馆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

工程内容及规模：海淀区规划展览馆的创意策划、深化方案设计、布展文案编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报价、布展、方案中所包含的所有设备及软硬件等的采购、运输、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检测等一切项目内容，直至验收检测合格交付至建设单位使用的交钥匙工程。约 6450 平方米。

工程所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基地 II-20 地块

工程承包范围：海淀区规划展览馆的创意策划、深化方案设计、布展文案编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报价、布展、方案中所包含的所有设备及软硬件等的采购、运输、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检测等一切项目内容，直至验收检测合格交付至建设单位使用的交钥匙工程。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各项工期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确定，但不得突破招标时要求的总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以具体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以具体竣工报告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及服务设施保修期

1、设计要求：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工程设计质量验收等标准和规范，达到招标人

要求的设计标准及深度。

2、施工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等标准和规范，达到合格等级标准。服务设施、设备保修期：两年。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本项目合同中标总金额为 79998806.00 元（大写：柒仟玖佰玖拾玖万捌仟捌佰零陆元整），其中：

1、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壹万玖仟捌佰元整；

RMB¥（小写）：2119800.00元；

2、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捌拾柒万玖仟零陆元整；

RMB¥（小写）：77879006.00元；

合同价格形式：本项目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本项目工程量以现场实际发生的数量为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通用合同条款；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如果有）；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⁶ 月 ²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项目所在地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

十二、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玖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送相关部门备案壹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北京中关村永丰产业

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刘晓峰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丰基地

永捷北路 3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726340928L

邮政编码：100097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授权代表：

电 话：010-58711188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承包人：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李晖

工商注册住所：上海市静安区

江场三路 191、193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753179551N

邮政编码：200436

法定代表人：李晖

授权代表：

电 话：021-65038765

传 真：021-65790747




电子邮箱：Public@fengyuzhu.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大连路支行

账 号: 11001045300059261001

账 号: 3100 1616 3110 5000 5680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海淀区规划展览馆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3层/6450
施工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恣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陈醒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羽	完工日期	2021年9月2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展陈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展陈 分部		同意验收	
2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___ 项, 符合规定 ___ 项 共抽查 ___ 项, 符合规定 ___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___ 项		符合要求	
3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5</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15</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7、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JS2023-063X-HS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9 时 30 分前提交的投标文件，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12 时 30 分在湖州市南太湖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开标。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工程公开招标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建设规模	本项目为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面积约 4900 平方米。内容包括布展配套装饰工程；布展配套电气工程；布展配套家具工程；多媒体、模型及电子设备费用清单；语音导览；监控网络；平面制作与安装等工程
建设地点	湖州市南太湖新区长东南片		
招标范围	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包括上述范围内的装修设计、采购、施工、管理、验收、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中标价格	¥：3660.1845 万元（大写：叁仟陆佰陆拾万壹仟捌佰肆拾伍元整）		
工期	60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马腾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沪 1312019202001719		
备注	项目代码：2307-330552-04-01-162274		

请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前，到我单位浙江南控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湖州市西舍路 99 号）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说明：本表一式六份，招标单位二份、中标人、代理机构、监管部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合同编号：_____

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招标编号：JS2023-063X-HS)

合同书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发包人(全称)：浙江南控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9 月 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江南控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2. 工程地点：长东南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307-330552-04-01-162274。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投资估算4500万元，工程概算/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约4000万元，建设规模：本项目为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面积约4900平方米。内容包括布展配套装饰工程；布展配套电气工程；布展配套家具工程；多媒体、模型及电子设备费用清单；语音导览；监控网络；平面制作与安装等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南太湖未来城城市展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包括装修的设计、采购、施工、管理、验收、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1. 设计范围：本项目所涉及项目布展、装修施工图设计、论证及后期施工全过程配合服务等。【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布展要求的配套装修、水电安装、暖通、布展配套多媒体、平面制作及其他专项设计等所有内容（具体以甲方指令为准）】。

2. 施工、采购范围：①工程施工及采购，主要包括本次招标设计范围内的工程施工总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布展要求的配套装修、水电安装、暖通、布展配套多媒体、平面制作及其他专项设计等所有内容（具体以甲方指令为准）】；②工程验收，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法人验收以及政府验收（各阶段、各专项验收，完工验收。）的资料准备及相关配合工作；③工程移交；④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⑤按合同约定对项目质量、安全、进度、投资、信息等进行管理和控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9月15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年10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合格”标准，符合发包人的相关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陆拾万壹仟捌佰肆拾伍元整（¥36601845.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壹万壹仟捌佰柒拾陆元（¥1311876.00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万肆仟贰佰伍拾柒元壹角叁分（¥74257.13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肆拾捌万捌仟陆佰零捌元整（¥34488608.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肆万柒仟陆佰捌拾叁元贰角叁分（¥2847683.23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拾万零壹仟叁佰陆拾壹元整（¥ 801361.00 元）；适用税率：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万陆仟壹佰陆拾柒元肆角贰分（¥ 66167.42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马腾。

施工负责人：马腾。

设计负责人：陈恣。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

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7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发包人单位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u 2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地址： 上海市江场三路 191 号

邮政编码： 200436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1-650387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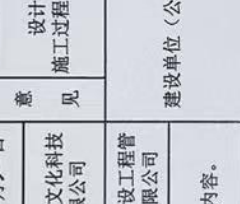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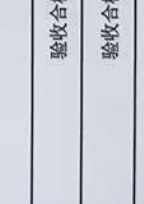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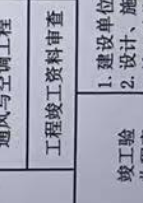
传真： 021-65790747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上海大连路支行

账号： 3100161631105000568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南太湖未来城市展厅 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建筑面积 4900m ²	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严格按照有关部门要求执行，程序合法。 对工程设计、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行符合所管理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制度落实，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长东南片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王少平 2024年10月30日		
工程概况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 层。	总高 /			
工程概况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4月30日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 浙江南控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设计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州至恒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组织形式		该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验收情况		由建设单位组织，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验收情况		专业	验收结论			
验收情况		建筑工程	验收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情况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验收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情况		通风与空调工程	验收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情况		工程竣工资料审查	资料审查合格，符合要求。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介绍参建各方的情况，并明确验收过程。 2. 设计、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及自检情况。 3. 竣工验收小组各成员各自进行现场验收。 4. 验收结果汇总并由参验人员确认。				
竣工验收程序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张 2024年10月30日 		
竣工验收程序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张 2024年10月30日 		
竣工验收程序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张 2024年10月30日 		

附件 6、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设计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设计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上海化工区展示馆升级改造项目	2006 平方米, 包含: 装饰装修、电气工程, 消防工程, 暖通工程, 给排水工程, 弱电工程, 无障碍设施, 展陈相关等	30	2025.12.3	上海
2	华一商务园区装修改造工程	33985.07 平方米, 包含: 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	179	2023.12.18	上海
3	上海金九车间装修项目	27285.82 平方米, 包含: 消防建筑设计、消防给排水设计、消防电气设计、消防排烟设计、结构复核设计、消防水泵房复核、不含节能改造设计、不含结构(结构设计、结构加固等)	23	2024.2	上海
4	长兴分公司原第一食堂改造设计	4300 平方米, 包含: 工程量清单编制, 平面图、3d 效果图、视频效果展示及施工蓝图等	31	2024.8.8	长兴
5	赞皇县城市管理能力提升项目设计	3247 平方米, 包含: 按国家及行业规程、规范进行本项目的全部工程设计(含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及与本项目工程设计等有关的相关服务)	28	2025.11.14	赞皇

6	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室内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357 平方米，包含展厅区域、办公区域的设计	19.7	2023.7.19	广州
---	------------------------	------------------------	------	-----------	----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3、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负责设计部分的投标单位提供上述资料。

1、上海化工区展示馆升级改造项目

上海化工区展示馆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指导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对《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试行）》（GF-2011-0216）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以下简称《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1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订立时间、订立地点、合同生效和合同份数，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件

通用合同条件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通用合同条件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第 1 条 一般约定，第 2 条 发包人，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第 4 条 承包人，第 5 条 设计，第 6 条 材料、工程设备，第 7 条 施工，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第 9 条 竣工验收，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第 15 条 违约，第 16 条 合同解除，第 17 条 不可抗力，第 18 条 保险，第 19 条 索赔，第 20 条 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总承包活动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件

专用合同条件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不同建设项目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通用合同条件原则性约定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合同条件。在编写专用合同条件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件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件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合同条件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件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对于在专用合同条件中未列出的通用合同条件中的条款，合同当事人根据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认为需要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可在专用合同条件中，以同一条款号增加相关条款的内容。

二、《示范文本》的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承包活动。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

《示范文本》为推荐使用的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照《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上海化学工业区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员一），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员二）（成员一和成员二以联合体方式承包本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海化工区展示馆升级改造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化工区展示馆升级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上海化工区目华路 185 号化学工业区综合楼。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4. 资金来源：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投资 100%。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上海化学工业区综合楼展示馆 1-3 层升级改造，三层总计改造面积约 2006 m²。其中：1 层改建成上海化学工业区 30 周年成果展，改造面积约 530 m²，2 层改建成上海工业博物馆化工样板展，改造面积约 650 m²，3 层改建为化工区多功能厅及企业临展区，改造面积 826 m²。具体要求以甲乙双方确认的设计要求、施工图、技术文件及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为准。改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且工程内容、标准、范围等不得低于管理部门批复要求：

(1) 装饰装修，各楼层及公共辅助区域装饰装修，包括但不限于地面、墙面、顶面、门窗、金属钢结构、木饰面结构等；

(2) 电气工程，包括强、弱电工程，防雷/接地系统等；

(3) 消防工程，包括消火栓、自动喷淋、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火灾报警系统及消防联动控制系统等；

(4) 暖通工程，包括空调工程、通排风系统等；

(5) 给排水工程；

(6) 弱电工程，包括安防系统（含监控和门禁）、自控系统、综合布线、网络及计算机系统、物联网平台综合接入系统、网上展馆等；

(7) 无障碍设施；

(8) 展陈相关，展厅内所有布展装饰装修，多媒体视频音像图文、信息系统、展陈设施、展品展项、平面广告、模型及电子设备工程，展柜、场景复原及艺术造型，平面制作与安装；

(9) 原有设施设备拆除及垃圾清理外运和处置。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为工程总承包，承包人应对工程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移交及报修服务等实行全过程的承包，并对工程（设计、施工）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包括本项目全部工程内容，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承担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包括深化展陈方案、相关深化设计、专项技术，并提供全套设计文件，编制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若有）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若有）、配合项目报批和相关评审，配合施工图审查和竣工图编制、提供设计技术交底服务，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处理设计变更事宜，参与图纸会审、施工例会、中间和竣工验收等工作，提供展陈讲解稿和主要设备或设施的使用说明书，并提供必要的现场服务。

(2) 工程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原有设施设备拆除及垃圾清理外运和处置、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工程（强电、弱电）、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展陈相关工程、无障碍设施等，以及招标文件及项目批准文件所要求的工作内容；具体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如在施工过程中招标人不再实施某个专业工程时，相应费用在结算时扣除，承包人不得向招标人提出任何形式的补偿。承包人需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并做好施工管理工作。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施工总承包管理。以及设备安装和调试、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缺陷责任期的技术服务与缺陷修复、保修期的保修工作。

(3) 设备与材料采购：负责工程设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多媒体、模型及电子设备，展柜、场景复原及艺术造型装置，网络、监控设备等）的采购、安装、质量检测、运输及仓储管理、调试等，确保设备材料符合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及工期要求；协调供应商与施工方的技术交底和安装调试配合。

(4) 调试与验收：组织系统调试、联动调试、性能考核及竣工验收；配合完成政府部门验收（如消防验收、防雷验收等）；提供操作培训、竣工资料移交和质量保修服务。

(5) 项目管理：承担项目设计、施工全过程进度控制、成本控制、风险控制及合同管理；协调发包人、监理、设计、施工、供应商及相关方的接口关系；负责承包人承包范围内工程档案管理
及竣工结算配合。

具体以招标文件所列工作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5 年 12 月 2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6 年 01 月 0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04 月 0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本工程涉及的国家及相关行业设计规范和标准，且满足发包人使用功能等需求。施工质量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本工程涉及的国家及相关行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材料与设备质量标准，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进场全复检合格；关键设备需通过国家强制性认证。

因承包人原因质量达不到本协议约定工程质量等级标准者，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的10%金额的幅度计算质量违约金，同时不免除乙方对工程质量缺陷的整改的责任；乙方应在

合理时间内予以整改；如乙方未在合理时间内整改或两次整改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陆拾陆万壹仟玖佰贰拾壹元玖角叁分（¥ 16,661,921.93 元）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动，双方同意就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以不含增值税价格作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基础并相应调整支付金额，具体增值税款以届时生效的税收法律法规要求为准；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圆整（¥ 300,00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玖佰捌拾壹圆壹角叁分（¥ 16,981.13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叁拾陆万壹仟玖佰贰拾壹元玖角叁分（¥ 16,361,921.93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零玖佰捌拾肆圆叁角捌分（¥ 1,350,984.38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人民币（大写）肆拾万陆仟捌佰贰拾柒元贰角（¥ 406,827.2 元）；

暂估价（不含税）：人民币（大写） / （¥ /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人民币（大写）柒拾万元整（¥ 700,000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1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1) 本工程采用除暂列金额、暂估价外固定总价合同形式。承包人对本工程实行“五包”：即包建设规模、包技术标准、包工程质量、包合同工期、包工程造价。

(2)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确定中标单位，承包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与组织招标工作有关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 对所有专业分包的项目均纳入总承包管理范畴，整个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和文明施工等均由承包人向发包人负责。

(4) 本工程合同总价主要包括：设计费、建筑工程费、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费、施工过程中第三方支付费用等所有为实施该工程所需的施工设备、劳务、材料、安装、管理、维护、缺陷的修复、保修期内的保修费、利润、税金、本项目全部检测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其中，建安工程费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施工措施费【包括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防疫措施费用、特殊条件施工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古树施工期间的保护、处理措施费等）、交通秩序维护费（含交通便道、标志标线等）、周边建筑构筑物及管线保护、竣工档案编制费、降水排水费、地下障碍物清除、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及其他所有措施费（措施费结算不予调整）】、税金、配套服务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供电外线接入费等）、办证（主要指取得各种许可、验收合格证书发生的费用）、会务、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与合同另有约定除外）。其他费用包括：工程保险费（含设计保险）、需拆除的构筑物建筑及垃圾外运等措施费、本工程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消防、电力、环保等所有的协调费、赔（补）偿以及缺陷责任期间（工程

运行管理除外)以及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义务发生的全部费用。

合同总价包括了为完成合同所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5) 设计费包含全部工程内容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专业分包深化设计(如有)、设计咨询、编制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若有)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若有)等费用,并包含所有的设计调整及修改等费用。承包人确认已充分考虑本项目在后续经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及审图等过程中,施工图设计可能存在的多次修改完善所涉及造价变动的风险。如涉及到需专项设计的内容,承包人应按需将专项设计部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并做好设计协调工作,费用包含在设计费总价中。承包人应根据设计方案、设计图纸及工程的实际需要选择工程所需材料、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等,所选择的材料、设备必须能够满足设计方案的需要。设计费总价包干。

(6) 农民工工资:承包人应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724号)、《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1]53号)、《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办法》(沪住建规划[2021]4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工作的通知》(沪住建规范联[2022]5号)、《关于印发上海市建筑工程领域建筑工人工资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建规范联[2025]8号)等文件要求,规范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本工程人工费暂定为 140.481024 万元,(暂定,最终以审价金额为准),且建筑工人人工工资不得低于进度款/预付款的 5%。发包人应将人工费及其他工程款分别支付至承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及工程款账户,承包人应根据国家及上海市要求,保证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中的款项,用于专项支付农民工工资、报酬。

2.2、结算原则:

本工程采用除暂列金额、暂估价外固定总价包干的结算原则,结算时除发生下述情况时调整外,承包人不得因其他任何原因提出调整工程造价:

(1) 在不改变建设规模情况下,由发包人原因提出的建设内容、建设标准改变造成的费用增减;

(2) 由于不可抗力导致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的费用增加；

(3) 本工程结算金额不超批复金额。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潘海沫。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价格清单；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要求、技术文件；
- (9)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配合发包人及监理人不定期对本工程施工现场临检，临检内容包括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文明施工、疫情防控、环境保护、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到岗履职等，发包人及监理人对

承包人的违约行为有权开具整改通知单并按本合同约定进行违约处罚。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____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上海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成员一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743284526J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地址：上海化学工业区目华路 201 号 16 楼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邮政编码： 201507

邮政编码： 200436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李晖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

联系人： 张金龙

联系人： 裴玉堂

电话： 021-67120006

电话： 021-65038765

传真： 021-67120051

传真： 021-65790747

2、华一商务园区装修改造工程

设计证书编号
证书号 A233000514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华一商务园区装修改造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漕宝路 1243 号

合同编号： 340JZ23-120

委托方： 上海华一实业公司

承接方：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上海市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制定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说 明

一、凡在上海地区承担建设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统一使用本合同。

二、填写本合同时，必须使用正楷，字迹工整清晰，填写内容准确齐全。

三、本合同由上海市建设和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共同制定，上海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印制，任何单位不得翻印。

委托方(甲方): 上海华一实业公司

承接方(乙方):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华一商务园区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设计, 经
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 2 国家及上海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投资、

设计内容及标准:

2. 1 工程项目的名称: 华一商务园区装修改造工程

2. 2 工程项目的地点: 漕宝路 1243 号

2. 3 工程项目的规模: 建筑面积 33985.07 平方米

2. 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 装修改造工程

2. 5 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 6540.3591 万元

2. 6 工程项目的的设计内容及标准: 外立面改造、屋面翻新整修、室内装修等内容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提供原始资料	1		
2	设计要求	1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设计方案	方案	2		
2	设计施工图	施工图	8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 5.1 甲方应支付本合同项目的设计费（含税）为 179.00 万元（壹佰柒拾玖万元整）。
- 5.2 支付方式为：
- 5.2.1 项目合同签订后七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预付设计费总额的 30 %，计 53.70 万元。
- 5.2.2 项目施工图提交后审图结束七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60 %，计 107.40 万元。
- 5.2.3 工程竣工后七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剩余设计费，总额的 10 %，计 17.90 万元。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及文件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 1. 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6. 1.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不退还甲方已付款；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6. 1. 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 1. 5 甲方应为乙方派往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 1. 6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等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6. 2 乙方责任：

6. 2. 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6. 2. 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偿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与免收的设计费金额相等。
6. 2. 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万分之二。
6. 2. 4 合同生效后,除约定和法定事由外,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按照有关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6. 2. 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设计审查会议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计划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
6. 2. 6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第七条 其他

7. 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 7.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 7.3 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
- 7.4 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 7.5 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 7.6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 7.7 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
- 7.8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建设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7.9 其他约定事项
- 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设计费的，每逾期一日，按照设计费总额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按照设计费总额 10% 支付违约金。

7. 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1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双方各叁份。

7. 12 本合同双方签章后，在 30 日内报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7. 1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

不
能
分
离

委托方单位名称:

上海华一实业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承接方单位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本合同于 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于 _____

3、上海金九车间装修项目

证书号 A133000517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上海金九车间装修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松江区中创路 777 号 5 幢 1-5 层，1 幢地上第 1 层~
第 2 层局部，2 幢车间地上第 1 层~第 2 层局部

合同编号：340XF23-050

委托方：上海金九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接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2 月



说 明

- 一、凡在上海地区承担建设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统一使用本合同。
- 二、填写本合同时，必须使用正楷，字迹工整清晰，填写内容准确齐全。
- 三、本合同由上海市建设和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共同制定，上海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印制，任何单位不得翻印。

委托方(甲方): 上海金九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上海金九车间装修项目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 2 国家及上海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投资、
设计内容及标准:

2. 1 工程项目的名称: 上海金九车间装修项目
2. 2 工程项目的地点: 松江区中创路 777 号 5 幢 1-5 层, 1 幢地上第 1 层~第 2 层局部, 2 幢车间地上第 1 层~第 2 层局部。
2. 3 工程项目的规模: 中创路 777 号 5 幢 1-5 层, 1 幢地上第 1 层~第 2 层局部, 2 幢车间地上第 1 层~第 2 层局部, 共计 22285.82 平方米; 地下一层改造区域约 5000 平方米; 实际改造面积共计 27285.82 平方米。
2. 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 特殊类装修工程
2. 5 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 300 万元
2. 6 工程项目的的设计内容及标准:
2. 6. 1. 按国家及上海规范标准, 网签和上传图纸。进行消防建筑设计、消防给排水设计、消防电气设计、消防排烟设计、结构复核设计、消防水泵房复核、不含节能改造设计、不含结构(不含结构指的是结构设计、结构加固等内容)。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设计要求	1	设计开始前	
2	原有图纸资料	1	设计开始前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施工图	4 套	审图通过后	审图通过后 7 日内

2	电子光盘	1	审图通过后	审图通过后 7 日内
---	------	---	-------	------------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甲方应支付本合同项目的设计费用为人民币贰拾叁万元整（¥230000元）（含税价）。

5.2 支付方法和进度为：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费	约 71%	人民币 <u>¥16.35 万元（壹拾陆万叁仟伍佰元整）</u>	合同签订后三日内
第二次付费	约 29%	人民币 <u>¥6.65 万元（陆万陆仟伍佰元整）</u>	施工许可证办理完结后三日内

支付方式双方约定为“货币资金转账支付”，如有“电子银行承兑支付的情况请付款方自行承担贴息率 2%”。

5.3 收费说明：

5.3.1 取费计算标准：依据中国《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版）》和相关优惠条件，并经双方友好协商。

5.3.2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遇国家或项目所在地规定的设计收费标准调整时，设计收费额应按新标准由甲乙双方重新核定，并按核定后的设计收费额进行结算。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 1 甲方责任

6. 1. 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或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 1. 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6. 1.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6. 1. 4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上级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6. 1. 5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 1. 6 甲方应为乙方派往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 1. 7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6. 2 乙方责任:

6. 2. 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6. 2. 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偿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与免收的设计费金额相等。

6. 2. 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6. 2. 4 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赔偿甲方损失。本合同签订后，非设计方过错定金不予退还

6. 2. 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设计审查会议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计划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

6. 2. 6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第七条其他

- 7.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 7.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 7.3 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
- 7.4 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 7.5 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 7.6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 7.7 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7.8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7.9 其他约定事项:原于2023年10月签订的合同编号为340XF23-050上海金九车间装修项目，该合同于2024年2月1日终止。由于合同

签订后三日内已完成支付第一次付费人民币¥16.35万元(壹拾陆万叁仟伍佰元整)，并履行完合同规定第一付费的义务。本合同仅需支付第二次付费费用人民币¥6.65万元(陆万陆仟伍佰元整)。

7. 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1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7. 12 本合同双方签章后，在 30 日内报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7. 1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自 2024 年 2 月 2 日生效。

委托方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本合同于 2 月 2 日签订于委托方办公室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承接方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

富永路 425 弄 212 号 1 楼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传: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新城支行

银行帐号: 3695 0188 0001 2454 7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鉴订日期:

年 月 日

4、长兴分公司原第一食堂改造设计

合同编号：4JX2430

长兴分公司原第一食堂改造设计为 阅览室项目合同

甲方：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负责人：莫晓健

住所地：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 666 号

乙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凌燕

住所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签订地点：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 666 号

签订日期：2024年8月8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长兴分公司原第一食堂改造设计为阅览室项目工程中的设计内容等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装饰装修工程设计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及甲方的设计任务书。

第二条 设计依据及标准

按照国家、行业、工程所在省及市的相关标准、规范、规定、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合同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2.1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2.2 甲方对设计计划的调整和修改，对乙方设计成果提出的修改意见；

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现行的国家、部委、地方规范和标准。

乙方应采用现行规范、地方规定进行设计，如合同执行期间发生规范或是地方规定的变化，乙方须无条件根据最新要求调整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第三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名称、范围、阶段、工作内容

3.1 项目名称：长兴分公司原第一食堂改造设计为阅览室项目。

3.2 项目地点：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 666 号。

3.3 项目范围：

3.3.1 根据现有情况，对场地进行详细查看，设计方案涵盖文字及效果图方式呈现，本项目含工程量清单编制（各产品均需提供三个同等级品牌参考）、平面图、3d效果图、视频效果展示及施工蓝图等，包含室内软硬装设计（含弱电智能化设备及软装家具），电子产品样式图，需达到甲方施工招标要求，配合施工单位进行施工（施工现场指导、图纸答疑，采取线上及线下两种方式）。建设标准需符合国家或上海市关于阅览室改造设计规范，如涉及政府相关部门参与审图，均由乙方主导，甲方配合。本次设计含结构加固、屋顶加强修复、建筑外立面的保温隔热、防水、通风采光等设计，使其满足使用及规范需求。

3.4 工作阶段：设计方案、效果图阶段，收到甲方资料并确认后15天完成，施工图阶段，方案确认后15天完成。

3.5 工作内容：

档案库房区：建筑面积约 4300m²（含交通面积），以二楼为主，部分在一楼。使用面积约 2760m²（按 60 m² / 万卷计算）。

部门	预计储量（万卷）	使用面积（m ² ）	备注
办公室 （党委办公室、战略发展部、法律风控部）	1	60	管理类档案居多
安全环保监督部 （应急管理办公室）	1	60	

机电安装事业部	1	60	
结构加工事业部	1	60	
钢构制造事业部	1	60	
机电调试事业部	1	60	
总装发运事业部	1	60	
涂装事业部	1	60	
精益管理办公室	1	60	
大车行走配套事业部	1	60	
质量管控部	3	180	产品档案居多
工艺数字化部	2	120	
项目经理部	1	120	
生产管理部	2	120	合同档案居多
物资配套部	2	120	
运营管理部	4	240	
设备基建部	2	120	合同档案、建设项目档案设备仪器档案
物流起运部	1	60	设备仪器档案
党委工作部(工会办公室)	1	60	独立区域
纪委办公室(审计部)	1	60	独立区域

财务资金部	4	240	独立区域
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	4	240	独立区域
涉密档案		60	独立区域
园区档案	1	120	两个独立区域
实物档案		300	一楼, 独立区域
声像档案		60	一楼, 独立区域
总计	38	2820	

6、对外服务区：建筑面积约 700 m² (含交通面积)，放在一楼，使用面积约 490m²。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备注
服务大厅	60~100	
接待室(会议室)	60~90	独立区域
阅览登记室	30~60	
电子档案阅览室	30~60	
复印扫描室	30~60	独立区域
休息室	30~60	独立区域
公共卫生间	30~60	独立区域
使用面积小计	270~490	

7、综合功能区：建筑面积约 950m² (含交通面积)，放在一楼。使用面积约 640m²。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备注
接收室	100~120	整合成一个独立区域，中央空调
整理室	60~90	
编目室	30~60	
装订室	60~90	
中心控制室	30~60	独立区域
机房	60~100	独立区域
数字化用房	100~120	独立区域
使用面积小计	440~640	

8、办公区：建筑面积约 150m²（含交通面积），放在一楼。使用面积约 100m²。参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

用房名称	人数	使用面积	备注
办公室用房	10~15	60~90	两个独立区域
使用面积小计		60~100	按 6 m ² / 人计算（含饮水区）

9、附属用房区：建筑面积约 600m²（含交通面积），放在一楼。使用面积约 420m²。包括配电室、水泵房、电梯机房、空调机房、通信机房、消防用房等各类设备用房，可根据实际合并设置。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备注
附属用房	280~420	多个独立区域
使用面积小计	280~420	按照档案库房、对外服务用房、业

		务和技术用房、办公室用房四类用房总面积 10%计算(取整数)
--	--	--------------------------------

注：以上所有表中所列各项功能用房的个数、面积指标，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在总面积指标范围内作适当调整。

10、其它要求：

(1) 二层楼内要单独设置垂直运输设备(物用)和旋转楼梯(人用)，或者增加一部电梯。

(2) 围护结构应满足保温、隔热、温湿度控制、防潮、防水、防日光、防紫外线照射、防尘、防污染、防有害生物和防盗等防护要求。尤其要做好防噪声、防潮处理。

(3) 特殊用房要设置独立区域，已在表中备注。

(4) 建筑应设置门禁、报警、监视监控等安防系统。

(5) 可适当调整大门朝向。(目前正对厂房)

(6) 按除湿量 720L/D 计算，需要除湿机(适用空间 600-800m²)约 10 台，可根据实际需要调整。

(7) 需要 10 匹中央空调(适用空间 200m²)约 28 台，独立房间配备 2.5 匹壁挂式空调(适用空间 23-35m²)约 38 台，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8) 要适应档案信息化建设的要求，根据办公自动化及安全、保密等要求综合布线、预留接口，使电线、网线分布合理，通讯与计算机网络设施满足工作需要。

(9) 档案库房与其他各类用房之间应有分隔，各部门间的档案传送线路应安全顺畅，内外联系应避免交叉。走廊宽度至少要可以容纳一辆小推车宽度经过。

(10) 档案库房层高应满足排架高度、管道安装维修的要求；空间距离设计要合理。

(11) 一楼档案库房区域和其他功能区要设置缓冲区或封闭外廊相隔。

(12) 建筑应严格执行现行防火规范，档案库等重要用房应设置火灾自动报警设施，采用相应的消防系统和新风系统。

(13) 重要电子档案保管和利用场所应满足安全屏蔽要求。

3.5.6 甲方有权进行工程变更、修改，或增、减乙方设计范围和
内容，乙方应按甲方指令按时完成设计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第四条 设计要求

4.1 乙方设计成果的设计深度应满足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省、
市现行的有关本工程专业的的设计深度的要求。

4.2 本合同对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出现漏缺，但按达到本合同设计
深度要求以及指导本工程施工必须包含的设计文件，属乙方应提交
的工作成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文件，并不得
要求增加设计费用及工期。

4.3 乙方的设计成果需满足工程所在地消防、环保等主管部门的
要求。否则，视为乙方设计成果不合格，乙方需无条件修改至满足相
关要求为止，工期不予顺延，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4 乙方需按合同要求期限提交设计成果并交甲方审查确认，对
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乙方必须修改，确保设计成果满足甲方要求。

4.5 乙方对所提交的工作成果的准确性、真实性、安全性负
责。一旦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使用过程中出现由于乙方责任而
造成的质量和安全事故，乙方除按国家规定承担终生质量责任制
外，还需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五条 合同工期

5.1 乙方计划开始设计日期：按照甲方通知的日期为准。

5.2 成果提交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设计方案，
15 天内提交所有设计成果。

5.3 合同工期总天数：30 自然日（设计方案、效果图阶段，收
到甲方资料并确认后 15 天完成，施工图阶段，方案确认后 15 天完成）。

5.4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开展工作，确保甲方主合同约定

的总工期目标实现。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甲方可将工期相应调整或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等。本合同签订即视为乙方已充分考虑到项目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自愿放弃相关索赔。

第六条 成果提交与验收

6.1 成果的提交

6.1.1 提交地点：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 666 号。

6.1.2 提交时间：按甲方邮件通知为准。

6.1.3 提交成果要求：出具设计图纸、室内装修 3d 效果图，工程量清单、设计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需达到甲方建设招标要求）施工蓝图提供 4 套以上及 CAD、PDF（电子章）电子图。

6.2 验收时间及方式

6.2.1 验收时间：按甲方邮件通知为准。

6.2.2 验收地点：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666号。

6.2.3 验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双方在本合同和标书约定的项目内容及相关要求和技术标准，同时，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资料应符合国家、地方相关行业标准、规范、规程和法律法规，满足业主及甲方的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

6.2.4 验收方法：由乙方组织有关同行业专业技术人员验收，写出验收报告。

6.2.5 验收合格前所产生的风险(包括毁损、灭失、侵权、维护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2.6 甲方、业主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审查机构的验收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承担的义务及其他责任。对于验收以及评审建议方案和意见，仅作为乙方进一步落实和完善既有方案的

参考，而不作为乙方免责的依据，乙方对调整后提交的方案仍应承担相应责任。乙方应按照主合同的约定，承担相应的缺陷修复和质量责任，缺陷责任期、质保期限同主合同约定一致。

第七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7.1 设计费总额为（人民币）小写：310000.00元（大写：叁拾壹万圆整）。其中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小写：292452.83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小写：17547.17元，税率为6%。本合同价款包含设计人工费、设计资料及成果成本费、设计变更及修改费、报建及验收配合费、合同期内的配合及服务费用、咨询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为全面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所有为实施本合同约定工作所需要的费用及税金，由乙方包干使用。

乙方已充分考虑到本项目存在的风险、意外情况及其他任何可能影响本项目工作的情形和所需费用，愿意承担相应风险和费用。乙方同意不因为无法预见的困难和费用而增加本合同约定的价格。

本合同按约定的结算方式确定最终合同费用，计价、支付和结算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7.2 结算、支付方式：

7.2.1 第一次付款，在合同生效，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出具建设方案及施工蓝图，经甲方认可验收后，凭乙方开具的有效增值税发票后60日内支付合同款80%，计贰拾肆万捌仟圆整（¥248000.00）；

7.2.2 第二次付款，项目施工主体竣工验收后，凭乙方开具的有效增值税发票后60日内支付合同款20%，计陆万贰仟圆整（¥62000.00）；

7.2.3 甲方应按上述商定的时间将各阶段设计费直接汇入乙

方开户银行，乙方应在甲方支付之前提供有效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设计费。以银行承兑汇票或供应链金融支付为主（如需贴现，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7.2.4 乙方依照合同的约定要求甲方支付费用的，应当向乙方发出书面的付款申请书，付款申请书应当包含要求甲方所付款项的具体事由、合同的履行情况、付款数额以及乙方的银行账户等信息，并附上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双方同意，以上事项为甲方支付任何费用的前提条件，不论本合同是否有相反的约定，未收到上述申请书及合规发票之前，甲方均有权拒绝支付任何费用。

7.2.5 为保证乙方更好地履行合同，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的5%（现金），即（人民币）小写：15500元（大写：壹万伍仟伍佰圆整）。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时间为合同生效之日。待合同履行后，甲方将按照合同规定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

乙方提交建设方案及施工蓝图且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应在30日内完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如甲方原因导致项目终止或暂缓项目实施一年以上，甲方应在做出上述决定后90日内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7.2.6 最终结算依据以乙方完成后续服务，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实际完成且经甲方书面认可的合格工程的数量为准。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其他书面凭证不得作为工作量确认及结算的依据。

7.3.7 发票和税费

(1) 双方税务开票信息和账户信息

项目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07206953D	91330400727195881W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长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行	公司嘉兴分行
账 号	03311510040014059	33050163804700000654
联系地址	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凤 滨路 666 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 兴科技城金港路 35 号 8 楼
联系电话	021-56856666	0573-83851316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的税务信息必须与上述双方的税务信息一致。

(2) 在甲方支付每笔费用前,乙方均须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关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按照本合同载明的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改账户信息,也不得委托其他单位收取合同款项。若发生上述情形,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八条 安全责任

8.1 乙方应遵守甲方和业主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并自觉服从甲方和业主的监督和管理。

8.2 乙方必须对进驻现场乙方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及交底,进入施工现场戴好安全帽,同时认真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8.3 乙方在从事本项目工作期间,应对其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承担保障义务。如发生任何事故,造成相关人员人身损害事故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双方责任与义务

9.1 甲方责任与义务

9.1.1 审核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提出修改意见或进行确认，甲方向乙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或确认设计成果应以书面形式且加盖甲方公章。

9.1.2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并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付费。除此之外，甲方无须承担其他责任；如非因乙方原因导致业主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解除或终止的，本合同无条件解除或终止，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9.1.4 本合同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职责。

9.2 乙方责任与义务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质量负责。

9.2.2 乙方自行获取国家、地方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规定等完成本合同设计工作所需的相关资料，并对其时效性、准确性、合法性和合理性负责，所需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2.3 乙方设计人员对工程现场进行勘察、调研、驻守项目现场时应遵守工程现场的管理规定，乙方对其设计人员的安全负全责，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及损失。

9.2.4 乙方在交付项目设计文件后，应配合政府主管部门、业主、甲方及第三方的审查，按甲方要求参加相关会议，并根据审查意见，对设计内容做必要修改调整、补充。

9.2.5 如乙方因设计质量、设计资质等原因导致工程设计无法通过工程所在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查、审批。乙方应按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自行解决相关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9.2.6 乙方应保证设计过程中本项目设计人员的稳定，且设计人员应为乙方在册在岗具有相应资格的人员，乙方若更换人员，须提前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9.2.7 甲方对乙方各阶段设计成果的确认仅代表已满足付款条件之一，并不减轻或免除乙方对本工程设计成果应承担的任何责任，乙方对工程设计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都应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9.2.8 因承担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所需要办理的与乙方相关的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并承担全部费用，且不能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9.2.9 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当地主管部门规定、政策等的变化，要求乙方在各阶段设计做出修改，以及根据政府审查意见在设计全过程所作的修改，属于本合同约定的正常设计工作，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9.2.10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与相关专业设计进行协调配合，在相关专业设计涉及乙方设计调整时，乙方应积极配合，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修改、调整工作。

9.2.11 乙方在执行设计任务时及设计项目施工过程中，应与甲方及本项目其他单位（业主、勘察、施工、监理等单位）积极配合和协调，包括但不限于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交、竣工验收。

9.2.1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中的权利或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除乙方外，甲方不向任何第三方履行义务，乙方不得将权利转让或委托给第三方使用。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13 乙方不得将项目范围内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分包、肢

解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禁止转包。若发生乙方分包、转包等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因乙方分包、转包等任何违约行为或疏忽给自身、甲方、第三方造成损失或者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费用支出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14 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及时将已完成的成果无偿提交给甲方。

9.2.15 若有本合同中未约定的事宜，则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乙方应对所承担的工作内容的质量负责，若该项目因设计环节产生质量问题而被业主追究责任，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约定的提交设计成果、参加相关审定会议、配合及服务等的延误或逾期履行其它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合同约定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10 日提交设计成果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累计达 3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30%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0.2 乙方不得擅自更换设计负责人及其他设计人员，若因不可抗原因或其它因素确实需要更换的，需和建设单位沟通商讨，经建设单位同意后方可更改。

10.3 乙方应严把工程设计质量关，确保设计成果质量。（因乙方原因造成得设计质量问题）每发生一次设计质量问题，乙方向甲方支付 1 万元违约金，由于乙方设计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负责采

取补救措施和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0.4 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乙方除须按甲方要求进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费用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总设计费 1 %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0.5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设计成果和甲方提供的项目情况、图纸等技术资料和商业秘密，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总设计费的 1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10.6 乙方不执行甲方指令、不服从甲方管理监督或不配合甲方开展后续服务工作的，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在合同费用中直接扣除乙方违约金 2000 元。

10.7 乙方擅自将项目范围内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分包、肢解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5 % 违约金。乙方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上述各条款中所涉及的违约金、赔偿金甲方有权在乙方合同费用中扣减，若按照上述扣方式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

1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合同：

11.1.1 由于乙方的原因，设计成果、或对设计变更、修改、设计服务逾期或乙方逾期履行其它义务超过 30 天的。

11.1.2 乙方设计成果不合格，且经两次以上（含两次）的修改仍不符合甲方要求的。

11.1.3 乙方所提供的的设计成果及服务存在权利瑕疵，侵犯了他人的合法权益。

11.1.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更换设计负责人的。

11.1.5 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

11.1.6 乙方不具备承接本工程的设计资质，或发生挂靠或资质借用情况，或不具备在工程所在地承接本工程设计的资格和条件。

11.1.7 乙方分包、转包设计的，擅自将项目范围内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分包、肢解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的。

11.2 本合同解除后，若甲方同意接收乙方设计成果的，乙方应配合甲方向后续设计单位做好设计交底及服务，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任何未付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二条 保密义务

本合同所涉图纸、技术、成果等一切资料保密期限为无限期。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成果资料，乙方有义务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扩散、泄露、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如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本义务无限期，不因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第十三条 知识产权

13.1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设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电子版或以其他形式存在的设计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及相关著作权等一切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13.2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使用的专利技术、商业秘密及其他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乙方应保证甲方不会因接受、使用或授权使用乙方的设计成果，而在专利权、著作权及其它知识产权方面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的请求、异议、仲裁、诉讼或索赔。如有发生时，乙方应自担费用采取措施，保障甲方免于承担任何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遭致的全部损失。

乙方因合理使用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衍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甲方无需再向乙方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13.3 乙方承诺在本合同解除、终止或者转让等情形下，甲方、业主或受让方仍能够无偿使用该成果。

第十四条 通知与送达

14.1 双方的联系信息如下：

联系人信息	甲方	乙方
联系人姓名	詹中博	沈思成
身份证号	341281199703010459	310117200208074212
联系电话	18016223180	18932088499
微信	17855500600	/
联系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666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电子邮箱	Zhanzhongbo@zpmc.com	talent@sqhx.com

14.2 关于送达的特别约定

(1) 双方预留的电话、地址、邮箱、微信均是各类通知、协议、往来文件、工作沟通联系、协调等的有效送达方式。

(2) 如本协议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后3日内通知对方，通知送达对方后，随后的通知、声明等函件应按新地址送达，否则按照上述方式送达原地址视为送达。

(3) 本协议约定的上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亦为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
- (3) 中标函(文件)(如有)
- (4) 投标书(如有)
- (5) 甲方要求
- (6) 技术要求

(7) 双方认可的不限于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成立、生效、履行和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至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进行调解。经调解达成和解,双方同意按照相关程序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确认调解;调解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17.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双方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17.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廉政协议

2. 设计人员名单(可结合实际情况自行添加附件)

3. 合规保护标准条款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5、赞皇县城市管理能力提升项目设计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赞皇县城市管理能力提升项目设计

项目建设地点: 赞皇县槐河西路与规划路交界处西北角。

合同编号:

委托方: 赞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接方: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5年11月14日



委托方(甲方): 赞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接方(乙方):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赞皇县城市管理能力提升项目设计全部工程设计(含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与本项目工程设计等有关的相关服务), 工程地点为赞皇县槐河路县政府西侧。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7 修订)。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2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 国家、行业标准及国家、行业有关规程、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比选结果通知书(如果有)

3.3 比选响应文件（如果有）

3.4 比选文件（如果有）、甲方技术标准和要求

3.5 其它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赞皇县城市管理能力提升项目设计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与本项目工程设计

工程总投资：

设计内容：对赞皇县城市管理能力提升项目设计按国家及行业规程、规范进行本项目的全部工程设计（含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与本项目工程设计等有关的相关服务）。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建筑平面图	1		
2	设计要求			根据甲方要求提供
3	布展相关内容资料			根据需求提交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向甲方交付本工程设计成果，同时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电子版文件。

6.2 提交的设计成果和份数如下：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	---------	----	------	------

1	效果图	8	A3 装裱	
2	室内装饰施工图	8	A2 蓝图	
3	装饰水电施工图	8	A2 蓝图	
4	弱电图	8	A2 蓝图	
5	工程概算及主材表	3		

提交地点：赞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提交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

第七条 费用及支付办法

7.1 经双方协商，甲方应支付乙方合同项目的设计费为人民币 280000.00 元（大写贰拾捌万元整）。上述金额为含税价，税率为 6%，每次付款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增值税发票。

7.2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在本项目资金到位后并申请拨付资料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设计费总额的 30%，计人民币 84000.00 元（大写捌万肆仟元整）。

7.3 施工图完成并提交甲方确认后经施工图审查通过后，且本项目资金到位后并申请拨付资料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设计费总额的 30%，计人民币 84000.00 元（大写捌万肆仟元整）。

7.4 文案实施设计（包括展板、灯箱等平、立面设计等）完成并提交甲方确认后，且本项目资金到位后并申请拨付资料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设计费总额的 40%，计人民币 112000.00 元（大写壹拾壹万贰仟元整）。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甲方责任:

8.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合法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法规、标准进行设计;

8.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的时间推迟乙方的交付日期。

8.1.3 施工中如发生设计变更,乙方根据变化进行变更。设计变更所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总设计费用中。如甲方要求乙方变更的工作量超过整体设计工作量的 30%,乙方可与甲方协商收取设计变更费用。

8.1.4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逾期超过 1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上级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暂停缓建,双方对设计费协商处理。

8.1.5 甲方或施工方擅自决定不按图施工而造成的效果偏差或工程损失,乙方不负责任。

8.2 乙方责任

8.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因设计质量问题引起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2.2 室内装饰施工图、水电施工图需满足编制工程量清单、工程指标及施工需要,乙方有责任替甲方为完成装饰工程所涉及到的所有相关部门

及施工单位进行交底或答疑并完善施工图；

8.2.3 乙方设计工作需按国家相关规范、法规进行，并满足消防、环保等“强标”要求。

8.2.4 乙方设计图中对施工所用材料的品牌、生产厂商等推荐不得违反招标法的规定；

8.2.5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8.2.6 待甲方对乙方的设计方案签字确认后，乙方于30日内向甲方交付全部设计成果。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五；

8.2.7 设计师人员名单及服务：设计师：靳耀华。服务：项目施工前由设计方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图纸交底，施工过程中如有变更发生，则由设计师负责出具变更图，出图时间原则上以72小时为限；如遇重大调整，则以与甲方、施工方协商确定。乙方违反本条款约定，造成甲方施工方停工待图或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8.2.8 乙方提交的全部成果具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并使用。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8.2.9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

审查结论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免费调整补充，直至审查通过之日止。

8.2.10 乙方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甲方施工过程中，乙方应无偿向甲方提供设计成果的解释说明服务，确保设计计划能够顺利施工完毕。

8.2.11 乙方提供的设计成果因客观原因无法落实的，乙方应无偿修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

9.1.1 甲方因不可抗力、政策变动、政府政策等客观原因造成暂停本项目的违约责任：根据实际情况支付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9.2 乙方违约责任

9.2.1 乙方未按时向甲方交付设计的成果的，应按照第八条 8.2.6 条款承担逾期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累计逾期交付成果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设计费，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9.2.2 乙方提交的设计方案不符合甲方或上级部门要求，经甲方通知，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拒不修改、调整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对设计方案进行修改、调整，所花费费用由乙方负担。

9.2.3 乙方设计成果不符合相应规定及约定标准，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4 乙方泄露甲方资料导致的损失，按合同总设计费的 20% 支付

违约金，若实际损失超过该金额，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10.1 因乙方违约致使合同解除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甲方有权使用乙方已完成的工作材料。

10.2 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进行设计的，经甲方通知整改，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单独解除合同，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款。

10.3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按照乙方完成设计方案的工作量支付费用。完成工作量无法确定的，由甲方委托鉴定机构进行鉴定。

10.4 因甲方违约致使合同解除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并支付不超过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10.5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最终解除的，双方互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差旅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

11.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11.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1.4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

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赞皇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6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的效力。

11.7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田宏伟

日期: 2015年11月14日

承接方(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燕邱凌

日期:



6、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室内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室内方案至 施工图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室内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项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广园快速以北、珠吉路以东地段

委托单位：广州联楚置业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LTZY-ZXHY-KQ-2023-024

签订地：

签订日期：2023 年 07 月 19 日

委托方（甲方）：广州联楚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方（乙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精装修硬装室内设计工作（下文简称“本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及项目所在地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或设计任务书。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国家相关行业技术标准要求。

2.4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文件；国家、项目所在地有关现行有效的设计规范、标准和规定。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补充协议

3.2 本合同书及其附件

3.3 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及澄清函件

3.4 甲方要求及委托书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有关事宜
1	原建筑平面图	1	全套建筑图纸及设计任务书（包括：建筑、结构、水暖电等相关图纸）
2	甲方所提营销要求	1	/

第五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类别	序号	阶段文件	文件数量	完成日期	有关事宜
	1	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PPT 电子版汇报文件一套	2023 年 7 月 20 日	
	2	深化方案设计阶段	PPT 深化方案文件一套	2023 年 7 月 25 日	
	1	施工图设计阶段；图纸及电子文档；	全套施工图 蓝图 8 份， 精装修材料配置清单， 硬装材料样板实物封样两份	2023 年 7 月 30 日	
	2	施工配合阶段	1. 现场设计交底； 2. 即时解决和协调设计； 3. 与现场施工之间的问题； 4. 设计效果把控	现场服务总次数 不少于六次 1. 图纸交底 2. 材料样板确认 3. 隐蔽验收 4. 饰面作业基本完成 5. 竣工验收 6. 过程中重大事件需配合。	

第六条 本项目费用

6.1 设计费：

6.1.1 装修设计费：

a、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室内方案至施工图设计有效设计范围及取费：

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精装修硬装设计委托面积配置委托面积配置					
项目	设计区域	面积 (m ²)	面积总计 (m ²)	设计单价(元)	小计 (元)
广州执信花园	展厅区域	166	357	890	147740

办公区域	191	300	57300
最终优惠至：197370.00 元			

b、设计费总计(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小写)：¥197370.00，(大写：壹拾玖万柒仟叁佰柒拾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86198.11元，6%增值税为11171.89元。

6.2 设计面积与最终甲方提供的实测面积有误或者变更，其幅度超过2%，超出或减少部分均按约定单价据实结算，设计面积变更增减幅度在2%以内的，合同总价不做任何调整。

6.3 乙方在装修设计时要考虑主材价格不能超过限额，超出本限额时要对设计和材料做及时调整。

6.4 设计限额标准根据甲方要求，由甲方委托乙方的广州执信花园项目临时展厅精装修硬装设计所包括的硬装费用，展厅区域的硬装投资限额不得超过2500元/平米，办公区域硬装投资限额不得超过1000元/平米；其中不含设计费用，乙方必须按此“投资限额”进行设计，如果超过限额应向甲方提出，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修改。

6.5 设计及服务费用在乙方完成每个阶段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按上述阶段和比例由乙方按时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原件(包括但不限于付款申请、结算资料、验收合格证书、相应金额的税率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资料)，发票备注执信中学地块项目以作为付款通知；并在甲方每次支付设计费之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税率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逾期提供付款申请文件、发票或乙方提交的文件、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因乙方延迟提供付款申请文件、发票或乙方提交的文件、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造成的甲方延迟付款，不视为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设计费支付与设计服务费用的约定：

7.1 设计费支付方式：

设计付费次序	占对应费用比例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	10%	19737.00	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	20%	39474.00	概念方案设计成果交付经甲方书面确认后30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	30%	59211.00	方案深化设计交付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30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	30%	59211.00	施工图设计成果交付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
第五次	10%	19737.00	完成室内施工配合后 10 个工作日内

备注：甲方支付设计费前，乙方须提交给甲方相应设计费发票。乙方承诺在甲方每次支付设计费之前，开具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需甲方提供开票信息）。甲方在收到发票并审核乙方交付设计成果和发票合格无误后按上面约定进度支付乙方设计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被视为违约，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或迟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

7.2、对设计服务的费用约定：

该合同包括设计费、差旅费、食宿费等乙方完成合同工作所需要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甲方责任

8.1.1 甲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含 15 天）时，乙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双方重新商定乙方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8.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立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乙方对应的设计周期相应顺延。

8.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按照乙方的设计进度以及乙方完成工作的百分比付给乙方相应的设计费用，相应费用付清后，甲方享有有关设计文件及图纸的使用权与版权。

8.1.4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甲方无故不能按时付款的，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为以应付未付款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利息，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不超过逾期付款金额的 20%。

8.1.5 甲方应在七日内对乙方提交的阶段和最终成果进行书面确认或提出意见，因为甲方原因导致的设计工期延误，本合同规定的阶段和最终成果提交时间相应顺延。

8.1.6 甲方应及时安排将乙方提交的有关设计成果呈报给有关部门批准。如延期批准，则下一阶段的工作由双方协商后调整。

8.1.7 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本合同第七条所列对应的设计费。

8.1.8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甲方的要求不存在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的，乙方应当同意。

8.1.9 甲方应及时对乙方提出的所有关于设计文件、图说、材料及规范的变更通知进行书面确认。

8.2 乙方责任

8.2.1 乙方应按国家及地方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8.2.2 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应及时与甲方沟通交流。在乙方提交正式设计方案后，甲方根据设计内容纲要，对乙方提交成果组织进行质量认定，并有权在本合同执行期内提出甲方认为必要的修订要求，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对其设计进行修改，并须得到甲方认可。乙方的设计方案需经过甲方认可后，才可以进行下一步设计工作。不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批准的设计作重大修改、增加或删除。

8.2.3 乙方必须对其交付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设计文件应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要求的要求，并应符合甲方的设计任务书、施工图设计指导、设计深度及其它设计要求。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除负责修改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第六条第6.1.1项约定的设计费总额的5%的违约金；如经修改后，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2.4 乙方不得在设计文件中设计和保留有待二次设计或由供货厂商确定的内容（厨房专业设计除外），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内提供设计内容，否则拒付或扣减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8.2.5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错误或遗漏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且应按本合同第六条第6.1.1项约定的设计费总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2.6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交设计图纸文件时，应支付逾期违约金，每逾期一天，违约金按本合同第六条第6.1.1项约定的设计费总额的万分之五计算。如果乙方逾期超过两周（不含两周）仍未提交设计成果，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根据自己的损失要求乙方赔偿，乙方应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如甲方仍要求乙方按合同完成设计任务，乙方有义务继续履行服务直至完成服务，并应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8.2.7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六条第6.1.1项约定的设计费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解除后，甲方仍享有乙方已交付的设计文件及图纸的所有权及版权。

8.2.8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甲方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具体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8.2.9 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和主要设计人员在设计过程中，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踏勘、测绘、沟通、协调、介绍、汇报、修正、设计配合、施工配合及参加有关设计的会议等工作，以解决设计问题。若因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和主要设计人员无故未到现场，而导致的设计工期延误、设计返工或设计质量缺陷，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8.2.10 乙方须配备足够的、合格的、有经验的设计人员提供服务。本合同附件中确定的设计人员，原则上参与全过程设计工作；如乙方需要更换其中的设计人员，须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甲方如果认为某设计人员不适合本项目设计工作或在进度质量方面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设计人员，乙方接到甲方要求更换设计人员的通知后，须于三日内更换符合要求的设计人员继续工作，更换后的设计人员及乙方，必须对设计全过程的工作负责。

8.2.11 乙方应派遣具有经验、能力及资格的设计师及工程管理人员负责本项目，并依照行业的高水平标准，提供业主专业的设计及施工管理配合服务。如乙方指派或更换的设计师或工程管理人员不具备相应资质或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赔偿。

8.2.12 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应将本项目工作的任何资料或讯息透露给其他与本项工作无关的第三者。

8.2.13 乙方应以其专业及经验，预先告知甲方应该注意事项，并建议甲方执行。而其设计文件、图纸、材料及规范也应该符合当地政府机关及有关的国家规定。

8.2.14 未获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服务转包给第三者。

8.2.15 所有的变更通知，必须经过甲方代表的书面确认才有效力，乙方不应自行更改经甲方同意之设计文件、图说、材料及规范，如擅自更改而未经甲方代表签字确认，所有的返工及损失由乙方负担。

8.2.16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各项合同义务，经甲方书面要求后5日内仍然没有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2.17 因乙方原因甲方根据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六条第6.1.1项约定的设计费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8.2.18 乙方根据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乙方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对甲方未得到弥补的损失部分，乙方应另行赔偿。

第九条 知识产权归属和限制

乙方提交给甲方的设计文件及图纸在付清相关费用后，乙方完成成果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但乙方具有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修改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以上文件及其复制文本。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设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先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

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通知、文件、资料等应当以书面方式提交对方，并按本条载明的联系信息以邮寄、挂号邮寄、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

双方的联系信息如下：

发包人：湖北联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联投大厦

邮政编码：

联系人：解思雨

联系人联系电话：18256376965

联系人邮箱：

承包人：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邮政编码：314006

联系人：袁晓忠

联系人联系电话：18930288499

联系人邮箱：

联系人微信：

(1) 直接送达的，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通过挂号信或EMS送达的，挂号信或EMS到达本合同约定的联系地址之日为送达之日，若该联系地址不存在、错误、无人签收或不签收通知或函件的，挂号信或EMS自发出之日起的第3日视为送达。

(2) 以传真送达的，传真发出之日为送达之日；以电子邮件送达的，电子邮件发出之日为送达之日。

(3) 任何一方联系地址或联系电话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一方依据本合同载明的联系地址发出任何通知或函件，均视为该方已履行相应通知义务。

本合同上述送达约定同时适用于因本合同产生的诉讼、仲裁中的送达。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但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11.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1.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无正当理由而不履行其义务时，可书面通知要求乙方按约定履行义务。如3日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甲方可以在第一份通知发出10日内，进一步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

11.4 如任何一方欲终止合同，均需提前十日书面通知对方。

11.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1.6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但保密义务及违约责任承担不以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限。

11.7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附件同式。

11.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本工程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可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

11.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盖章) 广州联捷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身份: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00727195881W

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 111 号
1 号楼 2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1613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8930288499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546125539@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分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33050163804700000654

附件 7、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施工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

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施工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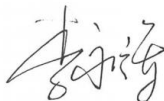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昆明规划馆综合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	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十分满意	2021.11.8	无
2	石家庄城市馆（石家庄市规划馆正定新区新馆）布展项目设计施工	石家庄市规划馆	十分满意	2022.1.11	无
3	金华市城市展示馆装修与布展工程	金华市多湖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十分满意	2021.11.8	无
4	宁波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与主题布展区陈列展览布展施工总承包	宁波市城市展览馆筹建办公室	十分满意	2022.1.11	无

注：

- 1、投标人须按表中顺序提供建设单位对企业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 3、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负责施工部分的投标单位提供上述资料。

业绩评价表

项目名称	昆明规划馆综合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
发包人名称	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盖章）
合同价格	16981.1369 万元
布展面积	18768 平方米
开工时间	2017 年 11 月 17 日
竣工时间	2019 年 08 月 12 日
项目经理	杨连荣
项目描述	<p>云南昆明规划馆为省市合建规划展示馆，总建筑面积 3.6 万平方米，地上 4 层、地下 1 层，其中 1-3 层为主要布展区域，布展面积达 1.3 万平方米。展馆综合运用了先进的技术手段，精心制作展板、视频和模型，展示了我市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生态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和城市建设等方面的内容。同时，馆内还设置了高科技划船机、地铁模拟驾驶、360 度情景互动等可供市民互动体验和休闲娱乐的展项。</p> <p>该项目布展设计师：刘聪。</p>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总体评价	
设计施工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保修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整体布展观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2021.11.8

日期：2021 年 11 月 08 日

业绩评价表

项目名称	石家庄城市馆（石家庄市规划馆正定新区新馆）布展项目设计施工
发包人名称	石家庄市规划馆
合同价格	120798023.30 元
布展面积	19200 平方米
开工时间	2019.02.16
竣工时间	2020.10.07
项目负责人	陈恣
项目描述	设计施工一体化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总体评价	
设计施工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保修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整体布展观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十分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不满意

日期：2022 年 01 月 11 日

业绩评价表

项目名称	金华市城市展示馆装修与布展工程		
发包人名称	金华市多湖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合同价格	8988.0900 万元		
布展面积	17300 平方米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竣工时间	2018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负责人	陈月华		
项目经理	卢建科		
项目描述	<p>城展馆分地上四层、地下两层，总建筑面积 2.8 万平方米，其中布展空间约 9000 平方米。场馆以规划为线索，以城市特质为内核，一层以“谋篇布局、共绘都市区”为主题，重点展示金义都市区发展历程、背景及都市区规划；二层以“凝心聚力、畅享未来城”为主题，重点展示金华城市历史、建设成就和城市总体规划；三层、四层为重点片区和城市总规模模型展区，通过近 500 平方米“U”型 LED 屏，展示金华儿女聚焦聚力，拼搏实干，共建图强，书写新答卷，再谱新篇章的豪情壮志；地下负一层为“好玩的城市”展区，特设《赛道英雄》《飞跃金华》等互动展项，带领大家玩转金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项目设计负责人：由栋栋。</p>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总体评价			
设计施工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保修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整体布展观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期：2021 年 11 月 08 日

业绩评价表

项目名称	宁波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设计与主题布展区陈列布展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名称	宁波市规划局		
合同价格	8038 万		
布展面积	24929 平方米		
开工时间	2017.11.14		
竣工时间	2019.5.29		
项目负责人	成建波		
项目描述	设计施工一体化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总体评价			
设计施工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保修阶段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整体布展观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期：2022 年 01 月 11 日

附件 8：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设计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设计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智慧城市产业园(服务型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2026.4	无
2	平湖农业经济开发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两创中心(一期)	平湖市广陈镇人民政府、嘉兴金梧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2025.12.30	无
3	鄞阳湖职业学院和鄞阳微笑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鄞阳县湖城教育开发有限公司	良好	2023.10	无

注：

- 1、投标人须按表中顺序提供建设单位对企业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 3、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负责设计部分的投标单位提供上述资料。

业主证明

兹证明智慧城市产业园（服务型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129420 平方米（其中地上约 99620 平方米，地下约 29800 平方米），该项目由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设计工作。现已完成设计全部工作，并通过业主认可，评价良好。

特此证明！（此说明仅用于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业主使用证明

兹证明 平湖农业经济开发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两创中心（一期）项目总建筑面积 160000 m²（地上 142500 m²，地下 17500 m²），项目设计由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承接，2023 年 6 月 12 日完成初步设计，2023 年 8 月 9 日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附初步设计会议纪要、审图合格证）

特此证明！（此证明仅用于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业主证明

我司证明“鄱阳县职业学院和鄱阳卫校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勘察设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357476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160000 万元人民币。

由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勘察设计内容。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完成勘察设计工作并将勘察设计成果交付与我方。

特此证明。

鄱阳县湖城教育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附件 9、拟投入的施工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施工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洪军	性 别	男	年 龄	55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242519721 113633X	手机号码	1817502 1688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沪 1332015201641088		
施工负责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已完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竣工验收日期	工程质量
衢州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总承包	13000 平方米，包括：布展多媒体、模型及电子设备工程、语音导览工程、监控系统、无线 AP 覆盖系统、平面制作与安装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等。		2023. 9. 1	合格
潍坊市规划局	潍坊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10790 平方米，规划馆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2019. 5. 1	合格

注：

1、投标人须随表提供施工负责人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近三个月（2026 年 1 月-2026 年 3 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并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拟派的施工负责人以同等职务完成的已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中所载明的日期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和能清楚反映施工负责人任职信息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

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343303420

File No. 13330102000503

姓名:

Full Name 洪 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2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4年09月2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4月13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Z 00449369
No.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6日
- 2026年1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洪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11月13日

注册编号: 沪1332015201641088

聘用企业: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洪军

个人签名:

洪军

签名日期:

2026.5.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3月2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沪建安B(2019)1200068

姓名: 洪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年11月13日

企业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2月28日

有效期: 2023年06月30日 至 2026年06月29日



发证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08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浙江工业大学监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洪军		社会保障号码				34242519721113633X				证件号码		34242519721113633X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5	已缴费		21	202301	已缴费		41	202409	已缴费					
2	202106	已缴费		22	202302	已缴费		42	202410	已缴费					
3	202107	已缴费		23	202303	已缴费		43	202411	已缴费					
4	202108	已缴费		24	202304	已缴费		44	202412	已缴费					
5	202109	已缴费		25	202305	已缴费		45	202501	已缴费					
6	202110	已缴费		26	202306	已缴费		46	202502	已缴费					
7	202111	已缴费		27	202307	已缴费		47	202503	已缴费					
8	202112	已缴费		28	202308	已缴费		48	202504	已缴费					
9	202201	已缴费		29	202309	已缴费		49	202505	已缴费					
10	202202	已缴费		30	202310	已缴费		50	202506	已缴费					
11	202203	已缴费		31	202311	已缴费		51	202507	已缴费					
12	202204	已缴费		32	202312	已缴费		52	202508	已缴费					
13	202205	已缴费		33	202401	已缴费		53	202509	已缴费					
14	202206	已缴费		34	202402	已缴费		54	202510	已缴费					
15	202207	已缴费		35	202403	已缴费		55	202511	已缴费					
16	202208	已缴费		36	202404	已缴费		56	202512	已缴费					
17	202209	已缴费		37	202405	已缴费		57	202601	已缴费					
18	202210	已缴费		38	202406	已缴费		58	202602	已缴费					
19	202211	已缴费		39	202407	已缴费		59	202603	已缴费					
20	202212	已缴费		40	202408	已缴费		60	202604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4月，累计缴费月数												11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1BB22NYShHGgUk3gP8u6F/bxe0jLEqxBHH0+NLJH/fSHAiBxhvhz2E7nRER908bZiLf+42K/TvK3Vc8TAc13kmb
 验证码: oug==

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所递交的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总承包(EPC)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下浮率：10.50 %。

建设总工期：29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次日起计算工期，290 日历天通过竣工验收）。

具体时间节点要求：①须在 2022 年 3 月 20 日前完成施工图并通过图审，并在 2022 年 3 月 28 日前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工作。②须在 2022 年 4 月 1 日前开工（以招标人下发书面通知为准）。③须在 2022 年 9 月 25 日前完成调试并进行试运行。

质量标准：设计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设计规范及设计图纸的要求；工程所有物资（设备）采购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施工质量目标：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配合土建总包单位确保“钱江杯”优质工程。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洪军【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

设计负责人：陈恣【高级工程师】。

施工负责人：董淮阳【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5 个日历天内到衢州市九华北大道 333 号与我方签订工程总承包(EPC)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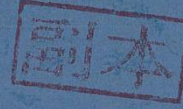
特此通知。

招标人：衢州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GF-2020-0216



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总承包（EPC）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衢州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总承包（EPC）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位于衢州市智慧大道以西，钱江大道以北，智慧新城数字经济产业园建筑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111-330800-04-01-879058。

4.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6600 平方米，其中布展面积约 13000 平方米、其他公共廊道及设备用房等约 3600 平方米。本次布展工程中涉及的系统（设备）主要包括：布展多媒体、模型及电子设备工程、语音导览系统、监控系统、无线 AP 覆盖系统、平面制作与安装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等；本次布展工程中涉及的制作内容主要包括：主要包括数字模型、物理模型、环幕影院、互动游戏、其他多媒体项目及控制系统（智能照明及灯光控制，弱电系统硬件及安装，语音导览、无线播放系统，导视系统）等内容。本项目总投资约 16000 万元，其中布展费用约 12700 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室内布展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具体包括衢州市城市展览馆的创意策划、初步设计深化、布展文案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工程施工、布展、方案中所包含的所有设备及软硬件等的采购、运输、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检测等一切项目内容，直至验收检测合格交付至建设单位使用的交钥匙工程。其中：

①设计：根据初步设计进行深化及完善、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和涉及本项目所有的专项设计、专项技术评估、施工图送审及配合发包人完成各种报审工作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布展设计、布展设备设计、节能环保设计、物理模型、数字沙盘、主题影院、装饰设计、信息化系统工程设计、多媒体系统集成设计、照明、卫生间等公共区域装饰设计、配合暖通消防等设计、家具（展馆办公区域、会议室、VIP 接待室）、美工及导引系统、标志标牌、logo 设计等。

②采购：本项目包含上述①初步设计文件发包范围内的所有构成建安工程的设施设备与软硬件等采购、运输、保管、安装及调试、移交以及使用培训服务、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等。

③施工：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所有施工总承包内容（包括各类专项工程和附属工程），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布展施工、布展设备施工、节能环保施工、物理模型、数字沙盘、主题影院、影片制作、装饰施工、信息化系统工程施工、多媒体系统集成施工、照明、卫生间等公共区域装饰设计、配合暖通消防等设计、家具（展馆办公区域、会议室、VIP 接待室）、美工及导引系统、标志标牌、logo 施工等。

④总承包管理和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策划、设计管理、采购管理、施工管理、试运行管理、风险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费用管理、安全职业健康与环境管理、疫情管控、沟通与信息管理、合同管理、项目收尾的所有管理工作，并包括项目后期服务和协调配合工作（含施工图审查、专项设计审查及论证、预定位、预测量、开工前各项手续办理等）、协助施工许可证办理、专项验收、竣工验收、配合竣工验收备案、城建档案馆备案、整体移交、配合项目投用前准备、工程保修期管理等所有总承包管理和服务工作，施工过程中的内外协调和配合、检验检测、系统集成、资金筹措、专利及专有技术使用、人员培训（讲解员、视频导入、设备使用等）、工程保险、法律服务、施工图预算编制等其他专项工作，并做好工程所需的各类检测（发包人委托第三方的检测除外），满足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并交付的需要。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2月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4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1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具体时间节点要求：

①须在2022年3月20日前完成施工图并通过图审，并在2022年3月28日前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工作。

②须在2022年4月1日前开工（以招标人下发书面通知为准）。

③须在2022年9月25日前完成调试并进行试运行。

三、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设计规范及设计图纸的要求。

工程所有物资（设备）采购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配合土建总包单位确保“钱江杯”优质工程。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叁佰捌拾壹万伍仟柒佰伍拾壹元整（¥113815751元）。

以中标价作为签约合同暂定价， $\text{中标价} = (\text{工程费用} + \text{设计费}) * (1 - \text{中标下浮率}) + \text{其他费}$ ，

中标下浮率为10.5%。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设计费用等于146.52万元*(1-中标下浮率)，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包干，不再调整。本工程施工采用约定范围固定上限总价及固定下浮率合同。其中：

2.1 设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壹万壹仟叁佰伍拾肆元整（¥ 1311354 元）。

2.2 工程施工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零伍拾万肆仟叁佰玖拾柒元整（¥ 110504397 元）。

2.3 其他费用（特别资料征集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 2000000 元）。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洪军【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2 月 1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衢州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和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衍华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7210701998

地址：衢州市九华北大道 333 号

邮政编码：324000

法定代表人：陈衍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70-295602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衢州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120921001920109256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3179551N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邮政编码：200436

法定代表人：李晖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65038765





传真：021-65790747

电子信箱：Public@fengyuzhu.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大连路支行

账号：31001616311050005680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衢州市城市展览馆布展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4 / 16649.89
施工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恣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洪军/董淮阳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羽	完工日期	2023年9月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周介科 2023年9月1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徐斌 2023年9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田羽 2023年9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田羽 2023年9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潍坊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项目编号：ZFCG-2018-099-1

中标通知书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成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潍坊市规划局委托，就潍坊市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58791376.44元（大写：人民币伍仟捌佰柒拾玖万壹仟叁佰柒拾陆元肆角肆分），工程质量保证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项目设计负责人由栋栋，项目施工负责人洪军。

请你方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到潍坊市规划局与我方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潍坊市规划局：（盖章）

2018年04月28日



项目编号：
FZ-GC-2018030
潍坊市馆改造

潍坊市 政府采购货物采购合同

潍坊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监制

合同编号：ZFCG-2018-099-1

潍坊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设计施工一体化 项目合同

工程名称：潍坊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山东省潍坊市东方路 5213 号

发包人：潍坊市规划局

承包人：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年5月28日

合同签订地：潍坊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潍坊市规划局

乙方（承包人）：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平、公正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均就潍坊市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各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文件；
- (6)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仟捌佰柒拾玖万壹仟叁佰柒拾陆元肆角肆分（¥58791376.44元）。

其中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元整（¥1980000.00元）。

4. 项目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洪军。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合格。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
2018年11月底前完成验收，2018年12月底达到正式运行条件。

9. 本合同一式玖份，正本叁份，甲方、乙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潍坊市规划局（盖单位章）

承包人：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Signature]（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Signature]（签字）



2018年05月28日




2018年05月28日

（盖章）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潍坊市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设计施工一体化

验收日期：2019年10月26日

建设单位	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监理单位	青岛华鹏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约110790m ²	工程造价	6419.937644 万元	结构层次
				钢混结构/地下一层—地 上四层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7日
			竣工日期	2019年5月1日
验收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	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监理单位	青岛华鹏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代表：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附件 10、拟投入的设计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设计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袁晓忠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 12. 28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学
职务	设计总监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20093301403	
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平胡里项目售楼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	连云港高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日历天	1800 平方米	已建成
2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历史文化展馆项目设计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60 日历天	1400 平方米	已建成
3	喀什经济开发区招商服务中心展示厅项目（设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 日历天	3500 平方米	已建成
4	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	30 日历天	3800 平方米	已建成

注：

1、投标人须随表提供设计负责人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近三个月（2026年1月-2026年3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并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拟派的设计负责人以同等职务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和能清楚反映设计负责人任职信息等页面。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3项，若超过3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3项。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5573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8273392704330298
File No.:

姓名: 袁晓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05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09月08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10日
-2026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袁晓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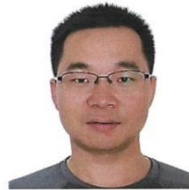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12月28日

注册编号:20093301403

聘用单位: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9月25日-2026年09月2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02.11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5日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袁晓忠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12月28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设计
取得资格时间：2008年12月25日
评委会名称：省建筑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60104197712281053
证书编号：G3300037604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PU0RJ3NW



发证时间：2009年02月23日



姓名 袁晓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12 月 28 日
住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格兰英郡74幢14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3601041977122810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嘉兴市公安局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7.21-长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袁晓忠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二十日生, 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建筑学专业肆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包头钢铁学院
一九九八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NG980039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11402

平胡里项目售楼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

GF—2015—0210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设计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连云港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湖里项目售楼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平湖里项目售楼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
2. 工程地点: 位于昌圩湖片区跃湖路西侧地块;
3. 建设规模: 现有幼儿园空间改造,利用现有一层、二层(部分)布置销售接待、办公等功能,建筑面积约1800平方米;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本次设计包含(硬装及软装)平面方案、效果图、施工图设计及出具设计概算,设计内容主要涵盖装修、水电、灯光控制、材质选型、及空调风口和相关设备控制点位的定位配合等,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完成施工图审查及消防报审等工作,具体要求详见设计任务书;

2. 工程设计阶段: 本次设计包含平面方案、效果图、施工图设计及出具设计概算。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本次设计包含(硬装及软装)平面方案、效果图、施工图设计及出具设计概算,以及法律、法规、规范规定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承担的一切任务。设计内容主要涵盖装修、水电、灯光控制、材质选型、及空调风口和相关设备控制点位的定位配合等,设计单位有义务协助招标人完成施工图审查及消防报审等工作,具体要求详见设计任务书;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20日历天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22年5月22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2年6月10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元整（小写：420000元）（含税）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伏广全。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袁晓忠。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发包人要求；
- （6）技术标准；
-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及成果。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连云港高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设计人执肆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连云港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孙少波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0700689152222U

地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海连大厦

电话：0518-80328932

传真：/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开发区支行

账号：11280188000041809

时间：2022年5月2日

乙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400727195881W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电话：0573-8385131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账号：33050163804700000654

时间：2022年5月2日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历史文化展馆项目设计

280JZ24-016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历史文化展
馆项目设计合同

甲方：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简称乙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历史文化展馆项目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历史文化展馆项目设计。
- 2、工程地点：北衙公司行政办公区南侧原老办公楼区域(现公司中心仓库区)。
- 3、项目设计费及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根据公司新的发展及使用需求，现需对北衙公司行政办公区南侧原老办公楼区域（现公司中心仓库区）进行规划设计，使之能够满足公司参观的需求。

1、工程设计范围：原有老建筑物进行加固改造，满足历史文化展馆使用要求，设计内容包含总体方案设计、结构改造加固设计、历史文化展示设计、装饰装修设计及室外景观设计等。

2、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完成原有老建筑物的结构加固设计、历史文化展示空间方案设计、装饰装修设计及室外景观设计；根据发包人确认的初步设计与效果图完成施工图绘制；根据项目进度要求完成相关设计成果交底，通过发包人的评审、论证、验收工作；配合执行施工过程的设计协助工作。

三、计划工作周期：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天。

四、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若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产生合同范围外设计任务时，设计款项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元整（¥48000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吴钊。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袁晓忠。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及附件；
- (5) 投标文件及附件；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地点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7 日在 云南大理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3270984776X9

地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鹤庆县西邑镇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邮政编码：671507

承包人：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0727195881W

地址：昆明市官渡区鼎兴都商务中心 A 幢
12 层 1209 室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邮政编码：650000

喀什经济开发区招商服务中心展示厅项目（设计）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ZBGJ(XJ)2023-0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喀什经济开发区招商服务中心展示厅项目（设计）		
	项目地址	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		
	服务内容	一层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室内提升改造(含消防改造)。室外内院、围墙、大门、消防等附属设施改造。(包括工程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修建性总平面设计、效果图、施工期间的设计配合服务等)。		
中标单位	单位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婧	联系电话	18721282557
	设计负责人	袁晓忠	执业证书编号	G3300037604
中标项目范围	一层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室内提升改造(含消防改造)。室外内院、围墙、大门、消防等附属设施改造。(包括工程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修建性总平面设计、效果图、施工期间的设计配合服务等)。			
中标项目价格	146000.00 元 大写：（壹拾肆万陆仟元整）			
服务期限	10 日历天			
服务地点	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03 月 27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由采购单位（人）填写，一式八份，复印无效。

合同书

项目名称：喀什经济开发区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初步设计）

甲方：喀什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喀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51010050116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喀什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喀什综合保税区）（以下简称：甲方）和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3 询价通知书（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4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喀什经济开发区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可研、初步设计；
- 1.2.2 标的质量：符合投标文件参数及国家标准。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14.6万 元（大写：壹拾肆万陆仟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可研、初步设计	14.6万元
	总价	14.6万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可研、初步设计通过评审，一次性支付；

1.4.2 发票开具方式：电子发票或打印发票。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按约履行；

1.5.2 履行地点：按约履行；

1.5.3 履行方式：按约履行。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货物价格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

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深圳国际仲裁院喀什庭审中心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喀什地区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91330400727195881W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

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

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33050163804700000654

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YNCR-20233801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前在云南超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所递交的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550000.00 元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

服务质量承诺：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和云南省相关规定，确保本项目初步设计通过相关部门审批。

项目负责人：袁晓忠

请贵单位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王焯（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超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支陈（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10 月 27 日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
项目初步设计方案

甲方（项目发包方）：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项目设计方）：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23年 月 日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甲方：（项目发包方）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
电 话：0888-5164149
地 址：玉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大楼五楼

乙方：（项目设计方）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573-83851313
地 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项目名称：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实施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元）
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初步设计方案	见合同附件	项	1	550000元	550000元
合同总价	¥（大写）： 伍拾伍万元整			¥（小写）： 550000元	

上述金额为含税价，税率为6%。

合同总价包括项目设计、编制、文本制作、评审及审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二、采购要求

(一) 时限要求: 自服务合同签订以后, 甲方提供完乙方所需资料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 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可供专家评审的编制成果, 直至通过专家评审。

(二) 设计范围: 阐述设计总体构思, 根据展馆定位完整表达对展馆不协调建筑及危房整治、展示主题、布展脉络及内容框架进行整体策划。针对空间进行功能和展区布局、交通流线组织、设计效果、展示方式和手段、数字及多媒体系统运用等具备展示功能、综合运用的设计内容, 并对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规模以及所产生的经济效应等进行分析论证, 完成丽江市玉龙县白沙壁画景区数字化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工作。

(三) 设计成果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涉及展馆不协调建筑及危房整治部分: (1) 设计说明书。包括方案总说明、各专业设计说明以及投资估算等内容; 包含: 文物保护、木结构建筑防火、建筑节能、环保、绿色建筑、人防、海绵城市设计等内容; (2) 总平面图部分, 包括区位图、现状图、规划总平面图、功能分区图、交通分析图、景观分析图、绿地规划图、竖向设计图、日照分析图等内容; (3) 单体建筑方案部分, 包括所有单体建筑的平面、立面、剖面设计图; (4) 效果图部分, 包括鸟瞰图、单体建筑透视图等内容。

2. 展示主题、布展脉络及内容框架进行整体策划部分

(1) 设计方案 (包含设计说明、设计图纸)

①设计说明: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a设计依据

b布展设计说明:

布展设计的理念，室内布展总体策划、设计构想（项目构成及总体构想），布展设计特点及亮点，总体布局、参观流线、展示方式和手段等。）

c其他专项说明：按设计图纸制作专项说明。

②设计图纸

设计图纸应充分表达设计理念，重点部位应加以说明。

a展馆平面布置图

b展陈空间设计效果图

c重要节点（如序厅、VIP看台等）效果图

d布展流线图

e其他需要表达布展设计意图的图纸;

3. 附则

（1）设计成果必须符合任务书提出的有关设计理念、原则、内容等方面的要求;

（2）图纸文件须清晰完整;

（3）本次招投标所有文件和往来信件均以中文书写，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以中文说明为准;

（4）本次招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四）质量要求：设计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建筑装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及《云南省丽江古城保护条例（2005）》《世界文化遗产丽江古城保护管理规划（2023-2035）》《丽江古城传统民居保护维修手册》等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设计标准与规范的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执行标准，通过专家评审、论证及相关主管部门审批。

（五）成果形式：提供通过最终评审的设计成果6套（包括：编制文本、说明书、图纸集、光盘等）。

（甲方如需增加文本数量，乙方负责联系打印，费用由甲方支付）

（六）权利归属：最终编制成果的著作权归甲方所有。

三、验收要求

乙方完成初步设计初步方案，提交甲方研讨及征询意见，并根据甲方书面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送审成果，再提交甲方进行审查，审查形式为甲方组织召开的专家评审会。

乙方按评审会意见或相应技术审查意见进行调整、修改完善后提交最终成果。

四、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乙方所需的相关资料、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1）用地红线范围（电子文件）1份；（2）设计范围现状地形图（电子文件）1份；（3）项目上位规划及相关设计资料（电子文件）1份；（4）甲方的项目思路等资料（电子文件）1份；（5）其他乙方需要的项目资料（电子文件）1份。甲方对其提供给乙方的相关资料之合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法性、准确性与版权负全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规划编制；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第（一）项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2. 甲方应为派赴现场从事现场勘察、收集基础资料、汇报方案等处理有关规划设计相关问题的乙方人员，提供相应的工作条件；

3.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4.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并按合同规定如期支付项目报酬费用；

5.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6. 甲方负责对乙方提供的初步设计方案成果进行确认并组织相关专家评审会，并及时将评审意见等信息以书面形式反馈乙方。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进行规划设计。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工作，并按双方约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编制成果。

2. 乙方初步设计方案要严格按照文物部门相关要求，确保建筑整体风格与现有文物主体建筑相协调；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3. 乙方应保护所提交的稿件无权利瑕疵，不侵犯第三人的权利，如有相关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4. 乙方负责向甲方及有关上级主管部门汇报初步设计方案，提供专家评审相关材料，配合甲方完成项目专家评审工作，协助成果报批。

5. 乙方保密责任

(1) 凡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非经甲方授权公开的信息材料，均属保密内容，乙方不得自行公开；

(2) 乙方以直接、间接、口头或书面等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涉及保护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

(3) 乙方应自觉维护甲方的利益，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甲方提供的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所掌握的信息牟取利益，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保密材料留存或代自己使用，待本协议终止后必须全部返还或者消除。

五、付款方式

(一) 预付款：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初步设计费用总额的50%，计人民币275000.00元（大写：贰拾柒万伍仟元整）

(二) 尾款：方案设计成果通过相关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提供通过最终评审的设计成果后十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设计费用总额的50%，计人民币275000.00元（大写：贰拾柒万伍仟元整）。乙方开具初步设计费用全额发票。

(三)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户 名：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地 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嘉兴科技城金港路35号8楼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3050163804700000654

六、违约责任

(一)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和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按实支付报酬费用。

(二)乙方应当按时交付约定标的，每延迟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以上时，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协议，甲方的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本协议即解除。协议解除后乙方应退回甲方已经支付的款项。

(三)甲方延迟付款的，每延迟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已支付款项将不予退还。

(四)因一方的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需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五)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七、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同时在签名处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二)本合同系甲乙双方协商的结果，并非单方提供的格式合同。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八、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首先由双方协商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补充协议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十一、本合同附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2、响应文件；3、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0573-83851313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自认为体现公司综合实力的其他资料

牵头单位：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料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HXC18925F010007R1M

兹证明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审查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经评审，服务能力符合
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
和 HXC-GZ-FW (ASS) 商品售后服务 (ASS) 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五星级

该服务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展览展示的售后服务

第一次监审	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	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	贴标处
-------	-----	-------	-----	-------	-----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加贴合格标志，证书方为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证书有效性以右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张建强



初次获证日期：2022 年 9 月 13 日 本次签发日期：2025 年 9 月 9 日 有效日期：2028 年 9 月 12 日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振兴路 28 号 2 号楼 228 室 www.hxcc.org 010-57146599



第十二届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赛
(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THE 12TH CHINA INTERNATIONAL SPACE DESIGN COMPETITION
(CHINA BUILDING DECORATION DESIGN AWARD)

获奖证书

CERTIFICATE OF AWARD

证书编号: 2022JCZCJG02

2021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杰出展陈空间设计机构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九月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50324ISMS0083R0M

兹证明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经营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ISO/IEC 27001:2022

本证书覆盖范围

与提供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适用性声明》(版本号: FYZ-IMS-M-01-2024 A/0)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7 年 11 月 26 日

证书签发人: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审核通过后此证书持续有效。请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鼎乾元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8 号楼 7 层 8B03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5032024ITSM0054R0

兹证明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3179551N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经营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符合

ISO/IEC 20000-1:2018

本证书覆盖范围

**向外部客户提供与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运维服务) 相关的信息技术服务**

首次发证日期：2024 年 11 月 27 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4 年 11 月 27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7 年 11 月 26 日

证书签发人：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审核通过后此证书持续有效。请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北京中鼎乾元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8 号楼 7 层 8B03



万坤认证

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404IPL241386R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3179551N

兹证明：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GB/T 29490-2023

证书覆盖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不含分支机构）**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

经营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号

首次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7 年 12 月 30 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282-M



签发：杨钊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后，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万坤官网www.bjwkrz.com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www.cnca.gov.cn查询，也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122楼B座615（邮编100102）电话：010-84720998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Shanghai Municip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高级搜索

请输入关键字



本站热词： 个人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 营商环境 增值税

首页

信息公开

新闻动态

政策文件

纳税服务

互动交流

首页 > 纳税服务 > 公众查询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请输入纳税人识别号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控股

2023

请输入验证码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纳税人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3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

每页 条，共 1 条 首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保税区

三分局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Shanghai Municip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请输入关键字

高级搜索

本站热词: 个人所得税 营商环境 增值税 出口退税

首页

信息公开

新闻动态

政策文件

纳税服务

互动交流

首页 > 纳税服务 > 公众查询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310000753179551

上海风语苑文化科技股

2024

请输入验证码

6861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纳税人名称

上海风语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4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

每页 1 条, 共 1 条, 首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三分局

注: 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Shanghai Municip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请输入关键字

Q 搜索

本站热词: 个人所得税 营商环境 增值税 出口退税

首页

信息公开

新闻动态

政策文件

纳税服务

互动交流

首页 > 纳税服务 > 公众查询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310000753179551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

2025

请输入验证码

提交

重置

AgGK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3179551N

纳税人名称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5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

每页 1 条, 共 1 条 首页 前一页 后一页 末页

所在区索引

浦东新区

黄浦区

徐汇区

静安区

长宁区

普陀区

虹口区

杨浦区

宝山区

闵行区

嘉定区

金山区

松江区

青浦区

奉贤区

崇明区

三分局

注: 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联合体成员：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料

浙江省AAA级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公示期两年。公示期间实行动态管理，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示网站：<http://szxt.zjmr.zj.gov.cn>

公示时间：2025年9月16日-2027年9月15日



← 返回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00727195681W 纳税人名称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3 [提交](#) [重置](#)

序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1	91330400727195681W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每页 15 条,共 1 条



地区索引

杭州市 温州市 嘉兴市 湖州市 绍兴市 金华市 衢州市 舟山市
台州市 丽水市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 返回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00727195881W 纳税人识别号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4 提交 重置

序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1	91330400727195881W	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每页 15 条,共 1 条

地区索引

杭州市
温州市
台州市

嘉兴市

湖州市

绍兴市

金华市

衢州市

舟山市

注：本栏名单按月更新。

工程编号：2016-440305-48-01-700338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南山科技创新中心（六街坊）项目 5 栋 1 楼展厅展陈工程（EPC）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5 月 20 日